# 使徒行傳

## 耶穌升天

1:1 提阿非羅啊!我已經作了前書<sup>1</sup>,從耶穌一切的事蹟和教導開始,1:2 直到他藉着聖靈吩咐<sup>2</sup>所揀選的使徒,以後被接升天<sup>3</sup>的日子為止。1:3 他受害<sup>4</sup>之後,用許多的憑據將自己活活的顯給這些使徒看,四十天之內向他們顯現,又講說 神國的事。1:4 當耶穌和他們同在<sup>5</sup>的時候,吩咐他們說:「不要離開<u>耶路撒冷</u>,要等候我父所應許的<sup>6</sup>,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1:5 因為約翰是用水施洗,但幾天以後你們要受聖靈的洗。」

1:6 他們集合了以後,就問耶穌說:「主啊!你復興<u>以色列</u>國,就在這時候嗎?」1:7 耶穌對他們說:「父憑着自己的權柄所定的時候日期,你們是不獲許知道的。1:8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着能力,並要在<u>耶路撒冷、猶太</u>全地,和<u>撒瑪利亞</u>,直到地極,為我作見證。」1:9 說了這話,他們正看的時候,他就被接上升,又有一朵雲彩遮住他們的視線。1:10 當他往上去,他們仍然定睛望天的時候,忽然有兩個穿白衣的人站在旁邊,1:11 說:「加利利人哪!你們為甚麼站着望天<sup>7</sup>呢?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他怎樣往天上去,他還要怎樣來。」

#### 補選使徒代替猶大

1:12 於是他們從<u>橄欖山</u><sup>8</sup>回到<u>耶路撒冷</u>,<u>橄欖山離耶路撒冷</u>不遠,約有安息日可走的路程<sup>9</sup>。1:13 他們進了城,就上了所住的樓上房間。在那裏有彼得<sup>10</sup>、約翰、雅各、安得烈、

1「前書」或作「第一卷書」。指路加福音,本書是路加寫的第二卷書。

<sup>3</sup>「升天」或作「上升」。近代譯者用「升天」,與 1:11 相應。

4「受害」。指耶穌受的種種苦害,直至釘十字架。

<sup>5</sup>「同在」。原文這字可譯作「同吃」,「同住」。「同在一處」較合文 意。

<sup>6</sup>「我父所應許的」。耶穌是指所應許要賜下的聖靈。

<sup>7</sup>「天」。原文這字可作「天空」或「天堂」。本節此處可作「天空」,下 半節兩處可作「天堂」。

 $^8$ 「橄欖山」(The Mount of Olives)。是傳統的稱呼。橄欖山是耶路撒冷東部,橫跨汲淪谷(Kidron Valley),從南至北 3 公里(1.8 英里)長的山丘。中間至高點高出耶路撒冷 30 公尺(100 英尺),因山上多有橄欖而得名。

<sup>9</sup>「安息日可以走的路程」。拉比認為人可以在安息日行走而不犯禁的路程。猶太文獻指明是1公里(半英里)。

<sup>10</sup> 十二使徒名單中彼得(西門)常排名在先(參太 10:1-4; 可 3:16-19; 路 6:13-16),前四名的人物也相同,只是次序略有參差。

<sup>2「</sup>吩咐」或作「命令」。

<u>腓力、多馬、巴多羅買、馬太、亞勒腓</u>的兒子雅各、奮銳黨的西門,和雅各的兒子猶大。1:14 這些人,同着幾個婦人,和耶穌的母親<u>馬利亞</u>,並耶穌的弟兄<sup>11</sup>,都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1:15 那些日子,<u>彼得</u>在信徒中間站起來(約有一百二十人的聚會)說:1:16「弟兄們!聖靈藉大衛的口,在聖經上預言猶大領人捉拿耶穌,這是必須應驗的。1:17 他本來列在我們當中,承受<sup>12</sup>了一份使徒的職任。1:18 (這人用他不義的價銀買了一塊田,以後身子仆倒,肚腹崩裂,腸子<sup>13</sup>都流出來。1:19 住在<u>耶路撒冷</u>的眾人都知道這事,所以按着他們的言語<sup>14</sup>,給那塊田起名叫<u>亞革大馬</u>,就是「血田」的意思。)1:20 因為《詩篇》上寫着說:『願他的住處變為荒場,無人在內居住。<sup>15</sup>』又說:『願別人得他的職分。<sup>16</sup>』1:21 所以從主耶穌在我們中間,1:22 就是從他受<u>約翰</u>施洗起直到離開我們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始終和我們一同出入的人中,另立一位與我們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1:23 於是他們推舉兩個候選人,就是那叫作巴撒巴(又稱為猶士都)的<u>約瑟和馬提亞</u>。1:24 眾人就禱告說:「主啊!你知道萬人的心,求你從這兩個人中指明你所揀選的是誰,1:25 叫他得這使徒的位分;這位分猶大已經放棄,往自己的地方「去了。」1:26 於是眾人為他們搖籤,搖出<u>馬提亞</u>來;他就和十一個使徒同列。

#### 五旬節聖靈降臨

2:1 五旬節到了,門徒都聚集在一處。2:2 忽然從天上有響聲下來,好像一陣狂風吹過,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2:3 又有舌頭如火焰顯現出來,分別落在他們各人身上。2:4 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着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sup>18</sup>來。

2:5 那時,有虔誠的猶太人<sup>19</sup>,從天下各國來定居在<u>耶路撒冷</u>。2:6 這聲音一響,一大羣人聚攏,當他們聽見門徒用各人的鄉談說話,都大惑不解,2:7 納悶地說:「看哪!這說話的不都是<u>加利利</u>人嗎?2:8 怎麼我們每一個都聽到他們說起我們的鄉談呢?2:9 帕提亞人、<u>瑪代人、以攔人</u>,和住在<u>美索不達米亞、猶太、加帕多家、本都、亞西亞省<sup>20</sup>、2:10 弗吕</u>家、旁非利亞、埃及的人,並靠近古利奈的呂彼亞一帶地方的人,從羅馬來的旅客,2:11

<sup>11「</sup>耶穌的弟兄」。參馬太福音 13:55 及約翰福音 7:3。

<sup>&</sup>lt;sup>12</sup>「承受」。本處和彼得後書 1:1 的動詞均為被動式,是神所揀選任命的意思。

<sup>13 「</sup>陽子」或作「內臟」。

<sup>14 「</sup>他們的言語」。應是亞蘭文。耶穌時代巴勒斯坦主要的言語是亞蘭文。

<sup>15</sup> 引用詩篇 69:25。

<sup>16</sup> 引用詩 109:8。

<sup>17 「</sup>自己的地方」。猶大從他們中間離開,那是永遠的離開了。

<sup>&</sup>lt;sup>18</sup>「別國的話」。原文這字和前句如火焰的「舌頭」同字。2:6-7 指出是聽者能明白的話;這些聽者來自「天下各國」。

<sup>&</sup>lt;sup>19</sup>「人」。原文指男性。但後文有「定居」(或「住」)的字眼,應包括家庭。

<sup>&</sup>lt;sup>20</sup>「亞西亞省」(*Province of Asia*)。是羅馬省份,約佔今日的小亞細亞(*Asia Minor*)西部及西南部的三份之一。本省位於弗呂家(*Phrygia*)和加拉太(*Galatia*)兩區之西。「省」字的加添是求與今日的亞洲有別。

<u>猶太</u>人和進<u>猶太</u>教的人<sup>21</sup>,<u>革哩底和亞拉伯</u>人,都聽見他們用我們的鄉談,講說 神的大作為!」2:12 眾人就都驚訝迷糊,彼此說:「這是甚麼意思呢?」2:13 還有人譏誚說:「他們無非是被新酒灌醉了。」

#### 彼得在五旬節的講道

2:14 <u>彼得</u>和十一個使徒就站起,高聲說:「<u>猶太</u>人和一切住在<u>耶路撒冷</u>的人哪!你們當知道這件事,也當留心聽我的話。2:15 你們以為這些人是醉了,其實不是醉了,因為現在只是早上九時。2:16 這正是先知約珥<sup>22</sup>所說的:

2:17 <sup>®</sup> 神説:在末後的日子<sup>23</sup>,

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

你們的兒女要説預言,

少年人要見異象,

走年人要作異夢。

2:18在那些日子,

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使女24,他們就要說預言25。

2:19 在天上我要顯出奇事,

在地下我要顯出神蹟,

有血,有火,有煙霧。

2:20 日頭要變爲黑暗,

月亭要變爲而,

這都在主大而榮耀的日子未到以前。

2:21 到那時候,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26点

2:22「<u>以色列</u>人哪!留心聽這些話: 神藉着在你們中間所施行的異能奇事神蹟,已經將<u>拿撒勒</u>人耶穌證明出來;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2:23 這位耶穌既按着 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你們就藉着外邦人<sup>27</sup>的手把他釘在十字架上殺了。2:24 神卻將死的痛苦<sup>28</sup>解除,叫他復活了,因為他原不能被死權拘禁。2:25 大衛指着他說:

『我看見主常在我眼前,

<sup>21「</sup>進猶太教的人」。一般指信奉猶太教的外邦人。

<sup>&</sup>lt;sup>22</sup>「約珥」(*Joel*)。所引用的約珥先知的話包括男女老少,所發生的有如摩西在民數記 11:29 的盼望。

<sup>&</sup>lt;sup>23</sup>「末後的日子」。本句不是出自約珥書,是彼得對聖靈降臨的解釋——發生在末後的日子。

<sup>&</sup>lt;sup>24</sup>「僕人和使女」。原文是「奴僕」,是有賣身契約的奴僕。

<sup>&</sup>lt;sup>25</sup>「他們就要說預言」。本句不是引用約珥書 2:29, 而是回至本章 17 節的「預言」說方言和說別國的語言都是用「說預言」描寫。參哥林多前書 14:26-33。

<sup>26</sup> 引用約珥書 2:28-32。

<sup>&</sup>lt;sup>27</sup>「外邦人」或作「無法之人」。本處指在猶太律法以外的非猶太人,而不 是違背律法的人;更可能是指釘耶穌於十字架的羅馬士兵。

<sup>&</sup>lt;sup>28</sup>「痛苦」。原文這字常用在「生產之苦」(參啟 12:2),故痛苦在此有雙 重意義。

他在我右邊,叫我不至於搖動。

2:26 所以我心裏歡喜,我的舌頭快樂,

並且我的肉身要安居在指望中;

2:27 因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29,

也不叫你的聖者見30朽壞。

2:28 你已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

必叫我常在你面前得着滿足的快樂。31。

2:29「弟兄 $^{32}$ 們!我可以確信地 $^{33}$ 對你們說先祖<u>大衛</u>的事:他死了,也葬埋了,並且他的墳墓,直到今日還在我們這裏。2:30 <u>大衛</u>既是先知,又曉得 神曾向他起誓,要從他的後裔中立一位坐在他的寶座上 $^{34}$ ;2:31 他預先看明這事,就講論基督 $^{35}$ 復活說:「他的靈魂,不撇在陰間 $^{36}$ ,他的肉身 $^{37}$ ,也不見 $^{38}$ 朽壞。 $^{39}$ 」2:32 這耶穌, 神已經叫他復活了,我們都為這事作見證。2:33 他既被高舉 $^{40}$ 在 神的右邊 $^{41}$ ,又從父受了所應許的聖靈,就把你們所看見所聽見的澆灌 $^{42}$ 下來。2:34 <u>大衛</u>並沒有升到天上,但他自己卻說:

『主對我主説,

<sup>29</sup>「陰間」。希伯來用詞。為死人居位之地。

<sup>30「</sup>見」或作「體驗」。是聖者本身不會「體驗」朽壞。

<sup>31</sup> 引用詩篇 16:8-11。

 $<sup>^{32}</sup>$ 「弟兄」。本段接續 2:14 及 2:22 彼得的發言,故「弟兄」包括「姐妹」。

<sup>33</sup> 彼得的確信是根據人人皆知的事實。

<sup>&</sup>lt;sup>34</sup> 引用詩篇 132:11 及撒母耳記下 7:12-13。 這應許稱為「大衛之約」。

<sup>35 「</sup>基督」(Christ)或作「彌賽亞」(Messiah)。希臘文的「基督」與希伯來文和亞蘭文的「彌賽亞」都是「被膏的人」(one who has been anointed)的意思。希臘文的「基督」(χριστός, christos)本是形容詞,是受膏的意思(anointed)。後經《七十士譯本》(LXX)延用作「受膏的人」,至兩約之間時期(intertestamental period),這名稱演進為「期盼的受膏者」,是特殊的一位。新約時代加以演進,福音書引用至耶穌的身上。保羅最後將基督鑄為耶穌的頭函和名號。

<sup>&</sup>lt;sup>36</sup>「不撇在陰間」或作「不撇在死人的世界」。本句引用詩篇 16:10。

<sup>37 「</sup>肉身」,與 2:26 所用字相同。本節強調的是有形質的身體不但不致腐化,而是全人復活。與「不撇在陰間」成平行句。

<sup>38「</sup>見」或作「體驗」。是聖者本身不會「體驗」朽壞。

<sup>&</sup>lt;sup>39</sup> 引用詩篇 16:10。

<sup>40「</sup>高舉」或作「提升」。

 $<sup>^{41}</sup>$ 「神的右邊」。代表絕對的能力和主權。本詞的使用領入 2:34 詩篇的引用(詩 110:1)。

<sup>42 「</sup>澆灌」。引回 2:17-18 的兩次使用「澆灌」。

你坐在43我的右邊,

2:35 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44。45 』

2:36 故此,<u>以色列</u>全家當確實的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 神已經立他為上主 $^{46}$ 為基督了。」

#### 眾人對彼得講道的反應

2:37 眾人聽見這話,覺得扎心,就對<u>彼得</u>和其餘的使徒說:「弟兄們!我們該怎麼做呢?」2:38 <u>彼得</u>說:「要悔改,每個人都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使你們的罪得赦<sup>47</sup>,就必領受聖靈的恩賜<sup>48</sup>;2:39 因為這應許<sup>49</sup>是給你們和你們的兒女,並主我們 神在遠方所召來的一切人。」2:40 <u>彼得</u>還用許多話作見證,勸勉<sup>50</sup>他們說:「你們當救自己脫離這彎曲<sup>51</sup>的世代!」2:41 於是,領受他信息<sup>52</sup>的人就受了洗;那一天,門徒<sup>53</sup>約添了<sup>54</sup>三千人。

<sup>43「</sup>坐在」。回指 2:30「坐在寶座上」的應許。

<sup>44「</sup>使仇敵作你的腳凳」。是完全制服仇敵之意。

<sup>45</sup> 引用詩 110:1。是新約常引用的耶穌榮升的經文。

<sup>&</sup>lt;sup>46</sup>「上主」。原文有「那一位主」的意思。本處既引用詩篇 110:1,亦回至本章 21 節的「那求告主名的」。彼得的論點是我們求告得救的主就是耶穌,因神藉着祂賜下聖靈,而聖靈就是救恩的憑據。

<sup>47「</sup>使你們的罪得赦」。是否「悔改」加上「受洗」才能使罪得赦是爭辯不休的題目。「悔改」及「受洗」是恩,「罪得赦」是果的見解有其難度。本段總括有四個解釋:(1)「受洗」只是身體的「洗禮」。這就表示救恩是憑工作而得——和使徒行傳的論點相反,本書的神學觀念是:(i)「悔改」往往在「受洗」之先(3:19;26:20);和(ii)救恩是神賜的禮物,不是經洗禮而來(10:43,47;13:38-39,48;15:11;16:30-31;20:21;26:18)。(2)「受洗」本處是指聖靈的洗。這論點和使徒行傳神學吻合,但「受洗」一詞在本書各處都不是這種用法(特別在本節),文意不合。(3)譯作「你們(第二身眾數)要悔改,眾人(第三身單數)都奉耶穌的名受洗,使(眾人的)得赦。」這譯法是可以的,但文句不甚通順,稍慊勉強。(4)第一世紀的信徒(包括彼得)認為「受洗」是包括屬靈事實和實現象徵,兩者成為不可分割。彼得在10:47及11:15-16明顯指出他的立場,故此本節所述並無象徵和事實神學上的相連。這是早期信徒的觀念。

<sup>48「</sup>聖靈的恩賜」或作「聖靈為恩賜」。

<sup>&</sup>lt;sup>49</sup>「應許」。指 2:33 耶穌從父所受的聖靈,現在澆灌給眾人。這「應許」 包括了聖靈的賜下,而耶穌是神所賜一切福氣的中介。

<sup>50「</sup>勸勉」或作「警告」。

<sup>51「</sup>彎曲」。道德層面的「彎曲」。參路加福音 3:5。或作「悖謬」。

<sup>52「</sup>信息」或作「話」。

<sup>53 「</sup>門徒」或作「靈魂」。希臘成語,指全人。

<sup>54「</sup>添了」或作「贏得了」。

## 初期信徒的團契

2:42 他們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相交<sup>55</sup>,擘餅,祈禱。2:43 眾人全心敬畏;使徒又行了許多奇事神蹟。2:44 信的人都在一處,凡物公用;2:45 並且賣了<sup>56</sup>田產家業,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2:46 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恆切的在殿院聚集,逐家擘餅,存着歡喜<sup>57</sup>誠實的心分糧,2:47 讚美 神,得眾民的喜愛<sup>58</sup>。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

# 彼得和約翰在聖殿醫治瘸腿的人

3:1 下午三時<sup>59</sup>禱告的時候,<u>彼得和約翰</u>上聖殿去<sup>60</sup>。3:2 有一個生來是瘸腿的人,天天被人抬來放在殿的一個門口,那門名叫美門<sup>61</sup>,乞求進殿的人賙濟<sup>62</sup>。3:3 他看見<u>彼得和約翰</u>將要進殿,就求他們賙濟。3:4 <u>彼得和約翰</u>看着他,<u>彼得</u>說:「你看我們!」3:5 那人就留意看他們,指望得着甚麼。3:6 但<u>彼得</u>說:「金銀我都沒有<sup>63</sup>,只把我有的給你。我奉<u>拿撒勒</u>人耶穌基督的名<sup>64</sup>叫你起來行走。」3:7 於是<u>彼得</u>拉着他的右手扶他起來,他的腳和踝子骨就立刻健壯了<sup>65</sup>;3:8 他跳起來,站着,行走;又同他們進了殿,走着,跳着,讚美神。3:9 所有的人都看見他行走和讚美 神,3:10 又認得他是那素常坐在殿的美門口求賙濟的。就因發生在他身上的事,滿心希奇驚訝<sup>66</sup>。

<sup>55 「</sup>相交」。指相近的交往和密切的關係。

<sup>56「</sup>賣了」或作「公開變賣」。這現象可能在早期教會中維持了一段時間。

 $<sup>^{57}</sup>$ 「歡喜」。常指神施行拯救帶來的「歡樂」。(參路 1:14, 44,相關字在路 1:47; 10:21)。

<sup>58「</sup>喜愛」或作「贊同」。

<sup>59「</sup>下午三時」。原文作第九小時(從日出計算)。

<sup>&</sup>lt;sup>60</sup> 上聖殿禱告是猶太規矩。早期信徒仍保留猶太的規矩,信了耶穌並不改變 他們猶太人的身份。

<sup>&</sup>lt;sup>61</sup>「美門」(Beautigul Gate)。真確位置不詳,可能是從外邦人院至女院的 尼肯諾門(Nicanor Gate)或是東牆的書珊門(Shushan Gate)。

<sup>&</sup>lt;sup>62</sup>「賙濟」或作「施捨」。「賙濟」窮人是猶太教認為的美德(參路 11:41; 12:33;徒 9:36; 10:2, 4, 31; 24:17)。

<sup>63「</sup>金銀我都沒有」或作「甚麼錢我都沒有」。

<sup>64 「</sup>奉耶穌基督的名」。注意「耶穌基督」的名的權威。這話不是魔術性的 咒語,只是述出醫治的源頭。這思想常出現在使徒行傳(2:28 並他處 21 次)。

<sup>65 「</sup>就立刻健壯了」或作「立刻得健壯」(被動式)。縱使是一生的殘廢,那人立刻可以行走,行走的能力描繪了新的步伐。生命重新開始,這是金錢不能達到的。

<sup>66「</sup>驚訝」。是對耶穌或門徒施行神蹟後常見的反應,這反應從古至今皆一。對神作為的「驚訝」並不等於「相信」(路 4:36; 5:9, 26; 7:16)。

#### 彼得向羣眾講道

3:11 當那人在稱為所羅門的廊<sup>67</sup>下纒着<u>彼得和約翰</u>,大感希奇的眾人就一齊跑到他們那裏。3:12 <u>彼得</u>看見,就對眾人說:「<u>以色列</u>人哪!為甚麼把這事當作希奇呢?為甚麼定睛看我們,以為我們憑自己的能力和虔誠,使這人行走呢?3:13 <u>亞伯拉罕</u>、<u>以撒、雅各</u>的神,就是我們列祖<sup>68</sup>的 神,已經榮耀了<sup>69</sup>他的僕人耶穌。你們卻把這位耶穌交付<u>彼拉多</u>,<u>彼拉多</u>定意要釋放他之後,你們還是棄絕<sup>70</sup>了他;3:14 你們棄絕了那聖潔公義者,反求釋放一個兇手給你們;3:15 你們殺了那生命的源頭<sup>71</sup>, 神卻叫他從死裏復活<sup>72</sup>了。我們都是這事的見證人<sup>73</sup>!3:16 又因建立在他名<sup>74</sup>上的信,是他的名叫你們所看見又認識的這人健壯了。正是信心藉着耶穌<sup>75</sup>叫這人在你們眾人面前<sup>76</sup>全然好了。3:17 現在,弟兄們!我曉得你們以前行事是出於無知<sup>77</sup>,你們的官長也是如此。3:18 但 神曾藉眾先知的口預言<sup>78</sup>基督將要受害,就這樣應驗了。3:19 所以你們當悔改歸正,使你們的罪得以塗抹;3:20 這樣,那更新<sup>79</sup>的日子就必從主面前來到,主也必差遣所預定給你們的彌賽亞耶穌<sup>80</sup>降臨。3:21 天必

<sup>67 「</sup>所羅門的廊」(Solomon's Portico)。「廊」或作「門廊」 (portico),原文作「拱廊」(stoa)。所羅門的廊是有蓋的通道,上蓋用成排的 柱子支撐,廊子朝殿中心開敝。「所羅門的廊」在殿的東部,是貿易交談所在。

<sup>68 「</sup>列祖」。以列祖之神提醒以色列人,神是國家的神,也是賜應許的神。 「列祖之神」一詞出自出埃及記 3:6, 15-16; 4:5 及猶太禱文「十八福」。彼得由事 蹟引進解釋,以神蹟作開場白。

<sup>&</sup>lt;sup>69</sup>「榮耀了」。耶穌活着,高升又活躍。這醫治證明了神如何「榮耀了」 祂。

<sup>70「</sup>棄絕」或作「否認」。

<sup>71 「</sup>源頭」或作「始創者」。

<sup>72 「</sup>叫他從死裏復活」。神是主角,是神為耶穌作見證並表明祂的無辜。

<sup>73 「</sup>見證人」。原文這字是眾數,是彼得和約翰(徒5:32;來2:3-4)。

<sup>74「</sup>名」。以名代人。參 3:6 註解。

<sup>&</sup>lt;sup>75</sup>「信心藉着耶穌」或作「透過耶穌的信」。本節解釋了「信耶穌的名」如何運作,求告一個人的名就是求告本人。本段並無記載病者的信心,卻是「由恩至信」的神蹟,就是神藉使徒施恩,描寫了生命是何等的禮物(路 17-11-19)。本節強調基督論和恩典。

<sup>76「</sup>眾人面前」或作「眾人目睹下」。

<sup>&</sup>quot;「無知」。彼得不是說不知者不罪,而是說「你們不知道自己犯了多大的 罪」。

<sup>78 「</sup>預言」。彼得的主題是神記在經文內的計劃和應許如何實現。

<sup>&</sup>lt;sup>79</sup>「更新」或作「釋放」。從壓抑和困難的處境得「釋放」。本處公認是彌賽亞國度降臨的寫照。

<sup>&</sup>lt;sup>80</sup>「彌賽亞耶穌降臨」。本處回答了 1:6 的問題。本句明確地述明主再來召 聚眾子民。

留住他,直到萬物復興<sup>81</sup>的時候,就是 神從創世以來<sup>82</sup>,藉着聖先知的口所宣告的。3:22 <u>摩西</u>曾說:『主 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凡他向你們所說的,你們都要聽從<sup>83</sup>。<sup>84</sup> 3:23 凡不聽從那先知的,必要從民中全然除滅<sup>85</sup>。<sup>86</sup>』3:24 從<u>撒母耳</u>以來的眾先知也都說到<sup>87</sup>這些日子。3:25 你們是先知的子孫,也承受 神與你們祖宗所立的約,就是對<u>亞伯拉罕</u>說:『地上萬族<sup>88</sup>,都要因你的後裔<sup>89</sup>得福。<sup>90</sup>』3:26 神既興起他的僕人,就差他先到你們這裏來,賜福給你們,叫你們各人回轉<sup>91</sup>,離開罪惡<sup>92</sup>。」

#### 彼得和約翰被捕與受審

4:1 當<u>彼得和約翰</u>對百姓說話的時候,祭司們和殿衛長<sup>93</sup>並撒都該人<sup>94</sup>都來了;4:2 他們因使徒教導百姓,並以耶穌為例宣告死人復活,就很生氣;4:3於是下手拿住他們,把他們收押到第二天(因為天已經晚了)。4:4 但聽道的人有許多信了,男丁數目約到五千<sup>95</sup>。

4:5 第二天,官長、長老和律法師<sup>96</sup>在<u>耶路撒冷</u>開會;4:6 大祭司<u>亞那和該亞法、約翰、</u>亞力山大,並大祭司的親屬<sup>97</sup>都在那裏。4:7 他們叫使徒站在當中,就問:「你們憑甚麼權

<sup>81「</sup>萬物復興」。以色列國的復興早已記載在經文之內。

<sup>82「</sup>創世以來」。再次強調神的計劃。

<sup>&</sup>lt;sup>83</sup>「聽從」。原文作「聽」,或譯作「順從」。下節立即指出若不「聽從」 像摩西那樣的先知,必至完全的除滅。

<sup>&</sup>lt;sup>84</sup> 引用申命記 18:15。彼得引用申命記宣稱耶穌就是該節所指的末世時代「像摩西」的那位先知。耶穌啟示了神的計劃和神的道。

<sup>85「</sup>除滅」或作「除去」。

<sup>&</sup>lt;sup>86</sup>引用申命記 18:19 及利未記 23:29。利未記 23:29 是不守贖罪日的處分,人若忽略了向神獻祭需要自承其責。

<sup>87 「</sup>說到」或作「宣佈過」。彼得所講的乃根據舊約及猶太人的信念。

<sup>88「</sup>萬族」或作「萬家」。

<sup>&</sup>lt;sup>89</sup>「後裔」。福從第 26 節的僕人而來,這僕人(後裔)亦將賜福與其他的 後裔。

<sup>90</sup> 引用創 22:18。

<sup>91「</sup>回轉」。這詞有雙重意義。「回轉」是轉向耶穌,並轉離罪惡。

<sup>&</sup>lt;sup>92</sup>「罪惡」。原文是眾數。路加的用意是轉向耶穌包括轉離「罪惡」,不單是抗拒耶穌的罪惡。

<sup>93 「</sup>殿衛長」。管理守聖殿的猶太士兵,負責聖殿治安及維持秩序。

<sup>&</sup>lt;sup>94</sup>「撒都該人」。掌握了當代猶太教內的政派,佔公會中多數席位。他們嚴守摩西律法。參馬太福音 3:7; 16:1-12; 22:23-34 馬可福音 12:18-27; 路加福音 20:27-38; 使徒行傳 5:17; 23:6-8。

<sup>95「</sup>五千」。是男人的數目,不包括女人和小孩。

<sup>&</sup>lt;sup>96</sup>「律法師」。本處是指精通律法的人士,可能是法利賽人。故這個團體包含了猶太教內的不同教門,連合反對耶穌。

柄,奉誰的名 $^{98}$ ,作這事呢?」 $^{4:8}$  被聖靈充满 $^{99}$ 的<u>彼得</u>就回答說: $^{4:9}$ 「治民的官長和長老啊!倘若 $^{100}$ 今日因為在殘疾人身上所行的善事 $^{101}$ ,查問 $^{102}$ 我們他是怎麼得了痊愈 $^{103}$ , $^{4:10}$ 你們眾人和<u>以色列</u>百姓都當知道,站在你們面前的這人得痊愈,是因你們所釘十字架, 神叫他從死裏復活的<u>拿撒勒</u>人耶穌基督的名。 $^{4:11}$  這位耶穌就是你們 $^{104}$ 匠人所棄的石頭,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 $^{105}$   $^{4:12}$  除他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着得救 $^{106}$ 。」

4:13 他們見<u>彼得和約翰</u>的膽量,又查出他們原是沒有學問<sup>107</sup>的平民,就希奇,又認出他們是跟過耶穌的。4:14 因為看見那治好了的人和他們一同站着,就無話可駁。4:15 既吩咐他們從公會<sup>108</sup>出去,就彼此商議說:4:16「我們當怎樣辦這兩個人呢?因為他們誠然行了一件明顯的神蹟,凡住在<u>耶路撒冷</u>的人都知道,我們也不能說沒有。4:17 惟恐這事越發在民間傳揚,我們必須警告他們不得再奉這名講論教導。」4:18 於是叫了他們來,禁止他們奉耶穌的名<sup>109</sup>講論教導人。4:19 <u>彼得和約翰</u>卻說:「聽從你們,不聽從 神,這在 神面前合理不合理,你們自己決定吧!4:20 我們所看見、所聽見的,不能不說。」4:21 官長為百姓的緣故,想不出法子刑罰他們,就恐嚇一番,把他們釋放了。這是因眾人為所行的奇妙神蹟,都在讚美 神。4:22 原來藉着神蹟醫好的那人,有四十多歲了。

 $<sup>^{97}</sup>$ 「大祭司的親屬」或作「大祭司的家人」。這家族從主後 6 年開始盤踞了大祭司的位置。亞那(Annas)、該亞法(Caiaphas)和亞力山大(Alexander)曾經一度皆為大祭司(亞力山大在這事件之後)。

<sup>98 「</sup>奉誰的名」。「名」字問題又再出現。這問題「依靠誰的權威」是舊日問題。路加福音 20:1-8 記載領袖們曾問過耶穌這個問題——誰是神的發言人?

<sup>&</sup>lt;sup>99</sup>「聖靈充滿」。表示彼得所說的,得神的指示,也是為神而說。本處應驗 了路加福音 12:11-12(彼前 3:15)。

<sup>100「</sup>倘若」。希臘文假定的第一式(必然的)。

<sup>101「</sup>善事」或作「善意的舉動」。

<sup>102「</sup>查問」。是法律上的「提訊」。

<sup>103 「</sup>痊癒」或作「救贖」。

<sup>&</sup>lt;sup>104</sup>「你們」。彼得在詩篇 118:22 的經文加上「你們」,含意同 2:22-24 及 3:12-15。

<sup>&</sup>lt;sup>105</sup> 引用詩篇 11:22。將人的拒絕和神的提升兩主題合併。

<sup>106「</sup>可以靠着得救」或作「靠着必定得救」。

<sup>107 「</sup>沒有學問」。不是指不識字。新約時代的猶太人幾乎沒有不識字的人,因為會堂舉辦的學校到處都是。「沒有學問」是指彼得和約翰沒有正式的拉比學系的培訓,因此在領袖的眼中就不配解釋法律或當眾教導。反對的理由與 2:7 相同。

<sup>&</sup>lt;sup>108</sup>「公會」(council)。是猶太人最高的立法司法機構。

<sup>109 「</sup>耶穌的名」。名字反映本人,耶穌和祂的權柄是全案的癥結,猶太領 袖們覺得有控制的必要。

## 信徒們禱告求膽量

4:23 <u>彼得和約翰</u>既被釋放,就到信徒那裏去,把祭司長和長老所說的話都告訴他們。 4:24 他們聽見了,就同心合意<sup>110</sup>的高聲向 神說:「萬有的主啊!你是造天、地、海,和 其中萬物的,4:25 你曾藉着聖靈,託你僕人我們祖宗大衛的口說:

『外邦111為甚麼爭鬧112,

萬民爲甚麼謀算虛妄113的事?

4:26 世上的君王一齊起來114,

臣宰也聚集,

要敵擋主,並主的基督。115 点

4:27「<u>希律和本丟彼拉多</u>,外邦人和<u>以色列</u>民,果然在這城裏聚集,攻擊你所膏的聖僕<sup>116</sup>耶穌,4:28 成就你手和你意旨所預定<sup>117</sup>必有的事。4:29 現在他們恐嚇我們,求主鑒察;一面叫你僕人大放膽量講你的道<sup>118</sup>,4:30 一面伸出你的手來,醫治疾病,並且使神蹟奇事,因着你聖僕耶穌的名行出來。」4:31 禱告完了,聚會的地方震動<sup>119</sup>;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開始放膽講論 神的道。

#### 初期信徒的狀況

4:32 那許多信的人都是一心一意<sup>120</sup>的,沒有一人說他的東西有一樣是自己的,都是大家公用。4:33 使徒以大能力見證主耶穌復活,眾人也都蒙大恩。4:34 內中沒有一個有缺乏<sup>121</sup>的,因為有產業的人將田產房屋都賣了,把所賣的錢拿來放在使徒腳前;4:35 照各人所需用的,將錢分給各人。4:36 於是一個名叫<u>約瑟</u>,生在<u>塞浦路斯的利未</u>人,使徒稱他為<u>巴拿</u>巴的(巴拿巴繙出來就是勸慰子),4:37 賣了自己的田地,也把錢拿來放在使徒腳前。

<sup>110「</sup>同心合意」或作「一心一意」。參 1:14。

<sup>111「</sup>外邦」或作「萬邦」。

<sup>112「</sup>爭閙」或作「激怒」。有敵對的含意。

<sup>113「</sup>虚妄」或作「枉然」。

<sup>114「</sup>一齊起來」或作「同一立場」。

<sup>115</sup> 引用詩篇 2:1-2。本處將詩篇的「萬邦」包括了猶太人。猶太人現在已是神計劃的敵對者。

<sup>116「</sup>所膏的聖僕」。就是基督,是詞藻上的互用。

<sup>117 「</sup>預定」。神行事的原則方向是本段的中心。

<sup>118 「</sup>放膽講道」。信徒沒有請求停止一切的逼迫,或是對仇敵的報復,而是求膽量(勇氣)去發展事工,宣講神藉耶穌帶來的信息。

<sup>&</sup>lt;sup>119</sup>「震動」。指出神在他們中間。參使徒行傳 16:26;出埃及記 19:18;詩 篇 114:7;以賽亞書 6:4。

<sup>120 「</sup>一心一意」。並不是他們對所有的事的意見看法相同,而是互相的信任和委身。這種反應不是命令式,而是態度上反應,也是路加表揚的彼此認同的證同。

<sup>121「</sup>缺乏」或作「窮」。

#### 亞拿尼亞和撒非喇的審判

5:1 有一個人名叫<u>亞拿尼亞</u>,同他的妻子<u>撒非喇</u>,賣了田產;5:2 私自留下部份價銀,他的妻子也知道;拿其餘的部份來放在使徒腳前。5:3 <u>彼得</u>說:「<u>亞拿尼亞</u>!為甚麼撒但充滿了你的心<sup>122</sup>叫你欺哄聖靈,私自留下部份賣田地的價銀呢?5:4 田地還沒有賣,不是你自己的嗎?既賣了,價銀不是由你作主嗎?你心裏怎麼起這意念呢?你不是欺騙人,是欺騙神了!」

5:5 <u>亞拿尼亞</u>聽見這話就仆倒斷了氣,聽見的人都十分懼怕。5:6 有些少年人來<sup>123</sup>把他包裹抬出去埋葬<sup>124</sup>了。5:7 約過了三小時,他的妻子進來,還不知道這事。5:8 <u>彼得</u>對她說:「你告訴我,你們賣田地的價銀就是這些嗎?」她說:「就是這些。」5:9 <u>彼得</u>就說:「你們為甚麼同心測試主的靈呢?看哪!埋葬你丈夫之人的腳已到門口,他們也要把你抬出去!」5:10 婦人立刻仆倒在<u>彼得</u>腳前斷了氣。那些少年人進來,見她已經死了,就抬出去埋在她丈夫旁邊。5:11 全教會<sup>125</sup>和聽見這事的人,都極其震驚。

#### 使徒行神蹟奇事

5:12 主藉使徒的手在民間行了許多神蹟奇事。他們都同心合意的在<u>所羅門</u>的廊<sup>126</sup>下聚會。5:13 其餘的人沒有一個敢和他們交往<sup>127</sup>;百姓卻尊重<sup>128</sup>他們。5:14 信而歸主的人,連男帶女,越發增添。5:15 甚至有人將病人抬到街上,放在牀上或褥子上,指望<u>彼得</u>過來的時候,或者得他的影兒照在甚麼人身上。5:16 還有許多人,帶着病人和被污鬼<sup>129</sup>纏磨的,從耶路撒冷四圍的城邑來。這些人全都得了醫治。

## 使徒受逼迫

5:17 大祭司和他的一切同人 (就是撒都該教門的人)都充滿忌恨 $^{130}$ 的起來,5:18 下手拿住 $^{131}$ 使徒,收在公眾監獄。5:19 但主的一個天使在夜間開了監門,領他們出來 $^{132}$ ,說:5:20

- 122「充滿了你的心」。原文是「掌握了你的心思行動」之意。
- 123「來」或作「起來」。
- 124「埋葬」。當天埋葬是第一世紀的猶太習俗(參申 21:23)。
- 125 「教會」。本處是使徒行傳首次使用「教會」的名稱,意是一羣聚會的 人。
- 126 「所羅門的廊」(Solomon's Portico)。「廊」或作「門廊」(portico),原文作「拱廊」(stoa)。所羅門的廊是有蓋的通道,上蓋用成排的柱子支撐,廊子朝殿中心開敝。「所羅門的廊」在「外邦人院」(Court of the Gentiles)旁,是公眾聚集的地方。
  - 127「和他們交往」。信徒開始有特別的身份,其他人不敢貿然加入。
  - 128「尊重」或作「重視」。
  - 129 「污鬼」或作「邪靈」,「不潔的靈」。
- <sup>130</sup>「充滿忌恨」。原文「忌恨」一字只用於本處及 13:45,是猶太教用以形容宗教產生的烈怒;起因是維持信仰上的純潔。
  - 131「拿住」或作「逮捕」。
- <sup>132</sup>「領他們出來」或作「帶他們出來」。神為使徒表白,證明猶太法庭不 代表神。

「你們去站在殿裏,把這生命的道都講給百姓聽。」5:21 使徒聽了這話,天將亮的時候,就進殿院裏去教導人。

當下,大祭司和他的同人來了,召齊公會的人(<u>以色列</u>族的眾議士),就差人到監裏去把使徒提出來。5:22 但殿衛到了,不見他們在監裏,就回來報告說:5:23「我們看見監牢關得極妥當,看守的人也站在門口,及至開了門,裏面一個人都不見。5:24 殿衛長和祭司長聽見這話,心裏犯難,不知這事究竟如何。5:25 有一個人來報告說:「你們收在監裏的人現在站在殿院裏教導<sup>133</sup>百姓!」5:26 於是殿衛長陪同殿衛去帶使徒來,並沒有用暴力<sup>134</sup>(因為怕百姓用石頭打他們)。5:27 既帶到了,便叫使徒站在公會前,大祭司就問<sup>135</sup>他們說:5:28「我們不是嚴嚴的禁止你們不可奉這名<sup>136</sup>教導人嗎?你們倒把你們的道理充滿了耶路撒冷,想要叫這人的血歸到我們身上<sup>137</sup>!」5:29 <u>彼得</u>和眾使徒回答說:「順從<sup>138</sup>神,不順從人,是應當的。5:30 你們掛在木頭上<sup>139</sup>殺害的耶穌,我們祖宗的 神已經叫他復活。5:31 神將他高舉在自己的右邊,叫他作領導<sup>140</sup>,作救主,將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賜給<u>以色列</u>人<sup>141</sup>。5:32 我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人, 神賜給順從之人<sup>142</sup>的聖靈,也為這事作見證。」

5:33 公會的人聽見就極其惱怒<sup>143</sup>,想要處死<sup>144</sup>他們。5:34 但有一個法利賽人<sup>145</sup>,名叫<u>迦</u> 瑪列<sup>146</sup>,是眾百姓所敬重的教法師,在公會中站起來,吩咐人把使徒暫且帶到外面去。

<sup>133</sup>「教導」。原文作「順從神」(29節)。使徒再次冒險教導(4:18-20; 5:20)。

134 「沒有用暴力」。清楚指出使徒並無反抗。

135「問」或作「盤問」,「審問」。

136「這名」。耶穌的名代表耶穌。耶穌是本章爭辯議論的中心。

137「血歸到我們身上」。是成語,意即「將他的死歸罪於我們」。

<sup>138</sup> 「順從」或作「服從」。參但以理書 3:16-18。

139「掛在木頭上」。即「釘在十字架上」。喻意將耶穌看為叛逆的判定 (申 21:23) 是猶太領袖極大的錯失。

140「領導」或作「創辦者」。

<sup>141</sup>「將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賜給以色列人」。原文作「賜悔改和赦罪 給以色列」。

142 「順從之人」。明顯影射領袖們不「順從」神。

<sup>143</sup>「極其惱怒」。原文作「大怒」。本字另一處的使用在司提反的話後 (7:54)。

144「處死」。罪名極可能是毀謗官長(以下犯上)。(出 22:28)

<sup>145</sup>「法利賽人」(*Pharisees*)。是耶穌時代的猶太政治和宗教體中最具影響力的一羣。法利賽人數目比撒都該人(*Sadducees*)多(根據約瑟夫(*Josephus*)著作《猶太古史》(*Jewish Angiquities*)17.2.4[17.42],當時有超過6,000法利賽人),他們在某些教義和行為規則上與撒都該人不同。法利賽人嚴守舊約規條,又加上許多傳統規則,如天使和身體復活等。

5:35 他就對公會說:「<u>以色列</u>人哪!論到這些人,你們應當小心辦理。5:36 從前<u>丟大</u>起來,自尊為大,附從他的人約有四百;他被殺後,附從他的全都散了,一切也都完了<sup>147</sup>。5:37 此後,人口登記的時候,又有<u>加利利</u>的猶大起來引誘百姓造反,他也被殺,附從他的人也都四散了。5:38 現在我勸你們不要管這些人,任憑他們吧。他們所謀的、所行的,若是出於人,必歸無有<sup>148</sup>;5:39 若<sup>149</sup>是出於 神,你們就不能止住他們;恐怕你們倒是和神對敵<sup>150</sup>了。」5:40 公會的人聽從了他<sup>151</sup>,便叫使徒來,把他們打了<sup>152</sup>,又命令他們不可奉耶穌的名講道,就把他們釋放了。5:41 他們離開公會,心裏歡喜,因配得起為這名受辱。5:42 他們就每日在殿院裏,又逐家的、不住的教導和傳耶穌是基督。

#### 初次選立七位執事

6:1 那時,門徒倍增。有說<u>希臘</u>話的猶太人<sup>153</sup>向<u>希伯來</u>人發怨言,因為在日常的分配<sup>154</sup>上忽略了他們的寡婦<sup>155</sup>。6:2 十二使徒就叫所有門徒來,對他們說:「我們撇下 神的道去管理飯食是不對的。6:3 所以弟兄們,當小心的從你們中間選出七個<sup>156</sup>有好名聲、被聖靈充滿、智慧充足的人,我們就派他們負責這必須的任務,6:4 讓我們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6:5 大眾都喜悅這話,就揀選了<u>司提反</u>,乃是大有信心,聖靈充滿的人,又揀選<u>腓利</u><sup>157</sup>、<u>伯</u>羅哥羅、尼迦挪、提門、巴米拿,並進猶太教的外邦人安提阿人尼哥拉;6:6 叫他們站在使

<sup>146「</sup>迦瑪列」(Gamaliel)。是猶太學者兼教師,本節及 22:3 均有提及。他有孫子取相同名字,故被稱為「老迦瑪列」。猶太文獻多處稱他為「拉波尼」(Rabba;參約 20:16),是「拉比」最崇高的稱呼。

<sup>147「</sup>一切也都完了」。迦瑪列的論點是兩次的造反都順其自然的結束。

<sup>148「</sup>必歸無有」或作「必然了結」。

<sup>149「</sup>若」。本節的「若」是希臘文的第一式(肯定的),不如上節「出於人」的「若」是第三式(可能)。語氣偏重「出於神」。

<sup>150「</sup>和神對敵」。迦瑪列思考可能產生事件的後果。

<sup>151 「</sup>聽從了他」或作「被他說服」。

<sup>152 「</sup>打了」。這是「四十減去一下」的刑罰(參徒 22:19; 林後 11:24; 可 13:引用)。使徒沒有服從宗教權威人士的命令,因而受刑(申 25:2-3)。在 4:18 他們被警告,現在被打;在路加的筆下,反對者的敵意加強。

<sup>153 「</sup>說希臘話的猶太人」。就是祖藉猶太的希臘人,但他們已經適應了希臘的生活方式和思想言語。埃及的亞歷山大城是他們聚居之地,但踪跡遍佈羅馬帝國。

<sup>154「</sup>日常的分配」。早期教會以供應信徒日常需用為基本責任。

<sup>155 「</sup>寡婦」。供應「寡婦」是聖經的主論之一:申命記 10:18; 16:11; 24:17, 19-21; 26:12-13; 27:19; 以賽亞書 1:17-23; 耶利米書 7:6; 瑪拉基書 3:5。

<sup>156「</sup>七個」。猶太市議會通常有七位成員。

<sup>157 「</sup>腓利」(*Philip* )。是希臘名字。名單上幾個希臘名字表示選出說希臘 話的人解決 6:1 的問題。

徒面前;使徒禱告了,就按手在他們頭上。6:7 神的道繼續興旺,在<u>耶路撒冷</u>門徒數目<sup>158</sup> 加增的甚多,也有許多祭司信從了這道。

## 司提反被捕

6:8 <u>司提反</u>滿有恩惠能力,在民間行了大奇事和神蹟<sup>159</sup>。6:9 當時有所謂自由人會堂<sup>160</sup>的幾個人,就是<u>古利奈和亞力山太</u>人,並有<u>基利家和亞西亞</u>省<sup>161</sup>的幾個人,起來和<u>司提反</u>辯論。6:10 <u>司提反</u>是以智慧和聖靈說話,眾人敵擋不住<sup>162</sup>;6:11 就暗中煽動<sup>163</sup>人來說:「我們聽見他說褻瀆<u>摩西</u>和 神的話。」6:12 他們又聳動了百姓、長老,並律法師,就來捉拿<u>司提反</u>,把他帶到公會去。6:13 他們設下假見證說:「這個人說話,不住的侮辱聖所<sup>164</sup>和律法<sup>165</sup>;6:14 我們曾聽見他說<u>拿撒勒</u>人耶穌要破壞此地,也要改變<u>摩西</u>所交給我們的規係<sup>166</sup>。」6:15 在公會裏坐着的人,都定睛看他,就見他的面貌好像天使的面貌<sup>167</sup>。

#### 司提反當眾申訴

7:1 然後大祭司說:「這些事是真的嗎?」7:2 <u>司提反</u>說:「諸位父兄請聽。當日我們的祖宗<u>亞伯拉罕在美索不達米亞</u>還未遷往<u>哈蘭</u>的時候,榮耀的 神向他顯現,7:3 對他說: 『你要離開本地和親族,往我所將要指示你的地方去。<sup>168</sup>』7:4 他就離開<u>迦勒底</u>人之地遷往<u>哈蘭</u>。他父親死了以後, 神使他從那裏搬到你們現在所住之地。7:5 神並沒有將這地方給他為產業<sup>169</sup>,連立足之地<sup>170</sup>也沒有給他;但應許要將這地賜給他和他的後裔為業<sup>171</sup>,雖

<sup>158「</sup>耶路撒冷門徒數目」。許多猶太人甚至宗教領袖順從了真道。

<sup>159「</sup>奇事和神蹟」。首次提到十二使徒之外的人行神蹟奇事。

<sup>160「</sup>自由人會堂」。重獲自由身份的奴隸並他們後代的會堂。

<sup>161「</sup>亞西亞省」(*Province of Asia*)。是羅馬省份,約佔今日的小亞細亞(Asia Minor)西部及西南部的三份之一。本省位於弗呂家(*Phrygia*)和加拉太(*Galatia*)兩區之西。「省」字的加添是求與今日的亞洲有別。

<sup>&</sup>lt;sup>162</sup>「敵擋不住」。路 12:11-12; 21:15 記載的應驗。

<sup>163 「</sup>煽動」或作「慫恿」。

<sup>164「</sup>聖所」。指聖殿。

<sup>165 「</sup>律法」。指摩西律法。誇張第 11 節的褻瀆成份。反對神頒在摩西五經的「律法」就是褻瀆神(申 28:15-19)。有關猶太人對假見證的立場,參出埃及記19:16-18; 20:16。司提反在第 7 章的申訴或是本處提及聖殿之因。

<sup>166 「</sup>破壞此地,改變規條」。司提反看基督的事工遠比聖殿重要,因此對以聖殿為中心的猶太教是嚴重的挑戰。不如使徒行傳第3至第4章的爭論,本處的論點不再只是耶穌和祂的復活,復活的震撼和聖殿為中心的觀念成了爭議。本處的誣告不一定是無中生有,而是對司提反所說的誤解。

<sup>&</sup>lt;sup>167</sup>「天使的面貌」。對司提反的形容,加強了當時情緒的表現。司提反的面貌帶有超自然的、代神發言者的形態。

<sup>168</sup> 引用創世記 12:1。

<sup>169「</sup>並沒有將這地方給他為產業」或作「並沒有給其他的為產業」。原文 語氣以「沒有將這地方給他為產業」為重,與下句相連意義更加清楚。

然那時<u>亞伯拉罕</u>還沒有兒子。7:6 神說:『你 $^{172}$ 的後裔必寄居 $^{173}$ 外邦,那裏的人要叫他們作奴僕,苦待他們四百年。 $^{174}$ 』7:7 又說:『我要懲罰 $^{175}$ 使他們作奴僕的那國,以後他們要出來,在這地方事奉 $^{176}$ 我。 $^{177}$ 』7:8 神又賜他割禮的約 $^{178}$ ;於是亞伯拉罕生了以撒,出生第八日給他行了割禮 $^{179}$ ;以撒生雅各,雅各生十二位先祖 $^{180}$ 。7:9 先祖們嫉妒<u>約瑟</u>,把他賣到埃及去。 神卻與他同在,7:10 救他脫離一切苦難,又使他在埃及王法老面前,得恩典有智慧;法老也派 $^{181}$ 他作埃及國的宰相兼管全家。7:11 後來埃及和迦南全地遭遇饑荒,大受艱難,我們 $^{182}$ 的祖宗就絕了糧。7:12 雅各聽見在埃及有糧,就打發我們的祖宗初次往那裏去。7:13 第二次去時,<u>約瑟</u>與弟兄們相認,<u>約瑟</u>一族也被法老知道了。7:14 <u>約瑟</u>就打發弟兄請父親雅各和全家七十五個人都來。7:15 於是雅各下了埃及,後來他和我們的祖宗都死在那裏。7:16 他們的骸骨又被帶到<u>示劍</u>,遷葬於亞伯拉罕在示劍用銀子從<u>哈抹</u>子孫買來的墳墓 $^{183}$ 裏。

7:17「及至 神對亞伯拉罕應許實現的日期將到,<u>以色列</u>民在<u>埃及</u>人丁劇增,7:18 直到有不曉得<u>約瑟</u>的新王興起<sup>184</sup>。7:19 就是他利用<sup>185</sup>我們的民族,苦害我們的祖宗,強迫他們遺棄嬰孩,使嬰孩不能存活。7:20 那時,<u>摩西</u>生下來,俊美非凡<sup>186</sup>。在他父親家裏養了三

- 170「立足之地」或作「腳掌可踏之地」。參申命記 2:5。
- <sup>171</sup> 引用創世記 12:7; 13:15; 15:2, 18; 17:8; 24:7; 48:4。這應許的神學重要性參羅馬書第 4 章及加拉太書第 3 章。
- <sup>172</sup>「你的」。原文作「他的」。為求與 7:3 連貫,本處引句改用第二身的稱 呼。
  - 173「寄居」或作「陌生人」。是在外邦居住的非公民。
  - <sup>174</sup> 引用創世記 15:13。出埃及記 12:40 闡明寄居時期為 430 年。
  - <sup>175</sup>「懲罰」或作「定罪」。參創世記 15:14。
  - 176「事奉」或作「敬拜」。有宗教儀式的含意。
  - 177 引用出埃及記 3:12。
- <sup>178</sup>「約」。注意立約的應許是在亞伯拉罕進入應許地之先,建立聖殿以前。
  - <sup>179</sup>「出生第八日行割禮」。參創世記 17:11-12。
- <sup>180</sup>「十二先祖」。雅各的十二個兒子是猶太民族著名的祖先(參創 35:23-26)。
  - <sup>181</sup>「派」或作「指定」。參創 41:41-43。
- <sup>182</sup>「我們」。司提反全段用「我們」祖宗,直至第 51 節斥責猶太人時改稱「你們」和「你們的祖宗」,加深了責備的語氣。
  - 183 「買來的墳墓」參創世記 49:29-32。
  - 184 引用出埃及記 1:8。
  - 185「利用」或作「用甜言蜜語勸動」。
  - 186「俊美非凡」或作「十分討神喜悅」。

個月,7:21 他被遺棄的時候,法老的女兒拾了去<sup>187</sup>,養為自己的兒子。7:22 因此<u>摩西</u>學了<sup>188</sup> <u>埃及</u>人一切的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華。7:23 他將到四十歲時,心中起意去看望他的同胞<sup>189</sup> <u>以色列</u>人。7:24 到了那裏,見他們一個人捱打,就挺身而出,為那受欺壓的人報仇,打死了那<u>埃及</u>人。7:25 他以為同胞必明白 神是藉他的手搭救他們,他們卻不明白<sup>190</sup>。7:26 第二天,<u>摩西</u>遇見兩個<u>以色列</u>人打架,就勸他們和睦<sup>191</sup>,說:『你們二位是弟兄,為甚麼彼此傷害呢?』7:27 那欺負鄰舍的把他推開<sup>192</sup>說:『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和審判官呢?7:28 難道你要殺我,像昨天殺那<u>埃及</u>人嗎?<sup>193</sup> 』7:29 <u>摩西</u>聽見這話就逃走了,寄居於<u>米甸</u>;在那裏生了兩個兒子。

7:30「過了四十年,在西乃山的曠野<sup>194</sup>,有一位天使從荊棘火焰中向<u>摩西</u>顯現。<sup>195</sup> 7:31 <u>摩西</u>見了那異象,便覺希奇;正進前查看的時候,主發聲對他說:7:32 『我是你列祖的神,就是亞伯拉罕的 神,以撒的 神,雅各的 神。<sup>196</sup>』<u>摩西</u>戰戰兢兢,不敢細察。7:33 主卻對他說:『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sup>197</sup> 7:34 我的百姓在<u>埃</u>及所受的困苦<sup>198</sup>,我的確看見了;他們悲歎的聲音,我也聽見了;我下來是要救<sup>199</sup>他們。你來,我要差你往埃及去!<sup>200</sup>』7:35 這摩西<sup>201</sup>,就是百姓拒絕的,說:『誰立你作我們的

<sup>&</sup>lt;sup>187</sup>「法老的女兒拾了去」。有的認為「拾去」是「拾去為奴」,但比較合理的是拾去「領養」。「領養」卻不是今日需經的法律程序。

<sup>188「</sup>學了」。原文是被動式的「栽培」。

<sup>189「</sup>同胞」或作「弟兄」。下同。

<sup>190「</sup>卻不明白」。司提反話語的重心:以色列人不明白神藉祂揀選的人做了甚麼,從前在約瑟身上以色列先祖犯的是同樣的錯誤(參 3:17; 13:27)。經文有多處指出歷史性的錯失:詩篇 106:6-46;以西結書 20 及尼希米記 9:6-38。

<sup>191「</sup>就勸他們和睦」或作「調停」。

<sup>192 「</sup>把他推開」或作「拒絕摩西」。

<sup>193</sup> 引用出埃及記 2:14。原文這種問題,語氣是否定的(摩西並不想殺人),但摩西知道自己人之事已隱瞞不住,只得逃離埃及。這解釋是根據希臘古卷。希伯來古卷(或出埃及記)背景只記載摩西知道殺人之事已傳開,逃離埃及是因法老想殺他。

<sup>194「</sup>曠野」或作「沙漠」。下同。

<sup>&</sup>lt;sup>195</sup>引用出埃及記 3:2。

<sup>196</sup> 引用出埃及記 3:6。本句提示神是應許的神,以色列的神。

<sup>&</sup>lt;sup>197</sup> 引用出埃及記 3:5。「所站之地是聖地」一句指出神並不局限於某一地方,祂顯現的地方就是「聖地」。

<sup>198「</sup>困苦」或作「虐待」。

<sup>199「</sup>救」或作「釋放」。

<sup>&</sup>lt;sup>200</sup> 引用出埃及記 3:7-8, 10。

<sup>201 「</sup>這摩西」。原文作「這人」。本段用了多次。

首領和審判官的? $^{202}$ 』 神卻藉那在荊棘中顯現之天使的手 $^{203}$ ,差派他作首領和作救贖者 $^{204}$ 。7:36 這人領百姓出來,在埃及、在紅海、在曠野,四十年間行了奇事神蹟 $^{205}$ 。7:37 就是這位摩西,他曾對以色列人說:『 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的。 $^{206}$ 』7:38 這人曾在曠野會中 $^{207}$ ,和西乃山上與那對他說話的天使同在,又與我們的祖宗同在,並且領受了活的聖言 $^{208}$ 傳給我們。7:39 我們的祖宗卻不肯聽從 $^{209}$ ,反排擠他 $^{210}$ ,心裏歸向埃及。7:40 對亞倫說:『你且為我們造些神像在我們前面引路,因為領我們出埃及地的那個<u>摩西</u>,我們不知道他遭了甚麼事! $^{211}$ 』7:41 那時,他們造了一個牛犢,又拿祭物獻給那偶像,為自己手所作的歡樂。7:42 神就轉臉不顧,任憑 $^{212}$ 他們敬拜天上的日月星辰 $^{213}$ ,正如先知書上所寫的說:『以色列家啊!你們四十年間在曠野,豈是將祭牲和祭物 $^{214}$ 獻給我嗎 $^{215}$ ?7:43 你們抬着<u>摩洛</u> $^{216}$ 的帳幕 $^{217}$ 和理番 $^{218}$ 神的星,就是你們所造為要敬拜的像;因

<sup>&</sup>lt;sup>202</sup> 引用出埃及記 2:14(參 7:27)。神對摩西的看法和以色列人的極不相同。司提反引用「首領和審判官」是要將摩西和耶穌作比較,但他卻沒有明說。使徒行傳的讀者從本書其他的言論中定然認出這是耶穌被拒絕的先例。

<sup>&</sup>lt;sup>203</sup>「天使的手」或作「天使」。「天使的手」可以是天使本身,或是天使的運作。天使的顯現和第一世紀猶太人的看法吻合,就是神不向任何人顯現(約1:14-18;加 3:19;申 33:2)。

<sup>204「</sup>救贖者」或作「釋放者」。

<sup>&</sup>lt;sup>205</sup>「奇事神蹟」。摩西的作風和耶穌相似。本詞在使徒行傳用了 9 次: 2:19, 22, 43; 4:30; 5:12; 6:8; 7:36; 14:3; 15:12。

 $<sup>^{206}</sup>$  引用申命記 18:15。本句引出耶穌和摩西一樣的是首領和先知(徒 3:22;路 9:35)。

<sup>207「</sup>會中」。原文此字是一般人對教會的稱呼,本處只是聚會之意。

<sup>208「</sup>聖言」。指賜與摩西的律法。

<sup>&</sup>lt;sup>209</sup>「聽從」。是司提反演說的重點。以色列國不「聽從」神的指引,選擇 埃及而不要應許之地。

<sup>&</sup>lt;sup>210</sup>「排擠他」或作「推開他」。在司提反的話語中,這是第二次摩西「被推開」(參 7:27)。

<sup>&</sup>lt;sup>211</sup> 引用出埃及記 32:1, 23。疑問(我們不知道他遭了甚麼事)以不信的行動 達意。這行動和神在出埃及記 23:20 的應許成了對照。

<sup>212「</sup>任憑」。建議了保羅在羅馬書 1:18-32 的「任憑」有類似的審判。

 $<sup>^{213}</sup>$  「敬拜天上的日月星辰」。這舉動違背了申命記 4:19; 17:2-5 的命令。參 詩篇 106:36-43。

<sup>&</sup>lt;sup>214</sup>「祭牲和祭物」。詞義上,這兩詞是互補的。用在一起是加強語氣之 意。

<sup>215「</sup>獻給我嗎」。原文的語氣要求的是負面的回答——不是的。

<sup>&</sup>lt;sup>216</sup>「摩洛」(Moloch)。是迦南地的偶像,是管理天空及太陽的神。

<sup>&</sup>lt;sup>217</sup>「帳幕」或作「會幕」。放置宗教儀具的所在;或是流動式的「神 龕」。

此,我要把你們遷到<u>巴比倫</u>外去。<sup>219</sup>』7:44 我們的祖宗在曠野,有法櫃的帳幕<sup>220</sup>,是 神吩咐<u>摩西</u>叫他照所看見的樣式作的。7:45 這帳幕,我們的祖宗相繼承受,當 神在他們面前趕出外邦人<sup>221</sup>去的時候,他們同<u>約書亞</u>把帳幕搬進承受為業之地,直存到<u>大衛</u>的日子。7:46 大衛在 神面前蒙恩,祈求為<u>雅各</u>家預備居所。7:47 卻是<u>所羅門</u>為 神造成殿字<sup>222</sup>。7:48 其實至高者<sup>223</sup>並不住在人手<sup>224</sup>所造的,就如先知所言:

7:49『 主説 , 天是我的座位 ,

地是我的腳凳,

你們要爲我造何等的殿宇?

那裏是我安息的地方225呢?

7:50 這一切不都是我手226所造的麼?227』

7:51「你們這頑梗<sup>228</sup>、心與耳未受割禮<sup>229</sup>的人!常時抗拒聖靈,像你們的祖宗。7:52 那一個先知,不是你們祖宗逼迫呢?<sup>230</sup>他們也把預言那義者<sup>231</sup>要來的人殺了,如今你們成了出賣和殺害那義者<sup>232</sup>的人!7:53 你們受了天使所傳<sup>233</sup>的律法,卻不遵守。」

- <sup>218</sup>「理番」(*Rephan*)。是外邦偶像,羅馬的「農神」(也作「土 星」)。「理番」一字原文有多種拼音,含蓋一列的神祗和史實性信仰的誤差。
  - 219 引用阿摩司書 5:25-27。該處是放逐的預言。
- <sup>220</sup>「帳幕」。這是放置法櫃用的帳幕,是所羅門聖殿的前身,代表神居住在人間之地。以色列人卻仍舊不忠。
- <sup>221</sup>「神在他們面前趕出外邦人」。司提反回筆指出以色列人不斷拜偶像之前神的信實。
  - 222 參列王紀上 8:1-21。
- <sup>223</sup>「至高者」。是對神的稱呼(來 7:1;路 1:32, 35;徒 16:7),特指神的 威嚴。
- $^{224}$ 「人手」。新約使用上有負面的含義(參可 14:58;徒 17:24;弗 2:11;來 9:11,24),「人手」「有非永恆性」之意。本處的責備與舊約用法相似,不是否定「人手」建聖殿,而是過於重視「人手」的成份(王上 8:27;賽 57:15;代上 6:8;耶 7:1-34)。
  - 225 「那裏是我安息的地方」。語氣是人無法建造容得下神的地方。
  - 226「我手」。代表神自己。「親手」之意。
  - <sup>227</sup> 引用以賽亞書 66:1-2。若是神創造天地,人間建築物如何能容納神?
  - 228 「頑梗」或作「硬頸項」。嚴詞責備的開始。
  - 229「心與耳未受割禮」或作「頑固剛愎」。
  - 230 「一個先知,不是你們祖宗逼迫呢」。是指猶太人逼害所有先知之意。
  - 231 「義者」。指耶穌。
- $^{232}$ 「出賣和殺害那義者」。這極嚴厲的譴責有舊約的根源(王上 19:10-14;尼 9:26;代下 36:16)。
- <sup>233</sup>「受了天使所傳」或作「領受天使所宣告」。第一世紀的猶太傳統相信 摩西律法是從天使轉傳。參 7:35。

## 司提反殉道

7:54 眾人聽見這話,就極其惱怒<sup>234</sup>,向<u>司提反</u>咬牙切齒<sup>235</sup>。7:55 但聖靈充滿的<u>司提反</u>定睛望天,看見 神的榮耀,又看見耶穌站在 神的右邊<sup>236</sup>;7:56 就說:「看哪!我看見天開了,人子站在 神的右邊!」7:57 眾人掩着耳朵<sup>237</sup>,大聲喊叫,齊心擁上前去;7:58 把他推到城外,用石頭打他<sup>238</sup>;作見證的人把衣裳<sup>239</sup>放在一個少年人名叫<u>掃羅</u>的腳前。7:59 他們正繼續用石頭打的時候,<u>司提反</u>呼喊說:「求主耶穌接收我的靈魂!」7:60 又跪下大聲喊着說:「主啊!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sup>240</sup>」說了這話,就死了;8:1 <u>掃羅</u>也喜悅他被害。

#### 掃羅迫害教會

從這日起,<u>耶路撒冷</u>的教會大遭逼迫;除了使徒以外,門徒<sup>241</sup>都分散在<u>猶太</u>和<u>撒瑪利</u>亞各處<sup>242</sup>。8:2 有虔誠的人把<u>司提反</u>埋葬了,為他捶胸大哭<sup>243</sup>。8:3 <u>掃羅</u>卻想殘害教會<sup>244</sup>,逐家逐戶拉着男女下在監裏。

## 腓利在撒瑪利亞傳道

8:4 那些被迫分散的人往各處去傳福音。8:5 <u>腓利下撒瑪利亞</u>大城<sup>245</sup>去,向們宣講基督。8:6 羣眾聽見了,又看見<u>腓利</u>所行的神蹟<sup>246</sup>,就一心一意的聽從他的話;8:7 因為有許

234「極其惱怒」或作「沖沖大怒」。

235「咬牙切齒」。這成語指「烈怒」。

<sup>236</sup>「耶穌站在神的右邊」。耶穌站着(不是坐着)有起身迎接孩子之意。 司提反異象的宣告徹底開罪了他的聽眾,因猶太人不承認任何人能與神享權。本句 是詩篇 110:1 稍加變動的話。

237「掩着耳朵」。指他們不要再聽認為是褻瀆的話。

238 「用石頭打他」。這場面正是 7:52 所形容的。

<sup>239</sup>「衣裳」或作「外衣」。脫下「外衣」或「外袍」,使雙手自由揮動 (本處是為了擲石塊)。

 $^{240}$ 「主啊!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耶穌在十字架上說過這話(路 23:34,46)。

<sup>241</sup>「門徒」。因耶路撒冷此後仍有教會,並事故緣起於「說希臘話的猶太人」(徒 6-8 章), 散開的「門徒」可能只是「說希臘話的猶太人」門徒。

242「各處」或作「鄉下」。

<sup>243</sup>「捶胸大哭」。被石頭打死的人,通常是不許舉哀的。本句指出司提反的含冤而死。

244 「殘害教會」。有「除滅教會」的含意。

<sup>245</sup>「撒瑪利亞大城」。若是「撒瑪利亞城」,就極可能是大希律為紀念羅馬君皇奧古斯都所建。若譯作「撒瑪利亞大城」,那就是別的城市。柔斯汀(*Justin*)認為這是 8:9 西門所在的「吉特」(*Gitta*)。

 $^{246}$  「神蹟」。使徒行傳使用這名詞 13 次,本節後只用 2 次(14:3 及 15:12)。

多人被污靈<sup>247</sup>附着,那些靈大聲尖叫,從他們身上出來;還有許多癱瘓的、瘸腿的,都得了醫治。**8:8** 在那城裏,就大有喜樂<sup>248</sup>。

8:9 有一個人,名叫<u>西門</u>,向來妄自尊大,在那城裏行邪術<sup>249</sup>,使<u>撒瑪利亞</u>的百姓驚奇;8:10 無論大小,都留意他,說:「這人就是那稱為 神的大能者<sup>250</sup>。」8:11 他們聽從他,因他久用邪術使他們驚奇。8:12 及至他們信了<u>腓利</u>所傳 神國<sup>251</sup>的福音和耶穌基督的名,連男帶女就受了洗。8:13 <u>西門</u>自己也信了;既受了洗,就常接近<u>腓利</u>,看見他所行的神蹟和大異能,就甚驚奇<sup>252</sup>。

8:14 在<u>耶路撒冷</u>的使徒聽見<u>撒瑪利亞</u>人領受了 神的道,就打發<sup>253</sup><u>彼得</u>和<u>約翰</u>往他們那裏去。8:15 兩個人到了,就為他們禱告,要叫他們受聖靈;8:16 (因為聖靈還沒有臨到他們一個人身上,他們只奉主耶穌的名受了洗。) 8:17 於是<u>彼得和約翰</u>按手在他們<sup>254</sup>頭上<sup>255</sup>,他們就受了聖靈<sup>256</sup>。

8:18 西門看見使徒按手便有聖靈賜下,就拿錢給使徒,8:19 說:「把這能力<sup>257</sup>也給我,叫我手按着誰,誰就可以受聖靈。」8:20 <u>彼得</u>卻說:「願你的銀子和你一同滅亡吧<sup>258</sup>!因你想可以用錢買 神的恩賜!8:21 你在這事<sup>259</sup>上,無分無關;因為在 神面前,你的心不正。8:22 你當懊悔你這罪惡,祈求<sup>260</sup>主,或者你心裏的意念<sup>261</sup>可得赦免。8:23 我看出你的嫉

<sup>247</sup>「污靈」或作「不潔的靈」。是儀文上的不潔,因此使其所附之人不 潔。

<sup>248</sup>「喜樂」。這末世時期的「喜樂」是從神決策性的救贖而生(路 7:22-23)。注意醫治的神蹟已從十二使徒延伸至其他門徒。

249「邪術」或作「法術」,「魔術」(非今日幻覺性的「戲法」)。

250「神的大能者」或作「神偉大的能力」,「有神大能的人」。

<sup>251</sup>「神國」。是耶穌傳道的內涵:1:3。本詞亦用於 14:22; 19:8; 28:23, 31。

<sup>252</sup>「驚奇」。使百姓「驚奇」的西門,對腓利從神來的超然力量感到「驚奇」。基督遠超任何文化可提供的。

<sup>253</sup>「打發」。由使徒帶領的耶路撒冷教會,關注及策略教會的擴展。本章 15-17節的按手分派聖靈可以為證。

<sup>254</sup>「他們」。指撒瑪利亞人(Samaritans)。

<sup>255</sup>「頭上」或作「身上」。

<sup>256</sup>「受了聖靈」。路加特意記載本次聖靈的分賜有關跨越民族的疆界,包括遠方的人(2:38-40)。

257「能力」或作「權柄」。

<sup>258</sup>「願你的銀子和你一同滅亡吧」。是非常嚴重的咒詛。神的恩賜是神親自頒發命定的,不是金錢可以購買。

<sup>259</sup>「事」。原文作「道」(*logos*)。本字的含意十分廣泛,可譯作「這些 東西」。「東西」太口語化,故用「這事」。

260「祈求」或作「哀求」。

261「意念」或作「動機」,「動念」。

 $m{\psi}^{262}$ ,又被罪惡捆綁。 $m{8:24}$  <u>西門</u>回答說:「願你們為我求主,叫你們所說的,沒有一樣臨到我身上。 $m{263}$ 」

8:25 <u>彼得和約翰</u>既嚴肅的見證<sup>264</sup>傳講了主的道<sup>265</sup>,就回<u>耶路撒冷</u>去;一路上在<u>撒瑪利</u>亞好些村莊<sup>266</sup>傳揚福音。

#### 腓利和埃提阿伯的太監

8:26 然後,有主的一個天使對<u>腓利</u>說:「起來!向南走<sup>267</sup>,往那從<u>耶路撒冷下迦薩</u>的路上去。」(那路是曠野<sup>268</sup>。) 8:27 <u>腓利</u>就起身去了。他在路上遇見一個<u>埃提阿伯</u>女王<u>干</u>大基<sup>269</sup>的內臣,是總管她國庫的太監<sup>270</sup>;他上耶路撒冷禮拜<sup>271</sup>去了,8:28 現在回來,在車上

<sup>&</sup>lt;sup>262</sup>「嫉妒」。原文是成語的「在苦膽之中」,有「忌恨」之意。西門在此對使徒按手賜下聖靈的能力既羨慕又妒忌,很想自己也獲此權柄,故「嫉妒」的成份較「恨」的成份為高。類似「苦膽」的描寫見於申 29:17-18。

<sup>&</sup>lt;sup>263</sup> 西門並沒有依彼得的指責認罪,故有學者認為本句是帶有譏諷的語氣。 西門這句話的性質並不清楚。

<sup>&</sup>lt;sup>264</sup>「見證」或作「警告」,或是對西門的指責。但本節的聽眾應是對全部 的信徒。

 $<sup>^{265}</sup>$ 「主的道」或作「主的話」(the word of the Lord)。可譯作「神的道」、「耶和華的道」,是舊約文學專用名詞,一般是神性預言的頒佈(例:創15:1;賽1:10;拿1:1)。新約使用這名詞 15 次,3 次作 ρῆμα τοῦ κυρίου (rhēma tou kuriou)「主的話」(路 22:61;徒 11:16;彼前 1:25);12 次作 λόγος τοῦ κυρίου (logos tou kuriou)「主的道」(本處及徒 13:44,48,49;15:35,36;16:32;19:10,20;帖前 1:8;4:15;帖後 3:1)。這名詞在新舊約同樣專指話語的神聖出處和預言本質。

<sup>&</sup>lt;sup>266</sup>「撒瑪利亞好些村莊」。使徒積極地在「說希臘話的猶太信徒」開展的 事工上參與。

<sup>&</sup>lt;sup>267</sup>「向南走」。可以譯作「約在正午」。由於天使的吩咐有迫切的語氣, 需要立時進行,譯作「向南走」較合原意。

<sup>&</sup>lt;sup>268</sup>「曠野」或作「沙漠」。「那路是曠野」可能是作者的解釋,也可能是 天使所說的一部份。若是天使所說,全句應是:「......往那從耶路撒冷下迦薩的路 上去,就是那曠野的路。」

<sup>&</sup>lt;sup>269</sup>「干大基」(Candace)。是埃提阿伯女王的稱號。埃提阿伯是蘇丹北部的「扭比亞國」(Nubia),以「墨若」為首都。(不是日後稱為「埃塞俄比亞」的「阿比西尼亞」,該國在第四世紀以基督教為國教。)學者引出在主前主後第一世紀多位「干大基」稱號的「墨若」女王。本節的「干大基」可能是名為阿曼提里(Amantitere)的女王,主後 25-41 年在位。

<sup>&</sup>lt;sup>270</sup>「太監」。通常是剦割了的人,但並不每每如此(參創 39:1,波提乏被稱為「太監」)。東方宮庭喜用剦割的人作內臣,猶太教卻反對這種習俗。摩西律法排斥「太監」(申 23:1),但神卻接納他們(賽 56:3-5)。這人是個高官,因他

坐着,念先知<u>以賽亞</u>的書。8:29 聖靈就對<u>腓利</u>說:「你去貼近那車走。」8:30 <u>腓利</u>就跑到太監的車旁,聽見他念先知<u>以賽亞</u>的書<sup>272</sup>,便問他說:「你所念的,你明白嗎?」8:31 他說:「沒有人指教我,怎能明白呢<sup>273</sup>?」於是請<u>腓利</u>上車,與他同坐。8:32 他所念的那段經,說:

「他像羊被牽到宰殺之地,

又像羊羔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

他也是這樣不開口。

8:33 他卑微的時候,人不按公義審判他<sup>274</sup>;

誰能述説他的後代275?因爲他的生命已從地上被奪去。276」

8:34 於是太監對<u>腓利</u>說:「請問,先知說這話,是指着誰?是指着自己呢,是指着別人呢?<sup>277</sup>」8:35 <u>腓利</u>就開口從這經上起<sup>278</sup>,對他傳講耶穌。8:36 二人正往前走,到了有水的地方;太監說:「看哪!這裏有水,還有甚麼妨礙我受洗呢<sup>279</sup>?」<sup>280</sup> 8:37 (empty) 8:38 於是吩咐車停住,<u>腓利</u>和太監二人同下水裏去,<u>腓利</u>就給他施洗。8:39 從水裏上來,主的靈把<u>腓利</u>提了去,太監就不再見到他了,於是歡歡喜喜<sup>281</sup>的前行。8:40 <u>腓利</u>卻發現自己在<u>亞鎖</u>都<sup>282</sup>,他走遍那地方,在各城宣傳福音,直到該撒利亞<sup>283</sup>。

掌管女皇的國庫。他肉體上不一定是太監,但卻是第一位成為基督徒的純外邦人 (8:4-25 的撒瑪利亞人是猶太和外邦混血的民族)。

- <sup>271</sup>「上耶路撒冷禮拜」。他既上耶路撒冷禮拜,可能是進了猶太教的人。 本句成了使徒行傳第 10 章的楔子。
- <sup>272</sup>「先知以賽亞的書」或作「書卷」。「書卷」在當代價值不菲,故這太 監的富有及與上層社會的關係可見。
  - 273 「怎能明白呢」。有譯本用「怎能明白這天書呢」的語氣。
  - 274「人不按公義審判他」或作「人不容公義向他伸張」。
- <sup>275</sup>「後代」或作「家庭」,「源出」。這種問法指出當代的無情,寃殺了默然的神僕。
  - 276 引用以賽亞書 53:7-8。
- <sup>277</sup>「是指着自己呢,是指着別人呢?」第一世紀猶太教認為「自己」是以 賽亞,「別人」是以色列國。
- <sup>278</sup>「這經上起」。腓利引用的經文可能在使徒行傳他處引用過。至少本書的讀者會知道其他經文指甚麼。
  - 279「有甚麼妨礙我受洗呢」本句語氣是「我應當受洗了,對嗎?」
- <sup>280</sup> 有古卷在此有:「8:37 腓利說:「你若是一心相信,就可以。」他回答 說:「我信耶穌基督是 神的兒子。」」
  - 281「歡歡喜喜」。注意對福音的反應都是喜樂的(11:23; 13:48)。
- $^{282}$  「亞鎮都」(Azotus)。在巴勒斯坦南部海岸,舊約時代稱為「亞實特」 (Ashdod)。

## 掃羅歸主

9:1 當時,<u>掃羅</u>仍然向主的門徒,口吐威嚇兇殺的話<sup>284</sup>;去見大祭司,9:2 求文書給<u>大馬士革</u>的各會堂<sup>285</sup>,若是找着信奉這道<sup>286</sup>的人,無論男女,都准他捆綁帶到<sup>287</sup><u>耶路撒冷</u><sup>288</sup>。9:3 <u>掃羅</u>在路上,將到<u>大馬士革</u>的時候,忽然從天上發光,四面照着<sup>289</sup>他;9:4 他就仆倒在地,聽見有聲音對他說:「<u>掃羅!掃羅</u>!<sup>290</sup>你為甚麼逼迫我<sup>291</sup>?」9:5 他問:「主啊!你是誰?」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9:6 起來,進城去,你所當作的事,必有人告訴你。」9:7 (同行的人站在那裏,說不出話<sup>292</sup>來,因他們聽見聲音,卻看不見人。)<sup>293</sup> 9:8 <u>掃羅</u>從地上起來,眼睛雖然睜開,竟不能看見甚麼<sup>294</sup>;同行的人就拉着他的手,領他進了大馬士革。9:9 三日內他不能看見,也不吃,也不喝<sup>295</sup>。

9:10 當下在<u>大馬士革</u>,有一個門徒名叫<u>亞拿尼亞</u>。主<sup>296</sup>在異象中對他說:「<u>亞拿尼</u>亞!」他回答:「主!我在這裏。」9:11 主就對他說:「起來,往一條叫直街<sup>297</sup>的街上

<sup>&</sup>lt;sup>283</sup>「該撒利亞」(Caesarea)。巴勒斯坦海岸城市(並非該撒利亞腓立比(Caesarea Philippi)),位於迦密山(Mount Carmel)之南。參 10:1 該撒利亞註解。

<sup>&</sup>lt;sup>284</sup>「口吐威嚇兇殺的話」。原文作「噴出威脅謀殺的氣」,意思是以死要 脅信徒。

<sup>&</sup>lt;sup>285</sup>「會堂」。參 6:9 註解。

<sup>&</sup>lt;sup>286</sup>「這道」。古代宗教文獻有時稱為「道德與靈的觀點中的一生道路」。 「這道」在本書多處使用(19:9, 23; 22:4; 24:14, 22)以之與猶太教對照。猶太教認 為人生有兩條道路:真的和假的。「這道」是真道(猶太文獻提及)。

<sup>287「</sup>捆綁帶到」或作「綁到」。拘捕之意。

<sup>288</sup> 大馬士革至耶路撒冷是六日路程。基督教已傳到敍利亞。

<sup>289 「</sup>照着」。根據 26:13, 「照着」掃羅的光比日頭更亮。

<sup>&</sup>lt;sup>290</sup>「掃羅!掃羅!」疊字表示感情。

<sup>291「</sup>逼迫我」。「逼迫」教會就是「逼迫」耶穌。

<sup>&</sup>lt;sup>292</sup>「說不出話」。是因為恐懼或驚訝。

<sup>&</sup>lt;sup>293</sup> 本句是路加的旁述。22:9 指出同行的人見到光,但聽不到聲音。他們只知道事發生。

<sup>&</sup>lt;sup>294</sup>「不能看見甚麼」。暫時的失明(至第 18 節),有如路加福音第 1 章撒 迦利亞的聾啞,讓掃羅(保羅)可以專心思想發生的事。

<sup>&</sup>lt;sup>295</sup>「也不吃,也不喝」。禁食可能是實踐路加福音 5:33-39 的記載。禁食時期通常是深省的時刻。

<sup>&</sup>lt;sup>296</sup> 主引導一切事件的發生,包括亞拿尼亞和保羅的相見,直至福音的傳開。本處的「主」是耶穌。

<sup>&</sup>lt;sup>297</sup>「直街」。注意地點的詳細,也注意亞拿尼亞和保羅二人迂迴的背景在「直街」尋得答案。耶穌的引導是清楚直接的。

去,在猶大的家裏找一個大數人名叫掃羅。因他正禱告,9:12 在異象中<sup>298</sup>看見了一個人,名叫<u>亞拿尼亞</u>,進來按手在他身上,使他能看見。」9:13 <u>亞拿尼亞</u>卻回答說<sup>299</sup>:「主啊!我聽見許多人說,這人怎樣在<u>耶路撒冷</u>多多苦害你的聖徒,9:14 並且他在這裏有祭司長的授權拘禁一切求告你名的人<sup>300</sup>。」9:15 主對<u>亞拿尼亞</u>說:「你只管去,因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sup>301</sup>,要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sup>302</sup>面前宣揚我的名。9:16 我也要指示他,為我的名必須受許多的苦難。」9:17 <u>亞拿尼亞</u>就去了,進入那家,按手在<u>掃羅</u>身上說:「兄弟<u>掃</u> 4 在你來的路上,向你顯現的主,就是耶穌,打發我來叫你能看見,又被聖靈充滿 303。」9:18 <u>掃羅</u>的眼睛上,立刻好像有鱗掉下來,他就看見了,於是他起來受了洗;9:19 吃 過飯就恢復了體力。

<u>掃羅和大馬士革</u>的門徒同住了幾日,9:20 就立刻在各會堂裏宣傳耶穌,說:「這人就是 神的兒子 $^{304}$ 。」9:21 凡聽見的人都驚訝說:「在<u>耶路撒冷</u>殘害求告這名的,不是這人嗎 $^{305}$ ?並且他到這裏來,不是要拘禁他們押到祭司長那裏嗎?」9:22 但<u>掃羅</u>越發有能力 $^{306}$ ,以證明耶穌是基督攝服 $^{307}$ 了住在大馬士革的猶太人。

#### 掃羅逃離大馬士革

9:23 過了一些日子,<u>猶太</u>人密謀<sup>308</sup>要殺<u>掃羅</u>, 9:24 但他們的計謀被<u>掃羅</u>知道了。他們又 晝夜在城門守候<sup>309</sup>要殺他;9:25 他的門徒卻在夜間用筐子把他從城牆上縋了下去<sup>310</sup>。

#### 掃羅重回耶路撒冷

9:26 <u>掃羅</u>到了<u>耶路撒冷</u>,想與門徒結交;他們卻都怕他,不信他是門徒。9:27 惟有<u>巴</u>拿巴接待他,領去見使徒,把他在路上怎麼看見主,主怎麼向他說話,他在大馬士革怎麼

<sup>&</sup>lt;sup>298</sup>「在異象中」。顯然保羅在大馬士革又見了異象。暫時失明的保羅能見 異象正應驗了 9:6 的話。

<sup>&</sup>lt;sup>299</sup>「亞拿尼亞卻回答說」。過去所發生的事告訴亞拿尼亞這吩咐的不當。 如使徒行傳第 10 章的彼得,亞拿尼亞的相信直覺是錯誤的。

 $<sup>^{300}</sup>$ 「求告你名的人」。代表信徒(徒 2:21;林前 1:2;羅 10:13)。

<sup>301「</sup>器皿」或作「工具」。

<sup>&</sup>lt;sup>302</sup>「以色列人」或作「以色列子民」。使徒行傳中保羅的事工範圍廣及萬國,包括以色列。

<sup>303「</sup>被聖靈充滿」。本處是非使徒任命使徒「被聖靈充滿」。

<sup>&</sup>lt;sup>304</sup>「神的兒子」。使徒行傳只在本處用「神的兒子」。本書用許多不同的稱號稱呼耶穌。

<sup>305</sup> 希臘文這種語氣要求的是正面的答案。他們都知道保羅迫害信徒。

<sup>306「</sup>越發有能力」。原文作「越發強壯」。

<sup>307「</sup>攝服」或作「使……驚怕無助」。

<sup>&</sup>lt;sup>308</sup>「密謀」。如司提反在使徒行傳第 7 章所述,有猶太人「密謀」殺害神 的代言人(參路 11:53-54)。

<sup>&</sup>lt;sup>309</sup>「守候」。原文此字有負面的意思(路 6:7; 14:1; 20:20)。

<sup>310「</sup>從城牆上縋了下去」。林後 11:33 提到城牆的窗戶。

奉耶穌的名放膽 $^{311}$ 傳道,都述說出來。9:28 於是<u>掃羅在耶路撒冷</u>和門徒公開來往 $^{312}$ ,9:29 奉主的名,放膽傳道。他和說<u>希臘</u>話的<u>猶太</u>人 $^{313}$ 講論辯駁,他們卻想法子要殺他。9:30 弟兄們知道了就送他下該撒利亞 $^{314}$ ,打發他往大數去。

9:31 然後,<u>猶太、加利利、撒瑪利亞</u>各處的教會都得平安,因而堅固。教會因有敬畏 主的生活和聖靈的勉勵,人數就增多了。

#### 彼得醫治以尼雅

9:32 <u>彼得</u>周遊四方<sup>315</sup>的時候,也到了居住<u>呂大</u><sup>316</sup>的聖徒那裏。9:33 他遇見一個人名叫<u>以</u> 尼雅,得了癱瘓,在褥子上躺臥八年。9:34 <u>彼得</u>對他說:「<u>以尼雅</u>,耶穌基督醫好你了。 起來,收拾你的牀鋪!」他就立刻起來了。9:35 凡住<u>呂大</u>和<u>沙崙</u><sup>317</sup>的人看見了他,就歸服 了主。

# 彼得使多加復活

9:36 在約帕<sup>318</sup>,有一個女信徒名叫<u>大比大</u>(繙希臘話,就是多加)。她廣行善事,多施賙濟。9:37 當時,她患病而死;有人將她的身體洗了停在樓上。9:38 <u>呂大</u>原與約帕相近;門徒聽見<u>彼得</u>在那裏,就打發兩個人去見他,央求他說:「快來我們這裏,不要耽延!」9:39 <u>彼得</u>就起身和他們同去;到了,便有人領他上樓;眾寡婦都站在<u>彼得</u>旁邊哭,拿多加與她們同在時所做的各樣衣服給他看。9:40 但<u>彼得</u>叫她們都出去,就跪下禱告。之後轉身對着死者說:「大比大!起來!」她就睜開眼睛,見到<u>彼得</u>,便坐起來<sup>319</sup>。9:41 <u>彼</u>得伸手扶她起來,叫眾聖徒和寡婦進去,把多加活活的交給他們。9:42 這事傳遍了約帕,就有許多人信了主<sup>320</sup>。9:43 此後,彼得在約帕一個硝皮匠西門的家裏住了多日。

<sup>311 「</sup>放膽」。本字在使徒行傳用了7次。參第29節。

<sup>312「</sup>來往」或作「同出同入」。

<sup>&</sup>lt;sup>313</sup>「說希臘話的猶太人」。不單是語言的使用,更是沿用希臘文化的猶太人。

<sup>314 「</sup>該撒利亞」(Caesarea)。巴勒斯坦海岸城市(並非該撒利亞腓立比(Caesarea Philippi)),位於迦密山(Mount Carmel)之南。參 10:1 註解。

<sup>315 「</sup>周遊四方」或作「各處傳道」。

 $<sup>^{316}</sup>$  「呂大」(Lydda)。耶路撒冷西北朝約帕(Joppa)的方向,位於約帕西南約 17 公里(10.5 英里)。

<sup>317「</sup>沙崙」(Sharon)。是沙崙平原,沿巴勒斯坦海岸的地區。

<sup>318 「</sup>約帕」(Joppa)。巴勒斯坦的一個海港,是今日的雅法(Jaffa)。約帕雖不是重要的海港,在地理位置上是出入地中海之處。

<sup>&</sup>lt;sup>319</sup>「便坐起來」。本處事蹟與路加福音 8:49-56 及馬可福音 5:35-43 相仿。 彼得的事工影照了耶穌的所行。

<sup>320「</sup>這事傳遍……多人信了主」。這神蹟描繪了主如何賜生命。

#### 彼得到哥尼流家

10:1 在該撒利亞<sup>321</sup>有一個人名叫<u>哥尼流</u>,是<u>義大利</u>營<sup>322</sup>的百夫長<sup>323</sup>,10:2 他是個虔誠人<sup>324</sup>,他和全家都敬畏 神,多多賙濟百姓<sup>325</sup>,常常禱告 神。10:3 有一天,約在下午三時<sup>326</sup>,他在異象中清楚看見 神的一位天使<sup>327</sup>進來對他說:「<u>哥尼流</u>!」10:4 <u>哥尼流</u>定睛看他,驚怕地說:「主啊!甚麼事呢?」天使說:「你的禱告和你的賙濟已達到 神面前蒙記念了<sup>328</sup>。10:5 現在你當打發人往<u>約帕</u><sup>329</sup>去,請那稱呼<u>彼得</u>的<u>西門</u>來;10:6 他就在一個硝皮匠<u>西門</u>的家裏作客,房子在海邊上。」10:7 向他說話的天使去後,<u>哥尼流</u>叫了兩個家人<sup>330</sup>和一個常伺候他的親兵<sup>331</sup>來,10:8 把這事都述說給他們聽,就打發他們往約帕去。

10:9 第二天,約在正午,他們行路將近那城,<u>彼得</u>正房頂<sup>332</sup>去禱告;10:10 覺得餓了,想吃東西,那家的人正預備飯的時候,<u>彼得</u>魂遊象外<sup>333</sup>。10:11 他看見天<sup>334</sup>開了<sup>335</sup>,有一物

<sup>321 「</sup>該撒利亞」。位於巴勒斯坦海岸,迦密山(Mount Carmel)以南的一座城(非該撒利亞腓立比(Caesarea Philippi)),也稱為「靠海的該撒利亞」。居民大部份是外邦人。「該撒利亞」是羅馬行政中心,大希律在本地曾大興土木。

<sup>322 「</sup>營」。羅馬軍隊編制的一「營」是 600 人左右,兵團的十分之一。根據史籍,義大利營在主後 88 年駐於敍利亞。

<sup>323 「</sup>百夫長」。是羅馬軍中非委任的軍官,屬正規軍或附屬隊伍。「百夫長」統領 100 人左右,責任有如今日的基層軍官。「百夫長」在社會的地位與委任軍官相距甚遠,很少能升越「資深百夫長」之上。駐猶太區的羅馬軍隊是附屬軍團,服役期滿 25 年可得羅馬公民籍。有些「百夫長」出身於羅馬正規軍,一經加入駐外兵團立得公民籍,有的(如保羅)繼承了公民籍。

<sup>324 「</sup>虔誠人」或作「敬畏神的人」。這是敬拜以色列人之神的人,通常守摩西律法,但沒有接受割禮,因此不算為猶太教徒。

<sup>325「</sup>百姓」或作「窮人」。

<sup>326「</sup>下午三時」或作「第九小時」。是下午禱告的時候。

<sup>327「</sup>神的一個天使」或作「神的天使」。

<sup>328 「</sup>達到神面前蒙記念了」。這表達方式和獻祭蒙悅納的語氣相同(詩 141:2)。

<sup>&</sup>lt;sup>329</sup>「約帕」(Joppa)。參 9:36註解。

<sup>330「</sup>家人」或作「家僕」,「家丁」。

<sup>&</sup>lt;sup>331</sup>「一個常伺候他的親兵」。原文可作「全營中的一個軍兵」或「近身侍衛中的一個」。

<sup>332 「</sup>房頂」。新約時代的房屋一般是平頂,用壓平的土塊或滲以石塊建造,以木樑支撐。房頂可從戶內或戶外以木梯或石梯登上。

<sup>333 「</sup>魂遊象外」。昏沉半睡半醒的狀態。

<sup>334「</sup>天」。原文「天」可指「天空」。

<sup>&</sup>lt;sup>335</sup>「天開了」。參馬太福音 3:16;路加福音 3:21;啟示錄 19:11。用語是異 象或神啟示的來臨。

降下,好像一塊大布繫着四角縋到地上;10:12 裏面有地上各樣四足的走獸和爬蟲 $^{336}$ ,並野鳥 $^{337}$ 。10:13 又有聲音向他說:「<u>彼得</u>!起來,宰了吃。」10:14 <u>彼得</u>卻說:「主啊!這是不可的。凡玷污 $^{338}$ 和不潔淨之物,我從來沒有吃過 $^{339}$ 。」10:15 聲音第二次對他說:「 神所潔淨的,你不可當作俗物! $^{340}$ 」10:16 這樣一連三次,那物隨即收回天上 $^{341}$ 去了。

10:17 <u>被得</u>心裹正在迷糊之間,不知所看見的異象是甚麼意思,<u>哥尼流</u>所差來的人,已經尋訪到<sup>342</sup> <u>西門</u>的家,站在門外。10:18 他們喊着問:「有稱呼<u>彼得</u>的<u>西門</u>在這裏作客沒有?」10:19 <u>彼得</u>還思想<sup>343</sup>那異象的時候,聖靈向他說:「有三個人來找你;10:20 起來!下去,和他們同往,不要猶豫<sup>344</sup>,因為是我差他們來的。」10:21 於是<u>彼得</u>下去對那些人說:「我就是你們所找的人,你們是為甚麼緣故來的?」10:22 他們說:「百夫長<u>哥尼流</u>是個義人<sup>345</sup>,敬畏 神,為全<u>猶太</u>國所稱讚;他蒙一位聖天使指示,叫他請你到他家裏去,聽你的信息。<sup>346</sup>」10:23 <u>彼得</u>就請他們進去,接待他們住了一宿<sup>347</sup>。

次日起身和他們同去,還有<u>約帕</u>的幾個弟兄<sup>348</sup>同着他去。10:24 又次日,他們進入<u>該撒</u>利亞。那時,哥尼流已經請了他的親屬密友,焦急等候<sup>349</sup>。10:25 彼得一進去,哥尼流就迎

<sup>336 「</sup>爬蟲」或作「蛇」。原文作「爬行的東西」。依照創世記 1:25-26, 30 的分類,「爬蟲」包括四足的小動物,如鼠、青蛙、蟾蜍、火蛇、蜥蜴等。故「爬行的東西」與「爬蟲」有所不同(參創 6:20)。摩西律法指明這些是不潔的生物,參 利未記 11:2-47。

<sup>337「</sup>野鳥」或作「天上的飛鳥」。指不是家鳥。

<sup>338「</sup>玷污」或作「俗物」。「俗」指非「聖」之意。

<sup>339 「</sup>從來沒有吃過」。彼得堅持從來沒有違背過律法。猶太律法以飲食規條判定人儀文的潔與不潔,這是猶太人和其他民族最分歧之處。這種規限引起猶太人和外邦民族交往上的不便。參但以理書 1:8-16 猶太人飲食上的態度。

<sup>&</sup>lt;sup>340</sup> 這異象的重要性可參馬可福音 7:14-23;羅馬書 14:14;以弗所書 2:11-12。神指示了這習俗的變更。

<sup>341「</sup>天上」或作「天空」。

<sup>&</sup>lt;sup>342</sup>「尋訪到」。彼得心中正在沉思異象的意思,哥尼流派的人已打聽到西門的住處。神安排的時間本身就具有解釋性。

<sup>343「</sup>思想」或作「苦思」。

<sup>344「</sup>猶豫」或作「躊躇不決」。彼得受的指示是聽從來客。

<sup>345 「</sup>義人」或作「公正的人」。

<sup>&</sup>lt;sup>346</sup> 這頗長的介紹是向一個猶太人表揚一個外邦人。依照當代的文化,這通常是必需的禮節。

<sup>347「</sup>住了一宿」。彼得這樣的招待有文化上接納的重要性。

<sup>348「</sup>約帕的幾個弟兄」。本章 45 節明指見證人中有猶太信徒。

<sup>349「</sup>焦急等候」。「焦急」一般為了快要臨到的危機或困難。本處卻是「等候」天使所預告的信息的內涵。

接他,俯伏在他腳前拜他<sup>350</sup>。10:26 <u>被得</u>卻拉起他說:「你起來;我也只是人。」10:27 <u>被得</u>和他說着話進去,見有好些人已聚在那裏,10:28 就對他們說:「你們知道,一個<u>猶太</u>人和別國的人<sup>351</sup>親近來往是不合例的<sup>352</sup>,但 神已經指示我,無論甚麼人,都不可看作俗而不潔淨的;<sup>353</sup> 10:29 所以我被請的時候,就不推辭而來。現在請問,你們為甚麼叫我來呢?」10:30 <u>哥尼流</u>回答說:「四天前這個時候,我在家中守着下午三時的禱告,忽然有一個穿着放光衣裳的人站在我面前,10:31 說:『<u>哥尼流</u>,你的禱告已蒙垂聽,你的賙濟在 神面前已蒙記念了<sup>354</sup>。10:32 因此你當打發人往<u>約帕</u>去,請那稱呼<u>彼得的西門</u>來,他在海邊一個硝皮匠<u>西門</u>的家裏作客。』10:33 所以我立時打發人去請你。你來了真好,現今我們都在 神面前,要聽主吩咐你要對我們講的一切話。」

10:34 <u>彼得</u>就開口說:「我真看出 神是不偏待人<sup>355</sup>,10:35 原來各國中<sup>356</sup>,那敬畏主<sup>357</sup> 行義<sup>358</sup>的人,都為主所悅納。10:36 神藉着<sup>359</sup>耶穌基督(他是萬有的主<sup>360</sup>)傳平安<sup>361</sup>的福音<sup>362</sup>,將這信息賜給<u>以色列</u>人<sup>363</sup>。10:37 這話在<u>約翰</u>宣傳<sup>364</sup>洗禮以後,從<u>加利利</u>起,傳遍了<u>猶</u> <u>太</u>;10:38 神怎樣以聖靈和能力膏<u>拿撒勒</u>人耶穌<sup>365</sup>,這都是你們知道的。他周遊四方行善事,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sup>366</sup>人,因為 神與他同在<sup>367</sup>。10:39 他在猶太人之地並耶路撒冷所

<sup>&</sup>lt;sup>350</sup>「拜他」。哥尼流拜倒在彼得面前表示尊崇,卻是出於無知。彼得在下節立刻向他解釋。

<sup>351「</sup>別國的人」或作「非猶太人」。

<sup>352「</sup>不合例的」或作「違規的」,「犯禁的」。

<sup>353</sup> 彼得明白所見的異象和食物無關,而是猶太信徒和外邦信徒的交往。

<sup>354</sup> 本句是哥尼流的轉述大意,並非隻字不漏的背誦(10:4)。

<sup>355 「</sup>不偏待人」。是新約中的主要命題:羅馬書 2:11;以弗所書 2:11-22; 歌羅西書 3:25;雅各書 2:1;彼前 1:17。這就是彼得所見異象的課題。

<sup>&</sup>lt;sup>356</sup>「各國中」。參路加福音 24:47。

<sup>357「</sup>敬畏主」或作「尊重主」。

<sup>358「</sup>行義」或作「循規蹈矩」。注意信心和行為的連接。

<sup>359「</sup>藉着」或作「經由」。

<sup>&</sup>lt;sup>360</sup>「萬有的主」,本句雖是引句,但有神學上的重要性。耶穌是「萬有的主」,因此福音可達所有的人。彼得以下的發言宣告了耶穌的主權。

<sup>&</sup>lt;sup>361</sup>「平安」。是舊約的主論:以賽亞書 52:7;拿鴻書 1:15。路加也有同 見:路加福音 1:79; 2:14;徒 9:31。參以弗所書 2:17 同類字句。

<sup>362「</sup>福音」或作「信息」,「話」。

<sup>363「</sup>以色列人」或作「以色列子民」。

<sup>364「</sup>宣傳」或作「宣告」。

<sup>365</sup> 稱耶穌是拿撒勒人之意是強調祂是一切重大事件發生的關鍵。

<sup>&</sup>lt;sup>366</sup>「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注意醫治與創世時靈界爭戰的相連。基督的 大能勝過魔鬼和他黨羽消滅人類的意圖。

<sup>&</sup>lt;sup>367</sup>參 7:9。

行的一切事,有我們作見證。他們竟把他掛在木頭上 $^{368}$ 殺了,10:40 但在第三日 神叫他復活,顯現出來,10:41 不是顯現給所有人看,乃是顯現給 神預先所揀選為他作見證的人 $^{369}$ 看,就是我們這些在他從死裏復活以後,和他同吃同喝 $^{370}$ 的人。10:42 他吩咐我們傳道給眾人,證明 $^{371}$ 他是 神所立定的,要作審判活人死人 $^{372}$ 的主。10:43 眾先知也為他作見證,說凡信他的人,必因他的名得蒙赦罪 $^{373}$ 。」

## 外邦人領受聖靈

10:44 <u>彼得</u>還說這話的時候,聖靈降在<sup>374</sup>一切聽道的人身上。10:45 那些受了割禮<sup>375</sup>和<u>彼</u>得同來的信徒,見聖靈的恩賜<sup>376</sup>也澆在<sup>377</sup>外邦人身上,就都希奇<sup>378</sup>;10:46 因聽見他們說方言,又讚美 神<sup>379</sup>。10:47 於是<u>彼得</u>說:「這些人既受了聖靈,與我們一樣,誰能禁止用水給他們施洗呢?<sup>380</sup>」10:48 就吩咐<sup>381</sup>奉耶穌基督的名給他們施洗。他們又請彼得住了幾天。

#### 彼得在耶路撒冷教會申辯

11:1 使徒和在<u>猶太</u>的眾弟兄,聽說外邦人也領受了 神的道<sup>382</sup>。11:2 及至<u>彼得</u>上到<u>耶路</u> <u>撒冷</u>,那些受了割禮的信徒<sup>383</sup>就批評他說:11:3「你進入<sup>384</sup>未受割禮之人的家,和他們一同

<sup>&</sup>lt;sup>368</sup>「掛在木頭上」或作「釘在十字架上」。引用申命記 21:23 的字句將耶穌當作罪犯處死。猶太領袖的判決極為不公。

<sup>369「</sup>揀選為他作見證的人」。參1:8。

<sup>370 「</sup>同吃同喝」。參路加福音 24:35-19。

<sup>371「</sup>證明」或作「鄭重警惕」。

<sup>&</sup>lt;sup>372</sup>「審判活人死人」。耶穌有權審判「活人死人」: 使徒行傳 17:26-31; 羅馬書 14:9; 帖撒羅尼迦前書 5:9-10; 提前 4:1; 彼前 4:5。

<sup>&</sup>lt;sup>373</sup> 「得蒙赦罪」。參路加福音 24:47 及使徒行傳 14:23; 19:4; 9:42; 11:17; 16:31。預言中的應許中也含福音的成份,參羅馬書 1:1-7。「赦罪」的信息源自古代的盼望。

<sup>374「</sup>聖靈降在」。神以行動確定了彼得所說的真實。

<sup>375「</sup>受了割禮」。即猶太人信徒。

<sup>376「</sup>聖靈的恩賜」。包括聖靈本身。

 $<sup>^{377}</sup>$  「澆在」。比較使徒行傳第 2 章,尤其是第 33 節。同參約珥書 2:17-21 及使徒行傳 11:15-18。

<sup>&</sup>lt;sup>378</sup> 和彼得同來的信徒大表驚訝,因為他們認為聖靈的應許只臨到以色列人。先知所言神的計劃開拓了新的層面。

<sup>379「</sup>讚美神」或作「稱頌神」。

<sup>&</sup>lt;sup>380</sup> 希臘文這種問法要求的是正面的回答。彼得在說既然神已經確認了這些 人是自己的子民,那就應當受洗。

<sup>&</sup>lt;sup>381</sup>「吩咐」。彼得以使徒的權柄「吩咐」隨行的猶太信徒為哥尼流及其他 外邦信徒施洗。猶太信徒也許還猶豫不決,要彼得鄭重的命令執行。

<sup>382 「</sup>神的道」。「福音」的另稱,也可譯作「神的信息」。

吃飯<sup>385</sup>了。」11:4 <u>彼</u>得就把這事逐點<sup>386</sup>給他們講解說:11:5「我在<u>約帕</u>城裏禱告的時候,魂遊象外中看見異象<sup>387</sup>,有一物降下,好像一塊大布繫着四角從天<sup>388</sup>縋下,直來到我跟前;11:6 我定睛觀看,見內中有地上四足的牲畜和野獸、爬蟲<sup>389</sup>,並野鳥。11:7 我又聽見有聲音向我說:『<u>彼得</u>!起來,宰了吃。』11:8 我就說:『主啊!這是不可的。凡玷污而不潔淨 5<sup>390</sup>之物,從來沒有入過我的口。』11:9 聲音第二次從天上說:『 神所潔淨的,你不可當作 5<sup>391</sup>俗物。』11:10 這樣一連三次,就都收回天上去了。11:11 正當那時,有三個人站在我們所住的房門前,是從<u>該撒利亞</u> 5<sup>392</sup>差來見我的。11:12 聖靈吩咐我和他們同去,不要猶豫。同着我去的還有這六位弟兄 5<sup>393</sup>;我們就進了那人的家。11:13 那人告訴我們,他如何看見一位天使站在他屋裏,說:『你打發人往<u>約帕</u>去請那稱呼<u>彼得的西門</u>來,11:14 他有信息要告訴你,可以叫你和你的全家得救。』11:15 我一開講,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正像當初 5<sup>394</sup>降在我們身上一樣。11:16 我就想起主的話 5<sup>395</sup>:『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你們要受聖靈的洗。

<sup>&</sup>lt;sup>383</sup>「受了割禮的信徒」。是猶太基督徒。眾多的基督徒中,亦有着重民族 宗教意念的人。

<sup>384「</sup>進入」或作「住在」。

<sup>385 「</sup>一同吃飯」。同桌吃喝中可能有未經儀文規格處理的食物,甚或律法 定為不潔之物。語氣中頗有不滿。

<sup>386 「</sup>逐點」或作「順序」。與路加福音 1:3 所用字相同。

<sup>&</sup>lt;sup>387</sup>「異象」。是超自然的現象,不同於幻覺。彼得自本節至第 13 節幾乎一字不漏的重述經過,表示這事件的重要。

<sup>388「</sup>天」。原文此字可指「天空」,或抽象的「天」。

<sup>389 「</sup>爬蟲」。參 10:12 註解。

<sup>&</sup>lt;sup>390</sup>「玷污而不潔淨」。「玷污」和「不潔淨」在本處文義中無甚出入。彼 得所說與以西結書 4:14 相若。

<sup>391「</sup>當作」或作「定為」。

<sup>&</sup>lt;sup>392</sup>「該撒利亞」。參 10:1 註解。

<sup>&</sup>lt;sup>393</sup>「六位弟兄」。六位證人超出法定數目三倍。彼得若說錯,他們可以當場指出。

<sup>394「</sup>當初」。指使徒行傳第2章五旬節的聖靈降臨。「當初」是指路加福音24:49及使徒行傳1:8耶穌應許的實現。彼得的論點是神賜給外邦人的與猶太人使命開始時所受的相同。

 $<sup>^{395}</sup>$  「主的話」(the word of the Lord)。可譯作「主的道」、「神的道」,是舊約文學專用名詞,一般是神性預言的頒佈(例:創 15:1;賽 1:10;拿 1:1)。新約使用這名詞 15 次,3 次作  $\dot{\rho}$   $\ddot{\eta}$   $\mu$   $\dot{\tau}$   $\dot{\rho}$   $\ddot{\eta}$   $\dot{\tau}$   $\dot{\tau}$ 

<sup>&</sup>lt;sup>396</sup> 本句重複 1:5。

11:17 神既然給他們恩賜,像在我們信主耶穌基督的時候<sup>397</sup>給我們的一樣<sup>398</sup>,我是誰,能 攔阻<sup>399</sup> 神呢?」11:18 眾人聽見這話,就不再反對了,讚美 神,說:「這樣看來, 神 也賜恩給外邦人,叫他們悔改得生命了。<sup>400</sup>」

#### 安提阿教會的事蹟

11:19 那些因<u>司提反</u>的事 $^{401}$ 遭患難四散的門徒,直走到 $^{402}$ 腓尼基 $^{403}$ 、<u>塞浦路斯</u> $^{404}$ ,並<u>安</u>提阿 $^{405}$ ,他們不向別人講道,只向<u>猶太</u>人講。11:20 但內中有<u>塞浦路斯</u>和<u>古利奈</u> $^{406}$ 人,他們到了<u>安提阿</u>,也向 $^{407}$ 希臘人傳講主耶穌。11:21 主的手與他們同在,信而歸主 $^{408}$ 的人就很多了。11:22 這報告 $^{409}$ 傳到<u>耶路撒冷</u>教會的人,他們就打發<u>巴拿巴去安提阿</u> $^{410}$ ;11:23 他到了那裏,看見 神所賜的恩就歡喜,勸勉眾人要立定心志,恆久靠主 $^{411}$ 。11:24 這<u>巴拿巴</u>原是個好人,滿有聖靈和信心,於是有許多人歸服了主。11:25 他又往<u>大數</u>去找<u>掃羅</u>;11:26 找着了,就帶他到<u>安提阿</u>去。足有一年的工夫,他們 $^{412}$ 和教會一同聚會,教導了許多人。門徒稱為基督徒 $^{413}$ ,是從安提阿起首。

<sup>&</sup>lt;sup>397</sup>「信主耶穌基督的時候」。猶太眾信徒先信了耶穌,及至五旬節時才領受聖靈。哥尼流眾人一信時就受了聖靈。彼得解釋的不是信主和受聖靈時間先後的 差距,而是信主和受聖靈的合一性。

<sup>398「</sup>一樣」。是「一樣」的聖靈。

<sup>399「</sup>攔阻」或作「禁止」。

<sup>400</sup> 本句總括了福音的內容——以悔改引至永生。注意生命和聖靈同在相連(參約 4:7-42; 7:37-39)。

<sup>&</sup>lt;sup>401</sup>「司提反的事」。參 8:1 下-3。

<sup>402「</sup>直走到」或作「終於抵達」。

<sup>&</sup>lt;sup>403</sup>「腓尼基」(*Phoenicia*)。位於地中海海岸,巴勒斯坦的北部。

<sup>&</sup>lt;sup>404</sup>「塞浦路斯」(*Cyprus*)。是小亞西亞南海岸對出的大島嶼。

<sup>&</sup>lt;sup>405</sup>「安提阿」(*Antioch*)。是敍利亞的城市,希臘—羅馬帝國時代的第三大城(羅馬居首,埃及的亞歷山大城次之),敍利亞的首都。城外約8公里(5英里)有亞底米廟、亞波羅廟,及亞斯他錄廟,均是當代的主要偶像。此「安提阿」並非是「彼西底」(*Pisidia*)的「安提阿」。

<sup>&</sup>lt;sup>406</sup>「古利奈」(Cyrene)。是非洲北岸城市,在埃及之西。

<sup>407「</sup>也向」。除彼得外,「也」有其他人「向」外邦人傳講福音。

<sup>408「</sup>信而歸主「。是對福音回應的總結。

<sup>409「</sup>報告」或作「聽聞」。

<sup>410「</sup>打發人去安提阿」。耶路撒冷教會實行監察的責任。

<sup>&</sup>lt;sup>411</sup>「立定心志,恆久靠主」。使徒行傳常以此勸勉信徒忠心持守。參 2:40; 14:22; 15:32; 16:39; 20:1-2。

<sup>412「</sup>他們」。指巴拿巴和掃羅(保羅)。

<sup>413「</sup>基督徒」。這名詞只用在本處、26:28,及彼前 4:16。

## 救濟猶太的饑荒

11:27 當那些日子,有幾位先知 $^{414}$ 從<u>耶路撒冷</u>下到<u>安提阿 $^{415}$ 。11:28 內中有一位名叫<u>亞迦布</u>站起來,藉着聖靈預言天下 $^{416}$ 將有大饑荒 $^{417}$ 。(這事到<u>革老丟</u> $^{418}$ 年間果然有了。)11:29 於是門徒定意 $^{419}$ ,照各人的力量捐錢,援助 $^{420}$ 住在<u>猶太</u>的弟兄。11:30 他們就這樣行,把捐項託巴拿巴和掃羅送到眾長老那裏。</u>

## 雅各遭害和彼得被收監

<sup>414 「</sup>先知」在使徒行傳中只用在本處及 13:1; 21:10。

<sup>415 「</sup>下到安提阿」。耶路撒冷在安提阿之北,一般用語是「北上南下」; 但希伯來人以耶路撒冷居上,其他方向都是從耶路撒冷「下」去。

<sup>416「</sup>天下」。指羅馬帝國。

<sup>417「</sup>大饑荒」。本書確定其年日在主後 45-48 年間,第 11 章的形容是「大饑荒」的早期。

<sup>&</sup>lt;sup>418</sup>「革老丟」(*Claudius*)。是羅馬君皇,全名是「提比留·革老丟·尼錄·日耳曼尼克斯」(*Tiberius Claudius nero Germanicus*),簡稱「革老丟」。主後 41-54 年間在位。

<sup>419「</sup>定意」或作「決定」,「通過」。

<sup>&</sup>lt;sup>420</sup>「援助」。是賑災之意。經濟支持反映了教會的合一,跨越了種族的界線。耶路撒冷曾「援助」別人,現在受別人的「援助」。羅馬書 15:25-27 提到日後的捐款,與本處的「援助」相同。

 $<sup>^{421}</sup>$ 「希律王」(King Herold)。是希律亞基帕一世(Herold Agrippa I),大希律(Herold the Great)之孫。其人政績平平。本章所記發生於主後 42-43 年間。

<sup>422「</sup>傷害教會中幾個人」或作「逮捕了教會中一些人」。「傷害」或作「打傷」。

<sup>423 「</sup>用刀殺了」。原文有「斬首」之意。雅各是首位殉道的使徒。這位雅各並非主的弟弟(參路 5:10; 6:14)。他的殉道結束了使徒行傳 8:1-3 逼迫後的短暫的平安(徒 9:31)。

<sup>424 「</sup>猶太人」。可能是領袖或是百姓。第 4 節既有當眾審問,故「猶太人」指百姓較合文義。

<sup>425「</sup>四班兵丁」。「班」是「小隊」,或「組」。每「班」四人。

<sup>426「</sup>切切」或作「不斷」。本字亦見於路加福音 22:14 及使徒行傳 26:7。

<sup>427 「</sup>禱告神」。路加形容以下的事蹟是禱告蒙應允。

個天使顯現,牢房裏有光照耀。天使拍<u>彼得</u>的肋旁,拍醒了他,說:「快快起來!」那鐵鍊就從他手腕上脫落下來。12:8 天使對他說:「束上帶子,穿上鞋。」他就那樣作。天使又說:「披上外衣跟着我來。」12:9 <u>彼得</u>就出來跟着他,不知道天使所作是真的,只當見了異象。12:10 過了第一層第二層崗卡,他們來到臨街的鐵門<sup>428</sup>。那門自己<sup>429</sup>開了,他們就出來,走過一條窄街<sup>430</sup>,天使便立刻離開他去了。12:11 <u>彼得</u>醒悟過來,說:「我現在真知道主差遺他的使者,救我脫離希律的手<sup>431</sup>,和猶太人期盼要發生的一切。」

12:12 彼得明白以後,就往<u>約翰</u> <u>馬可</u><sup>432</sup>的母親<u>馬利亞</u>家去;在那裏有好些人聚集禱告。12:13 <u>彼得</u>敲外門,一個名叫<u>羅大</u>的使女就出來應門;12:14 她認出是<u>彼得</u>的聲音,就歡喜的顧不得開門,跑進去告訴眾人<u>彼得</u>正站在門外。12:15 他們卻說:「你瘋了<sup>433</sup>!」使女極力的說是彼得,他們不住說:「是他的天使<sup>434</sup>!」12:16 <u>彼得</u>不住的敲門;他們開了門,看見他,就大為驚奇<sup>435</sup>。12:17 <u>彼得</u>擺手<sup>436</sup>叫他們不要作聲,就告訴他們主怎樣帶他出監。又說:「你們把這事告訴雅各和眾弟兄。」於是出去往別處去了<sup>437</sup>。

12:18 到了天亮,衛兵們驚恐得很<sup>438</sup>,不知道<u>彼得</u>往那裏去了。12:19 <u>希律</u>下令搜尋,找不着,就審問看守的衛兵,又吩咐把他們拉去殺了<sup>439</sup>。後來<u>希律</u><sup>440</sup>離開<u>猶太</u>下<u>該撒利亞</u>去,住在那裏。

12:20 那時,<u>希律</u>惱怒<sup>441</sup>推羅<sup>442</sup>西頓<sup>443</sup>的人。因為他們那一帶地方是從王的地土得糧,就託了王的內侍臣<u>伯拉斯都</u>一心求和解<sup>444</sup>。12:21 在所約定的日子,<u>希律</u>穿上朝服<sup>445</sup>坐在審

<sup>428「</sup>鐵門」。一般是木門。「鐵門」是示意防範深嚴。

<sup>429「</sup>自己」。原文這字是「無可見之因」。

<sup>430「</sup>窄街」或作「巷子」。

<sup>431「</sup>手」或作「權力範圍」。

 $<sup>^{432}</sup>$  「約翰馬可」(John Mark)。原文是「也可稱為馬可的約翰」。「約翰馬可」後來成為使徒行傳中的重要人物:12:25; 13:5, 13; 15:37-39。

<sup>433 「</sup>瘋了」或作「發神經」。這種對神蹟的反應在路加福音及使徒行傳中並不鮮見(路 24:11; 徒 26:25),是相當強烈的表達。

<sup>&</sup>lt;sup>434</sup>「他的天使」。指「守護天使」(參創 48:16; 太 18:10)。

<sup>&</sup>lt;sup>435</sup>「大為驚奇」。路加常用作描寫人對神行事的反應(路 8:56;徒 2:7, 12; 8:13; 9:21; 10:45)。

<sup>436「</sup>擺手」或作「打手勢」。

<sup>&</sup>lt;sup>437</sup>「往別處去了」。除了在第 15 章耶路撒冷大會之外,這是彼得最後一次 出現在使徒行傳。

<sup>438「</sup>驚恐得很」或作「惶恐焦急」。

<sup>439「</sup>拉去殺了」。參 16:27; 27:42,當代即時處決的作風。

<sup>440</sup> 原文作「他」。《和合本》譯為「希律」是比較合文義的;有譯本 (NRSV)將「他」譯作彼得,而不作希律安提帕一世。「住在那裏」或作「定 居」。路加解釋了希律從耶路撒冷遷往該撒利亞的經過,以後希律死在該撒利亞。

<sup>441 「</sup>惱怒」。原文有「烈怒」、「火氣沖天」之意。本句可譯作:「那時 希律和推羅西頓的人起了極大的爭執。」

判席 $^{446}$ 上,對他們講論 $^{447}$ 一番。12:22 在場的人 $^{448}$ 喊着說:「這是神的聲音 $^{449}$ ,不是人的聲音。」12:23 <u>希律</u>不歸榮耀給 神,所以主的一位天使立刻打倒他 $^{450}$ ;他被蟲所咬食,不治而死 $^{451}$ ;12:24 但是 神的道日見興旺,越發廣傳。

12:25 <u>巴拿巴</u>和<u>掃羅</u>辦完 $^{452}$ 了援助的事,就從<u>耶路撒冷</u>回來 $^{453}$ ,帶着<u>約翰</u> <u>馬可</u> $^{454}$ 同來。

## 安提阿教會差遣巴拿巴和掃羅

13:1 在安提阿 $^{455}$ 的教會中,有幾位先知和教師,就是<u>巴拿巴</u>、稱呼尼結的西面 $^{456}$ 、<u>古</u>利奈人 $^{457}$ 路求,馬念(分封王 $^{458}$ 希律 $^{459}$ 的童年伴侶 $^{460}$ ),和<u>掃羅</u>。13:2 他們事奉 $^{461}$ 主,禁食

- 442「推羅」。是腓尼基的港口城市。
- 443 「西頓」。是腓尼基的古都,位於貝魯特(Beirut)及「推羅」之間。
- 444 「一心求和解」或作「就齊心的託了王的內侍臣拍拉斯都晉見求和」。「希律」發怒於他們不利,可見「希律」的權勢。
  - 445「朝服」。如古代的「龍袍」。猶太文獻有詳盡的描述。
  - 446「審判席」。通常設在市中心,公眾廣場或市集中心。
  - 447「講論」或作「演講」。
  - 448「在場的人」或作「百姓」。本處可能是指聚集聽王講論的人
- 449「神的聲音」。眾人在希律剛開口就如此喊叫,比較使徒行傳 14:13-15 民眾對保羅和巴拿巴的反應。
- <sup>450</sup>「天使打倒他」。參使徒行傳 23:3;撒母耳記上 25:28;撒母耳記下 12:15;列王紀下 19:35;歷代志下 13:20。
- 451 「被蟲所咬食,不治而死」,約瑟夫(Josephus)著作《猶太古史》 (Jewish Angiquities) 19.8.2 (19.343-352) 記載希律安提帕一世在主後 44 年死於該 撒利亞。實際發生和路加所記大致相同。某一慶典的第二天,希律穿上銀製袍服, 陽光下閃爍奪目。劇院內的大羣人高呼歌頌他為神祗。希律洋洋得意,舉目見一貓 頭鷹(兇兆)停於繩上,立時腹痛如絞,抬回寓所後第五天身亡。約瑟夫

(*Josephus*) 文獻和使徒行傳所記並無出入。路加記天使擊打是死因,並非立時倒斃。被蟲咬的死法更不光彩;一位權勢薰天的統治者被蟲化為烏有。

- 452「辦完」或作「完成」。
- 453「回來」。是從耶路撒冷回到安提阿。
- 454「約翰馬可」(John Mark)或作「稱為馬可的約翰」。
- <sup>455</sup>「安提阿」(*Antioch*)。參 11:27 註解。
- 456 「稱呼尼結的西面」。「西面」(Simeon)極可能來自北非,因「尼結」是拉丁文的「黑色的皮膚」之意。
- $^{457}$ 「古利奈人」。是古利奈(Cyrene)城的人。城位於埃及西部、非洲北端海岸。

的時候,聖靈說:「要為我分派<sup>462</sup><u>巴拿巴</u>和<u>掃羅</u>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13:3 於是禁食和禱告<sup>463</sup>後,按手<sup>464</sup>在他們頭上,就打發他們去了。

## 保羅和巴拿巴在塞浦路斯傳道

13:4 他們既被聖靈差遣,就下到西流基<sup>465</sup>,從那裏坐船往<u>塞浦路斯<sup>466</sup>去。13:5 到了撒拉米<sup>467</sup>,就在猶太</u>人各會堂裏傳講 神的道。(也有<u>約翰</u><sup>468</sup>作他們的幫手<sup>469</sup>。)13:6 經過了全島,直到帕弗<sup>470</sup>,在那裏遇見一個行法術假充先知的猶太人,名叫巴耶穌<sup>471</sup>;13:7 這人常和方伯<sup>472</sup>士求保羅同在。士求保羅是個智慧人,他請了巴拿巴和掃羅來,要聽 神的道

- 458「分封王」。地位在「王」之下(有如諸侯),受羅馬政府委任,相當 於省長或區長。新約多次稱加利利區的分封王希律是「王」,反映了民間的稱呼 (太 14:9;可 6:14-29)。
- $^{459}$ 「希律」。是指希律安提帕( $Herold\ Antipas$ )。主前 4 年至主後 39 年在 位。
  - 460「童年伴侶」或作「同養」(領養的兄弟)。
- 461「事奉」。《七十士譯本》(LXX)用此字描寫祭司及利未人在會幕的「服侍」(參出 28:35, 43; 29:30; 30:20; 35:19; 39:26; 民 1:50; 3:6, 31)和在聖殿的「服侍」(參代下 31:2; 25:3; 珥 1:9, 13; 2:17 及他處)。上節既提到在安提阿的先知和教師,本處的「他們」可能專指巴拿巴及掃羅(保羅)。他們既不在耶路撒冷,他們的「事奉」就不能與聖殿或會幕相關,只是一般的宗教的聚會。
  - 462「分派」或作「分開,委派」。
  - <sup>463</sup>「禁食和禱告」。參馬太福音 6:5, 16;路 2:37; 5:33;徒 14:23。
- 464 「按手」。本處特指「差派」的儀式,是神和教會「差派」他們辦理當前任務。
  - 465「西流基」(Seleucia)。是敍利亞安提阿城的港口。
  - <sup>466</sup>「塞浦路斯」(Cyprus)。小亞細亞對岸,位於地中海的大島嶼。
- $^{467}$ 「撒拉米」(Salamis)。位於塞浦路斯南端,是貿易中心,也是猶太教的中心。
  - 468「約翰」。指「約翰馬可」,或「稱為馬可的約翰」。
  - 469「幫手」。原文作「僕人」,此外有「學徒」之意。
- $^{470}$ 「帕弗」(Paphos)。位於塞浦路斯島的西南岸,是羅馬政府的行政中心。
- 471 「巴耶穌」。亞蘭文的「巴」是「的兒子」,「耶穌」是拉丁文的「約書亞」。因此這人的姓名是「約書亞的兒子」。本處情節是猶太教和新興信仰的衝突,有如使徒行傳 8:9-24「西門」的事件。保羅的事工與腓利和彼得的相若。
- 472 「方伯」(*Proconsul*)或作「總督」。是羅馬委任管治一區的官員。直接受命於羅馬議會。下同。

473。13:8 只是那行法術的<u>以呂馬</u>474 (這名繙出來就是行法術的意思) 敵擋使徒,想要方伯不信真道。13:9 <u>掃羅</u>(又名<u>保羅</u>)被聖靈充滿,定睛看着他,13:10 說:「你這充滿各樣詭詐奸惡<sup>475</sup>,魔鬼的兒子,眾義的仇敵,你歪曲主的正道還不止住嗎?<sup>476</sup> 13:11 現在主的手加在<sup>477</sup>你身上,你要瞎眼,暫且不見日光。」他的眼睛,立刻昏蒙黑暗<sup>478</sup>,四下裏求人拉着手領他。13:12 方伯看見所發生的事,很希奇有關主的道,就信了。<sup>479</sup>

#### 在彼西底的安提阿傳道

13:13 <u>保羅</u>和他的同人,從帕弗  $^{480}$  開船來到<u>旁非利亞  $^{481}$  的別加  $^{482}$  ,約翰  $^{483}$  就離開他們回 <u>耶路撒冷  $^{484}$ 去。13:14</u> 他們離了  $^{485}$  <u>別加</u>往前行,來到<u>彼西底的安提阿  $^{486}$ </u> ;在安息日進會堂坐</u>

<sup>&</sup>lt;sup>473</sup>「士求保羅是個智慧人……要聽神的道」。路加筆下的士求保羅(Sergius Paulus)是一位細心柔和的官員。

<sup>&</sup>lt;sup>474</sup>「以呂馬」(*Elymans*)。有不同的解釋。這「施法者」較「行邪術的西門」更為直接抗拒新的信仰。

<sup>475「</sup>奸惡」或作「錯謬」。

<sup>476</sup> 本句的斥責有如舊約眾先知所論:耶利米書 5:27;創世記 32:11;箴言 10:7;何西阿書 14:9。斥責的五點指出「施法術者」不正之處。最後問題的「不止住嗎?」指出他如何敵擋神的道。

<sup>477「</sup>加在」。有負面的意思。

<sup>478 「</sup>昏蒙黑暗」。原文這字是醫學名詞的「瞎眼」。「黑暗」的審判也是喻意,以呂馬所施的法術代表「黑暗」;法術將在 19:18-19 重新出現。本處的審判有如 5:1-11 亞拿尼亞及其妻的裁決。

<sup>479 「</sup>方伯看見所作的事,很希奇有關主的道,就信了。」方伯在眾多猶太人反對下相信了。他的信心是本書所餘各章的重心——保羅實在成了「外邦人的光」(13:47)。

<sup>&</sup>lt;sup>480</sup>「帕弗」(*Paphos*)。位於塞蒲路斯島的西南岸(參 13:6)。

<sup>&</sup>lt;sup>481</sup>「旁非利亞」(Pamphylia)。小亞細亞南部省份。

<sup>&</sup>lt;sup>482</sup>「別加」(*Perga*)。旁非利亞的城市,靠近小亞細亞南岸。從帕弗至別加約有 175 公里(105 英里)。

<sup>483「</sup>約翰」。是約翰馬可,或稱為馬可的約翰。

<sup>&</sup>lt;sup>484</sup>「回耶路撒冷」。約翰馬可隨他們從耶路撒冷起程(參 12:25),他的離開成了日後巴拿巴和保羅的爭議(15:36-39)。

<sup>485「</sup>離了」或作「經過」。

<sup>&</sup>lt;sup>486</sup>「彼西底的安提阿」。彼西底(*Pisidia*)的城市,位於別加(*Perga*)之 北約 160 公里(100 英里)。此安提阿是羅馬殖民地,也是加拉太(*Galatia*)南部 的軍事政治中心。城位於海拔 1,100 公尺(3,600 英尺),需翻越大魯斯山登臨。

下。13:15 讀完了律法和先知的書<sup>487</sup>,管會堂的<sup>488</sup>傳話過去對他們說:「弟兄!若有甚麼勸 勉眾人的話,請說吧!」13:16 保羅就站起來,拱手<sup>489</sup>說:

「<u>以色列</u>人和一切敬畏 神的外邦人<sup>490</sup>,請聽!13:17 這<u>以色列</u>民的 神揀選了我們的祖宗<sup>491</sup>,讓他們在<u>埃及</u>寄居,非常興盛<sup>492</sup>,後又用大能的手<sup>493</sup>領他們出來,13:18 在曠野<sup>494</sup> 撫養<sup>495</sup>他們約有四十年。13:19 既滅了<u>她南</u>地七國<sup>496</sup>的人,就把那地給他們為業。13:20 這段時間約四百五十年<sup>497</sup>。此後,給他們設立士師,直到先知<u>撒母耳</u>的時候。13:21 後來他們求一個王, 神就將便雅憫支派中基士的兒子<u>掃羅</u>,給他們作王四十年。13:22 既廢了<u>掃羅</u>,神就選立<sup>498</sup>大衛作他們的王,又為他作見證說:『我尋得<u>耶西</u>的兒子<u>大衛</u><sup>499</sup>,他是合我心意的人<sup>500</sup>,他會凡事遵我的旨意而行<sup>501</sup>。』13:23 從這人的後裔<sup>502</sup>中, 神已經照着所應許

<sup>&</sup>lt;sup>487</sup>「讀完了律法和先知的書」。第一世紀的猶太會堂聚會時先讀摩西五經 (律法)和先知書,後延伸其教訓。

<sup>488「</sup>管會堂的」。原文作眾數,是會堂的領導階級。

<sup>489「</sup>拱手」或作「舉手」,「以手示意」。

<sup>490 「</sup>敬畏神的外邦人」。原文作「敬畏神的人」,是敬拜以色列人之神的 外邦人專用名詞。他們一般遵守摩西律法,但不受割禮,故不能加入猶太教。

<sup>491「</sup>我們的祖宗」。注意保羅以「我們」與聽眾認同,他以猶太人的身份 開講,談論的中心是神從古至今的計劃。保羅說話的中心與司提反的相似,只是保 羅偏重於有關大衛子孫的應許。

<sup>492「</sup>非常興盛」。人數和力量都大大加增。

<sup>&</sup>lt;sup>493</sup>「大能的手」或作「抬舉的手」,喻意救贖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參出埃 及記 6:1, 6; 32:11; 申命記 3:24; 4:34; 詩 136:11-12。

<sup>494「</sup>曠野」或作「沙漠」。

<sup>&</sup>lt;sup>495</sup>「撫養」或作「容忍」。參申命記 1:31;出埃及記 16:35;民數記 14:34。

<sup>496「</sup>七國」。參申命記 7:1。

<sup>497 「</sup>四百五十年」。有的認為這段時間包括埃及地寄居、克服迦南及分地 為業;有的認為是士師時代有「四百五十年」。但後說與列王紀上 6:1 有所出入。

<sup>&</sup>lt;sup>498</sup>「選立」。原文作「舉起」,是抬舉登位之意。「舉起」也有在歷史舞台登場之意。

<sup>499</sup> 引用詩篇 89:20。

<sup>500</sup> 引用撒母耳記上 13:14。

<sup>501「</sup>遵我的旨意而行」」或作「按我的心意而行」。

<sup>502 「</sup>後裔」。原文作「種子」。參加拉太書 3:6-29 亞伯拉罕後裔的重要處。

的為<u>以色列</u>人立了一位救主<sup>503</sup>,就是耶穌。13:24 在他沒有來到以先,<u>約翰</u><sup>504</sup>向<u>以色列</u>所有的人宣講悔改的洗禮。13:25 <u>約翰</u>在完成使命前說:『你們以為我是誰?我不是他<sup>505</sup>。只是有一位在我以後來的,我連解他腳上的鞋帶也不配!』13:26 弟兄們,<u>亞伯拉罕</u>的子孫<sup>506</sup>,和你們中間敬畏 神的外邦人<sup>507</sup>哪!這救恩的道<sup>508</sup>已經傳給我們了。13:27 因為居住在<u>耶路撒冷</u>的人和他們的官長認不出基督<sup>509</sup>,這就應驗了<sup>510</sup>每安息日所讀眾先知的書,把基督定了死罪。13:28 雖然查不出他有當死的罪<sup>511</sup>,還是求<u>彼拉多</u>殺他。13:29 既成就了經上<sup>512</sup>指着他所記的一切話,他們就把他從十字架<sup>513</sup>上取下來,放在墳墓裏。13:30 神卻叫他從死裏復活<sup>514</sup>。13:31 向那從<u>加利利</u>同他上<u>耶路撒冷</u>的人<sup>515</sup>顯現多日。這些人如今在民間是他的見證人。13:32 我們也向你們宣告這應許祖宗的好消息,13:33 就是 神已經向我們這作兒女的應驗了這應許<sup>516</sup>,叫耶穌復活<sup>517</sup>了;正如《詩篇》第二篇上記着說:『你是我的兒子<sup>518</sup>,我今日生<sup>519</sup>你。』13:34 論到 神叫他從死裏復活,永不再落入朽壞狀況<sup>520</sup>, 神曾這樣

<sup>503 「</sup>神已經照着所應許的,為以色列人立了一位救主」。保羅仔細描述以 色列人歷史直至大衛,然後前躍至耶穌。保羅指出給大衛的應許至耶穌完全實現 了。

<sup>504「</sup>約翰」。指施洗約翰。

<sup>505「</sup>他」。指基督。

<sup>506「</sup>子孫」或作「一族」。

<sup>507「</sup>敬畏神的外邦人」。參13:16註解。

<sup>508「</sup>道」或作「話」,「訊息」。

<sup>509「</sup>基督」。原文作「是他」。

<sup>510「</sup>應驗了」。耶路撒冷居民和領袖們每星期誦讀先知書,早應領悟。

<sup>511「</sup>當死的罪」或作「任何緣由」。路加再三力證耶穌的無辜,參路加福音 23-1:25。

<sup>512「</sup>經上」。指舊約。

<sup>&</sup>lt;sup>513</sup>「十字架」。原文作「樹」,「木頭」。引用申命記 21:23; 參使徒行傳 5:30; 10:39。

<sup>514「</sup>叫他從死裏復活」或作「舉起」。與 13:22 同一字。

<sup>515 「</sup>同他上耶路撒冷的人」。指使徒們。路加知道耶穌復活後在加利利向門徒顯現的事,但在路加福音 24 章卻一字不提。

<sup>516 「</sup>應許」。指救主從大衛後裔而出的「應許」,這應許已經應驗了(羅 1:1-7)。

<sup>&</sup>lt;sup>517</sup>「叫耶穌復活」。原文作「舉起」。指出應許如何應驗,同時也暗示神 的作為通徹歷史中(參 13:22 同字)。

<sup>518「</sup>你是我的兒子」。本句引用的關鍵是耶穌就是神的兒子。語氣是為王的口吻,同詩篇第 2 篇所言,也是大衛後裔的應許的終極。

<sup>519「</sup>生」或作「為父」。引用詩篇 2:7。

說:『我必將所給大衛那聖潔可靠的應許 $^{521}$ 賜給你們。 $^{522}$ 』13:35 又在另一詩篇上說:『你必不叫你的聖者 $^{523}$ 見 $^{524}$ 朽壞。 $^{525}$ 』13:36 大衛在他的世代,完成了 神的旨意,就死 $^{526}$ 了,與他的祖宗同埋了,也朽壞了 $^{527}$ ;13:37 惟獨 神所復活的,他並不見朽壞。 $^{528}$ 13:38 所以弟兄們!你們當曉得,赦罪是藉這人 $^{529}$ 向你們宣告的, $^{13:39}$ 在一切靠<u>摩西</u>律法不得稱義的事上,藉着信靠這人 $^{530}$ ,你們就都得稱義 $^{531}$ 了。 $^{13:40}$  小心 $^{532}$ !免得先知書上所說的發生在你們身上。

13:41 主説:『褻幔的人娜,留心!你們要驚奇,要滅亡533,

因爲在你們的時候,

我行一件事,雖有人告訴你們,你們總是不信。<sup>534</sup>。;

13:42 他們出會堂的時候,眾人力請他們下一個安息日再講這話給他們聽。13:43 散會以後,<u>猶太</u>人和敬虔進了猶太教的外邦人535,多有跟從<u>保羅和巴拿巴</u>的,二人和他們說話,勸他們務要留在536 神的恩中。

- <sup>520</sup>「永不再落入朽壞狀況」。原文的「不再」會令讀者誤會耶穌一度朽壞,故以朽壞狀況形容之。文義和 13:35, 37 吻合。
  - 521「給大衛那聖潔可靠的應許」或作「頒給大衛那信實可靠的聖諭」。
- 522 引用以賽亞書 55:3。證實那賜給大衛一脉的應許與福氣同樣的也賜給眾人。
- 523「聖者」。本字與第 34 節的「應許」(参 13:34 註解)相連。那不朽壞 (不死)的「聖者」將聖潔可靠的應許帶給眾人。
  - 524「見」。本處不是指眼見,而是「體驗」或「親嘗」之意。下同。
  - 525 引用詩篇 16:10。
  - 526「死」。原文作「睡」,「死」的代用詞。
  - 527 「朽壞了」。本句證明大衛既已朽壞就不是應許的應驗。
- <sup>528</sup> 本句可作:「惟獨他,神所復活的,並不見朽壞。」語氣強調「他」, 指耶穌。
  - 529「這人」。原文「這人」置於句前,強化語氣。「這人」指耶穌。
  - 530「這人」。指耶穌。
- 531 「稱義」或作「得自由」。原文將「在一切靠摩西律法不得稱義的事上」置於第 38 節,「稱義」可解作「得釋放」、「潔淨」。第 39 節「你們就都得稱義了」的「解義」,可解作「判為無罪」。
  - 532「小心」。保羅以警告作結束。
  - 533 「滅亡」或作「死亡」。
- 534 引用哈巴谷書 1:5。本處「告訴」的人是保羅。保羅警告他們要相信,否則神必審判。本處與哈巴谷書的平列使用是:以色列人看不出巴比倫的茁長成為以色列國的審判。
- 535 「敬虔進了猶太教的外邦人」。「敬虔的外邦人」和「敬虔進了猶太教的外邦人」都是遵守摩西律法的外邦人,不同的是前者未受割禮故不能「進」猶太教。本處的「人」可指男女,故包括不需受割禮而進了猶太教的外邦女人。

13:44 到下安息日,幾乎合城的人都來聚集,要聽 神的道<sup>537</sup>。13:45 但<u>猶太</u>人看見人這樣多,就滿心嫉妒<sup>538</sup>,以毀謗硬駁<u>保羅</u>所說的話。13:46 <u>保羅和巴拿巴</u>放膽<sup>539</sup>說:「 神的道先傳給你們,原是必須的,只因你們棄絕這道,認為自己不配得永生,我們就轉向外邦人去<sup>540</sup>。13:47 因為主曾這樣吩咐我們說:『我已經立你作外邦人的光<sup>541</sup>,將救恩帶到地極。<sup>542</sup>』」13:48 外邦人聽見這話就歡喜,讚美<sup>543</sup> 神的道;凡預定<sup>544</sup>得永生<sup>545</sup>的人都信了。13:49 於是主的道傳遍了那一帶地方<sup>546</sup>。13:50 但<u>猶太</u>人挑唆敬虔地位崇高的婦女和城內有名望的人,逼迫<u>保羅和巴拿巴</u>,將他們趕出境外<sup>547</sup>。13:51 二人跺下腳上的塵土<sup>548</sup>作為抗議後,就往以哥念<sup>549</sup>去了。13:52 門徒滿心喜樂<sup>550</sup>,又有聖靈同在。

- 536「留在」或作「住在」。原文語氣福音書及約翰書信使用相同。
- $^{537}$  「神的道」或作「神的話」(the word of the Lord)。可譯作「主的道」、「耶和華的道」,是舊約文學專用名詞,一般是神性預言的頒佈(例:創 15:1;賽 1:10;拿 1:1)。新約使用這名詞 15 次,3 次作 ῥῆμα τοῦ κυρίου (rhēma tou kuriou)「主的話」(路 22:61;徒 11:16;彼前 1:25); 12 次作 λόγος τοῦ κυρίου ( $logos\ tou\ kuriou$ )「主的道」(本處及第 48, 49 節;及徒 8:25; 15:35, 36; 16:32; 19:10, 20;帖前 1:8; 4:15;帖後 3:1)。這名詞在新舊約同樣專指話語的神聖出處和預言本質。
  - $^{538}$ 「滿心嫉妒」。再提對福音愚昧的反應(5:17)。本字亦用於 7:9;17:5。
  - 539「放膽」。勇氣主題再現:4:24-30; 9:27-28。
- <sup>540</sup>「轉向外邦人去」。這對第一世紀的猶太人是震撼性的譴責,因他們以 為只有他們承受神的應許。
  - 541 保羅引用以賽亞書 42:6 及 49:6。巴拿巴和他就是以賽亞所說的僕人。
- 542 引用以賽亞書 42:6 及 49:6。「地極」引用路加福音 3:6 及使徒行傳 1:8。 保羅認定自己和巴拿巴在實行路加福音 24:27 的使命。(參林後 6:2 保羅信息中僕 人的形象。)
  - 543「讚美」或作「讚揚」。
  - 544「預定」或作「指定」。
  - 545「永生」。注意與第46節的對照。
  - 546 這是自 9:31 以來首次的結語。
  - 547「趕出境外」。再次描述猶太人的反應(5:17, 33; 6:11; 13:45)。
- 548 「跺下腳上的塵土」。是耶穌教導門徒象徵性的動作(太 10:14;可 6:11;路 9:5)抗議表明這些人在神面前要擔當的罪。
- <sup>549</sup>「以哥念」。是呂高尼的城市,弗呂家至東之處。在彼西底的安提阿東南偏東約 145 公里(90 英里)。
  - 550 彼西底安提阿的信徒並不因逼迫而灰心,反而滿心喜樂。

## 在以哥念傳道

14:1 <u>保羅和巴拿巴在以哥念</u>同樣進入<u>猶太</u>人的會堂,在那裏所講的令很多<sup>551</sup><u>猶太</u>人和<u>希臘</u>人相信了。14:2 但那不肯相信的<u>猶太</u>人聳動外邦人,叫他們仇視<sup>552</sup>弟兄。14:3 二人在那裏住了多日,倚靠主放膽講道;主藉他們的手施行神蹟奇事<sup>553</sup>,證明他的恩道。14:4 但城裏的眾人分了黨:有附從<u>猶太</u>人的,有附從使徒的。14:5 當外邦人和<u>猶太</u>人(和他們的官長)一齊企圖要凌辱使徒,並用石頭打他們,14:6 <u>保羅和巴拿巴</u>知道了,就逃往<u>呂高尼</u>的<u>路司得</u><sup>554</sup>和<u>特庇</u><sup>555</sup>二城及其周圍區域,14:7 在那裏繼續傳福音。

### 在路司得傳道

14:8 <u>路司得</u>城襄坐着一個兩腳無力  $^{556}$ 的人,生來是瘸腿的  $^{557}$ ,從來沒有行走過。14:9 那人聽<u>保羅</u>講道,<u>保羅</u>定睛看他,見他有信心,可得痊愈,14:10 就大聲說:「你起來,兩腳站直!」那人就跳起來,而且行走。14:11 眾人看見<u>保羅</u>所作的事,就用<u>呂高尼</u>話喊叫  $^{558}$  說:「諸神成了人形降臨  $^{559}$ 在我們中間了!」14:12 他們稱<u>巴拿巴為丟斯  $^{560}$ ,稱保羅為希耳</u>  $<u>米</u> <math>^{561}$ ,因他是主要發言人。14:13 城外<u>丟斯</u>廟的祭司,牽着牛,拿着花圈  $^{562}$ ,來到門前要和 眾人向使徒獻祭。14:14 巴拿巴和保羅二使徒  $^{563}$ 聽見,就撕開衣裳  $^{564}$ ,衝進眾人中間,喊着

<sup>551「</sup>很多」或作「一大羣」。

<sup>552「</sup>仇視」。原文作「心生苦惱。有「怒氣」、「敵意」之意。

<sup>553 「</sup>神蹟奇事」。主以「神蹟奇事」證明保羅和巴拿巴所傳的屬實。

 $<sup>^{554}</sup>$  「路司得」(Lystra)。是呂高尼(Lycaonia)的城市,離以哥念(Iconium)約 30 公里(18 英里)。該城是羅馬殖民地,但不在主要通道上,因交通不便而保留地方色彩。

 $<sup>^{555}</sup>$  「特庇」(Derbe)。是呂高尼(Lycaonia)的城市,位於路司得 (Lystra) 西南約 60 公里(35 英里)。

<sup>556「</sup>兩腳無力」。原文成語,是不能用腳行走之意。

<sup>557 「</sup>生來是瘸腿的」。原文作「在母腹中就瘸腿了」。語氣是病症的確實和嚴重。這事件和 3:1-10 非常相以,只是本處病人的信心一早明確。

<sup>558「</sup>喊叫」。原文作「揚聲」,是成語。

<sup>559 「</sup>諸神成了人形降臨」。希臘文化對「神人」的稱呼。相傳「丟斯」 (Zeus)和希米斯(Hermes)二神曾過訪本區,居民因不能認出而受罸。現場的人 不想重蹈覆轍。

 $<sup>^{560}</sup>$ 「丟斯」(Zeus)。希臘諸神之首。希臘—羅馬帝國通國敬拜的偶像。羅馬人稱之為「丘比特」(Jupiter)。

<sup>561「</sup>希耳米」(Hermes)。是希臘諸神中之一。希臘神話相傳「希耳米」 是諸神的「傳話人」,也是口才的神,相等於羅馬神「默克里」(Mercury)。

<sup>562 「</sup>花圈」。以羊毛加鮮花樹葉編成,一般戴在頭上或纒於枴杖,是偶像祭祀儀式中的重要禮節。民眾雖反應錯誤,但祭司的行動確認了使徒所行的是出於神。

<sup>563 「</sup>二使徒」。路加稱保羅為使徒只有二次,本處亦和巴拿巴分享。本節「使徒」的稱呼只是「委任的傳訊者」之意。

說<sup>565</sup>:14:15「諸位!為甚麼作這事呢?我們也是人,本性和你們一樣<sup>566</sup>;我們向你們傳福音,是叫你們轉離<sup>567</sup>這些廢物<sup>568</sup>,歸向那創造天、地、海,和其中萬物的永生 神。14:16 在從前的世代,他任憑萬國各行其路;14:17 然而他未嘗不施恩證明自己,就如常施甘雨、賞賜豐年,叫你們飲食飽足,滿心喜樂。<sup>569</sup>」14:18 二人雖然說了這些話,也僅能勸阻眾人不獻祭與他們<sup>570</sup>。

14:19 有些從<u>安提阿<sup>571</sup>和以哥念</u>來的<u>猶太</u>人挑唆眾人後,就用石頭打<u>保羅</u>,以為他是死了,便拖到城外。14:20 門徒圍着他以後,他就起來,走回城去。第二天,他和<u>巴拿巴往特</u>庇去了。

# 回到叙利亞的安提阿

14:21 對那城裏的人傳了福音,使好些人作門徒後,他們就回<u>路司得、以哥念、安提阿</u>去,14:22 堅固門徒的心,勸他們恆守所信的道,說:「我們進入 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14:23 他們在各教會中選立了長老,用禁食和禱告把他們託護<sup>572</sup>所信的主。14:24 然後二人就經過<u>彼西底</u>來到<u>旁非利亞</u><sup>573</sup>,14:25 在<u>別加</u><sup>574</sup>講了道,就下<u>亞大利</u><sup>575</sup>去;14:26 再從

- 564「撕開衣裳」。是猶太人對褻瀆神的行動的反應。
- 565 本處和第 17 章 (在雅典)是保羅兩次專對拜偶像聽眾的發言,所以保羅從神是創造者的共通點出發。
- 566「本性和你們一樣」。下文將神性和人性對比。本句是指出保羅和巴拿 巴不過是人,並非是神。
- <sup>567</sup>「轉離」。傳福音的目的就是要聽者轉離現行的,歸向神,與帖撒羅尼 迦前書 1-9:10 所論相同。
- <sup>568</sup>「廢物」或作「無用之物」。指偶像和偶像敬拜、拜受造之物而不拜創造者(羅 1:18-32)。同參列王紀上 16:2, 13, 26;列王紀下 17:15;耶利米書 2:5;8:15。
- 569 神一般的主權和創造的恩惠,是保羅介紹神的美善的着力點。保羅企圖 將泛神論改為一神論。一神論是舊約的觀點(創 8:22; 詩 4:7; 145:15-16; 147:89; 賽 25:6; 耶 5:24),也是新約的立場(路 12:22-34)。
- 570「也僅能勸阻眾人不獻祭與他們」。路加形容偶像敬拜是根深蒂固的現實,不易改變。
- <sup>571</sup>「安提阿」(*Antioch*)。是彼西底(*Pisidia*)的安提阿,在路司得(*Lystra*)西北偏西 145 公里(90 英里)。
- $^{572}$ 「託護」或作「交託」。本處有求神護佑教會之意。「託護」連於 14:22 的「艱難」。
  - 573「旁非利亞」(Pamphylia)。是小亞細亞(Asia Minor)南岸的省份。
- 574 「別加」(Perga)。是旁非利亞(Pamphylia)的城市,位於小亞細亞(Asia Minor)南端海岸。
- 575 「亞大利」(Attalia)。是旁非利亞(Pamphylia)省的海港,位於小亞細亞(Asia Minor)南端海岸,距離別加(Perga)約20公里(12英里)。

那裏坐船回<u>安提阿</u> $^{576}$ 去,就是當初他們被眾人交託神恩要辦成所作之工的地方。14:27 到了那裏,聚集了會眾,就報告 $^{577}$  神同他們所行的一切事 $^{578}$ ,並 神怎樣為外邦人開了信道的門 $^{579}$ 。14:28 二人就在那裏同門徒住了多日 $^{580}$ 。

### 耶路撒冷的會議

15:1 有幾個人從猶太下來<sup>581</sup>,教訓弟兄們說:「你們若不按<u>摩西</u>的規條受割禮<sup>582</sup>,就不能得救。」15:2 <u>保羅和巴拿巴</u>與他們大大的爭辯,教會就差派<u>保羅和巴拿巴</u>,並本會中幾個人,為所辯論的<sup>583</sup>上<u>耶路撒冷</u>去見使徒和長老。15:3 於是教會送他們起行;他們經過<u>腓尼基</u><sup>584</sup>和<u>撒瑪利亞</u>,詳述外邦人歸主的事,使眾弟兄都甚歡喜。15:4 到了<u>耶路撒冷</u>,教會和使徒並長老都接待他們,他們就報告 神同他們所行的一切事<sup>585</sup>。15:5 惟有幾個信徒是法利賽教門的人,起來說:「必須<sup>586</sup>給外邦人行割禮,並吩咐他們遵守<u>摩西</u>的律法。」

15:6 使徒和長老聚會商議這事。15:7 辯論已經多了,<u>彼得</u>就起來說:「諸位弟兄!你們知道早些時候<sup>587</sup> 神在你們中間揀選<sup>588</sup>了我,叫外邦人從我得聽<sup>589</sup>福音之道<sup>590</sup>,得以相

 $<sup>^{576}</sup>$ 「安提阿」(Antioch)。是敍利亞(Syria)的城市(非彼西底的安提阿),也是保羅第一次佈道旅程的起點(13:1-4)。這次佈道旅程在此結束,全程約有 2,240 公里(1,400 英里)。

<sup>577 「</sup>報告」或作「宣佈」。

<sup>&</sup>lt;sup>578</sup>「神同他們所行的一切事」。注意神是一切行事的主角。本次使命的結果確認了向外邦人傳福音是合神心意的。

<sup>&</sup>lt;sup>579</sup>「開......門」。「開門」的描述可參哥林多前書 16:9;哥林多後書 2:12;歌羅西書 4:3。

<sup>580「</sup>多日」。原文作「相當長的一段時間」。

<sup>581「</sup>從猶太下來」。即從猶太來到敍利亞的安提阿。

<sup>582「</sup>受割禮」。這些猶太來的教師要求外邦信徒必守摩西律法中的割禮,否則不能得救。換句話說人必須先進猶太教才能作基督徒。這立場統稱為猶太派(Judaizers),他們並不反對外邦信徒的加入,只是不同意保羅和巴羅巴「因信得救」的基礎。

<sup>583 「</sup>所辯論的」。究竟這和加拉太書 2:1-10 記載並進,還是加拉太書 2:1-10 描寫本處「所辯論的」,學者不能肯定。但加拉太書第 2 章較連接於使徒行傳 11:30。

<sup>584「</sup>腓尼基」(Phoenicia)。是古敍利亞,位於巴勒斯坦北部,地中海(Mediterranean Sea)沿岸的區域。

<sup>585「</sup>神同他們所行的一切事」。本句與14:27相同。神是一切運作的中心。

<sup>586「</sup>必須」。原文有「神命定」的含意。

<sup>587 「</sup>早些時候」。原文作「很久以前」。這時間上相對的「很久」,不能是某些人認為的「太初」,縱管神在太初時已決定了其後的一切。本處譯作「早些時候」是強調神差派彼得向百夫長哥尼流傳福音一事。這事既發生在教會的初期,故彼得用了「很久以前」這成語。

信。15:8 知道人心的 神也向他們作了見證,就是賜聖靈給他們,正如給我們一樣 $^{591}$ ;15:9 又藉着信潔淨了他們的心,並不分他們我們。15:10 現在為甚麼考驗 $^{592}$  神,要把我們祖宗和我們所不能負的軛 $^{593}$ ,放在門徒的頸項上呢?15:11 相反的,我們相信我們得救是藉着 $^{594}$ 主耶穌的恩典,和他們一樣 $^{595}$ 。」

15:12 眾人都默默無聲,聽<u>巴拿巴和保羅</u>述說 神藉他們在外邦人中所行的神蹟奇事。 15:13 他們說完了,<u>雅各</u>就說:「諸位弟兄!請聽我的話。15:14 方才<u>西門</u><sup>596</sup>解釋<sup>597</sup> 神當初 怎樣眷顧外邦人,從他們中間選取<sup>598</sup>人歸於自己的名下。15:15 眾先知的話也與這意思吻 合;正如經上所寫的:

15:16『此後我要回來,

重新修造大衛倒塌的帳幕599,

把那破壞的,重新修造建立600起來;

15:17 叫其餘的人,

就是凡召來歸我601的外邦人602,

- 589「從我得聽」或作「從我口中得聽」。彼得被神揀選為福音的發言人。
- 590「道」或作「話」。
- $^{591}$  「賜聖靈給他們,正如給我們一樣」。引用使徒行傳第 10 至 11 章事蹟,尤其是 10:44-48 及彼得在 11:15-18 所說。
- 592 「考驗」。本節指出神既已賜聖靈給外邦信徒(8節),有人仍懷疑神是 否將此成真。路加著作人一切對神的「考驗」都有負面的意思:路加福音 4:2; 11:16。
- 593 「軛」。是連扣兩頭牲口的木架,併合馬或牛之力拖車耕種。「軛」在本處用之形容早期教會加諸外邦信徒的限制(如守摩西律法及行割禮等)。「軛」肯定是負面的意思:馬太福音 23:4,但同參馬太福音 11:29-30。
  - 594「藉着」或作「由於」。
- <sup>595</sup>「和他們一樣」。這是頗為有趣的反駁,猶太人也是靠恩典得救(不是 律法),「和他們一樣」。
- $^{596}$ 「西門」( $\mathit{Simeon}$ )。是彼得的亞蘭名字;雅各以彼得的猶太名字稱呼。
  - 597「解釋」或作「報告」。
  - 598「選取」。原文作「收取」。參來 5:1。
- 599「大衛的帳幕」。「帳幕」或作「居所」。本處引用阿摩司書 9:11,指 大衛傾覆了的王朝。神正在運作重建大衛的血脉(2:30-36; 13:32-39)。
- 600「重新修造建立」。「重新修造」、「建立」,本處連用此二詞,是「恢復」之意。
  - 601 「召來歸我」或作「屬我名下」。皆指隸屬於神。

<sup>&</sup>lt;sup>588</sup>「揀選」。神主權內的「揀選」是彼得的論點。第一世紀的猶太人相信 以色列是唯一的被神「揀選」的民族。

可以尋求主。603。

15:18 這話是從創世以來,顯明這些事604的主說的。605

**15:19**「所以我的結論是 $^{606}$ 不可難為那歸服 神的外邦人 $^{607}$ ,**15:20** 只要寫信吩咐他們禁戒偶像污穢過的 $^{608}$ 、姦淫 $^{609}$ 、勒死的牲畜,和血 $^{610}$ ,**15:21** 因為自古以來,<u>摩西</u>的書在每城有人傳講,逢安息日在會堂裏誦讀。」

15:22 然後,使徒和長老並全教會,決定從他們中間揀選人,差他們和<u>保羅、巴拿巴</u>,同往<u>安提阿<sup>611</sup>去;所</u>揀選的,就是稱呼<u>巴撒巴的猶大和西拉<sup>612</sup>,這兩個人在弟兄中是作首</u>領的。15:23 於是寫信交付他們,內中說:

「使徒和作長老的弟兄們,問<u>安提阿、敍利亞、基利家</u>眾外邦弟兄姐妹的安! 15:24 我們聽說有幾個人從我們這裏出去,說了攪擾<sup>613</sup>你們、困惑你們心的話,其實不是我們的吩咐。15:25 所以我們一致決定揀選幾個人,差他們同我們所親愛的<u>巴拿巴和保羅</u>往你們那裏去;15:26 這二人<sup>614</sup>是為我主耶穌基督的名冒過生命危險的。15:27 因此我們差了<u>猶</u>大和西拉,要親口訴說這些事<sup>615</sup>;15:28 因為聖靈和我們定意<sup>616</sup>不將加

- 602 「外邦人」或作「萬國」。希臘文兩字同義。以「外邦人」一字連於第 14節。西門解釋的正是舊約的經文的預言。
- $^{603}$  引用阿摩司書 9:11-12。雅各引用外邦人所用的經文,證明他對異文化的 體會。
  - 604「顯明這些事」。強調神所顯明的在太初時已有定案。
  - 605 引用以賽亞書 45:21。
- 606 「我的結論是」或作「我想」。本處也有譯作「我已決定了」。若以雅 各的語氣來推測他在教會中的地位,那「我已決定了」可看作定案之說。雅各的一 番話有幾種可能:(1)雅各以教會至高領導的身份說出定案;(2)雅各表達自己的意 見,教會不一定遵循;(3)雅各表達大多數使徒和長者的立場;(4)雅各建議教會其 他領袖可行之法。譯作「我的結論是」可以兼容以上各種情況。
  - 607「外邦人」或作「萬國」。原文同字。
- 608 「偶像污穢過的」。連同下文的「勒死的牲畜」和「血」都是有關食物的禁戒。
  - 609「姦淫」。是行為上的禁戒。
- 610「禁戒……和血」。食物和行為的「禁戒」與救恩無關,只是為了尊重猶太弟兄。根據摩西律法(利 17:13-14)猶太人禁吃帶血的肉。(注意 15:20 分述勒死(未放血)的牲畜和血)。
  - 611「安提阿」(Antioch)。在敍利亞,不是彼西底的安提阿。
- $^{612}$  「西拉」(Silas)。參哥林多後書 1:19;帖撒羅尼迦前書 1:1;帖撒羅尼迦後書 1:1。
  - 613「攪擾」或作「擾亂」,「使......不安」。
  - 614 「這二人」。指保羅和巴拿巴。
  - 615「這些事」。是教會眾首領作的決定,猶大和西拉為書信作證人。

重的擔子放在你們身上,除了幾件必須的規條: **15:29** 就是禁戒祭偶像的肉<sup>617</sup>,和血,並勒死的牲畜<sup>618</sup>,和姦淫;這幾件你們若能禁戒不犯,就一切都好;願你們平安<sup>619</sup>!」

15:30 他們既受差遣,就下<u>安提阿</u> $^{620}$ 去,聚齊眾人 $^{621}$ ,交付書信。15:31 眾人誦讀後,因為信上勉勵的話,就歡喜了。15:32 <u>猶大和西拉</u>也是先知,就用長篇的話勸勉堅固了弟兄。15:33 住了些日子,弟兄們就打發他們平平安安的回到差遣他們的人那裏去。 $^{622}$  15:34 (empty) 15:35 但<u>保羅和巴拿巴仍留在安提阿</u>,(和許多別人)一同教導,傳主的道 $^{623}$ 。

### 保羅和巴拿巴分道揚鑣

15:36 過了些日子,<u>保羅對巴拿巴</u>說:「讓我們回到從前宣傳主道的各城,看望弟兄們景況如何。」15:37 <u>巴拿巴</u>有意要帶稱呼<u>馬可的約翰</u>同去,15:38 但因為<u>馬可</u>從前在<u>旁非利亞</u>6<sup>24</sup>離開他們,不和他們同去作工,<u>保羅就堅持不可帶他去。15:39 於是二人起了尖銳的爭論,就彼此分開。巴拿巴帶着馬可坐船往塞浦路斯<sup>625</sup>去;15:40 <u>保羅</u>揀選了<u>西拉</u>,也出去,蒙弟兄姐妹們把他交託主的恩中。15:41 他就走遍<u>敍利亞</u>、基利家,堅固<sup>626</sup> 眾教會。</u>

### 提摩太加入保羅、西拉隊伍

16:1 <u>保羅</u>來到<u>特庇</u><sup>627</sup>,又到<u>路司得</u><sup>628</sup>。在那裏有一個門徒名叫<u>提摩太</u>,是信主之<u>猶太</u> 婦人的兒子,他父親卻是希臘人 $^{629}$ 。16:2 路司得和以哥念 $^{630}$ 的弟兄都稱讚他。16:3 保羅要帶

- 616 「定意」。翻譯上與 15:19 的「結論」有同樣的困難。「定意」有「下 令」的解釋,故本處有「認為」,「認為最好」的語氣。
  - 617「祭偶像的肉」。原文作「祭偶像的物」,指祭牲。
- 618 「勒死的牲畜」。指未經放血的肉。據摩西律法,猶太人禁吃含血的肉 (利 17:13-14)。
  - 619「願你們平安」。原文作「你們好」,收筆常用語。
  - 620「安提阿」(Antioch)。敍利亞之城,非彼西底的安提阿。
  - 621「眾人」或作「會眾」。
  - 622 有古卷在此有:「15:34 惟有西拉定意仍住在那裏。」
- $^{623}$ 「主的道」或作「主的話」(the word of the Lord)。可譯作「神的道」、「耶和華的道」,是舊約文學專用名詞,一般是神性預言的頒佈(例:創 15:1;賽 1:10;拿 1:1)。新約使用這名詞 15 次,3 次作 ἡῆμα τοῦ κυρίου (rhēma tou kuriou)「主的話」(路 22:61;徒 11:16;彼前 1:25); 12 次作 λόγος τοῦ κυρίου ( $logos\ tou\ kuriou$ )「主的道」(本處及第 36 節;徒 8:25; 13:44, 48, 49; 16:32; 19:10, 20;帖前 1:8; 4:15;帖後 3:1)。這名詞在新舊約同樣專指話語的神聖出處和預言本質。
  - <sup>624</sup>「旁非利亞」(*Pamphylia*)。參 13:13 註解。
- $^{625}$  「塞浦路斯」(Cyprus)。小亞細亞( $Asia\ Minor$ )南岸對開的地中海島嶼。
  - <sup>626</sup>「堅固」。參 14:22; 15:32; 18:23。
  - <sup>627</sup>「特庇」(*Derbe*)。參 14:6 註解。

他同去,只因那些地方的<u>猶太</u>人都知道他父親是<u>希臘</u>人 $^{631}$ ,就給他行了割禮 $^{632}$ 。16:4 他們經過各城,把<u>耶路撒冷</u>使徒和長老所定的條規交給外邦信徒遵守。16:5 於是眾教會信念越發堅固,人數天天加增。

# 保羅見馬其頓人的異象

16:6 聖靈既然攔阻他們在亞西亞省 $^{633}$ 傳道,他們就經過<u>弗呂家</u> $^{634}$ <u>加拉太</u> $^{635}$ 一帶地方。 16:7 到了<u>每西亞</u> $^{636}$ ,他們想要往<u>庇推尼</u> $^{637}$ 去,耶穌的靈卻不許;16:8 他們就越過<u>每西亞</u>,下到<u>特羅亞</u> $^{638}$ 去。16:9 在夜間有異象現與<u>保羅</u>:有一個<u>馬其頓</u> $^{639}$ 人站着求他說:「請你到<u>馬</u>其頓來幫助我們!」16:10 <u>保羅</u>既看見這異象,我們隨即想要往<u>馬其頓</u>去,認定 神召我們傳福音給那裏的人聽。

- 628 「路司得」(*Lystra*)。參 14:6 註解。
- $^{629}$ 「父親是希臘人」。提摩太是猶太女子(提後  $^{1:5}$ )與外邦人結婚所生。 有關猶太教對異族通婚之見,參尼希米記  $^{13:23-27}$ ;以斯拉記  $^{9:1}$  –  $^{10:44}$ ;瑪拉基 書  $^{2:10-16}$ 。
  - <sup>630</sup> 「以哥念」(*Iconium*)。參 13:51 註解。
- 631「父親是希臘人」。早至第二世紀,猶太律法規定若生母是猶太人即算 為猶太人,但第一世紀時這法令可能尚未執行。縱使已有明令,未受割禮前的提摩 太還不被認為是猶太人。
- 632 「給他行了割禮」。保羅不願提摩太的不受割禮成為爭議,可見他對不同文化的體會和包容。「行割禮」雖是保羅起意,不一定親手施禮。
- $^{633}$ 「亞西亞省」( $Province\ of\ Asia$ )。是羅馬省份,約佔今日的小亞細亞 ( $Asia\ Minor$ ) 西部及西南部的三份之一。本省位於弗呂家(Phrygia)和加拉太 (Galatia) 兩區之西。「省」字的加添是求與今日的亞洲有別。
- 634「弗呂家」(*Phrygia*)。是小亞細亞(*Asia Minor*)中部,彼西底(*Pisidia*)之西的區域。
- $^{635}$ 「加拉太」(Galatia)。可能是:(1) 位於小亞細亞中部的古「加拉太」王國(北加拉太);(2) 羅馬的「加拉太」省,第一世紀時以安斯拉(Ancyra)及彼西底的安提阿為省府(南加拉太)。詳情不清,新約學者們對此意見不一。
  - 636「每西亞」(Mysia)。是小亞細亞(Asia Minor)西北的省份。
- $^{637}$  「庇推尼」(Bithynia)。是小亞細亞( $Asia\ Minor$ )北部省份,在每西亞(Mysia)的東北。
- <sup>638</sup>「特羅亞」(*Tyoas*)。包括鄰近地區,特羅亞是一海港,位於小亞細亞 (*Asia Minor*)西北海岸,靠近古代的「特洛」(*Troy*)。(按:特洛乃木馬屠城 之地。)
  - <sup>639</sup>「馬其頓」(Macedonia)。是羅馬省份,位於希臘的馬其頓省。

## 到達腓立比

16:11 於是從<u>特羅亞</u>開船,直航到<u>撒摩特喇</u><sup>640</sup>,第二天到了<u>尼亞波利</u><sup>641</sup>,16:12 再從那裏來到<u>腓立比</u>,就是<u>馬其頓</u>那一區的主要城市,也是<u>羅馬</u>的殖民地<sup>642</sup>。我們在這城裏住了一些日子;16:13 當安息日,我們出城門,到了河邊,認為那裏會是一個禱告的地方,我們就坐下對那聚會的婦女講道<sup>643</sup>。16:14 有一個賣紫色布疋的婦人,名叫<u>呂底亞</u><sup>644</sup>,是<u>推雅推喇</u><sup>645</sup>城的人,素來敬畏 神;她聽見了,主開導她的心,她就回應了<u>保羅</u>所講的話。16:15 她和她一家既領了洗,便求我們說:「你們若<sup>646</sup>認為我是主內信徒,請到我家裏來住。」她說服了我們。

# 保羅和西拉被囚

16:16 後來,我們往那禱告的地方去,在路上遇見一個使女,她被邪靈 $^{647}$ 所附,能施法術算命 $^{648}$ ,使她主人們大得財利。16:17 她隨着<u>保羅</u>和我們的身後,喊着說:「這些人是至高 神的僕人 $^{649}$ ,對你們傳講救恩的道 $^{650}$ 。 $^{651}$ 」16:18 她一連多日這樣喊叫,<u>保羅</u>心中厭

640「撒摩特喇」(Samothrace)。是愛琴海(Aegean Sea)北部的海島。

641 「尼亞波利」(Neapolis)。是馬其頓(Macedonia)南部海岸的港口,離腓立比(Phillippi)約16公里(10英里)。

642 「殖民地」的居民當為羅馬公民。這類城市是由羅馬公民遷徙建立而成。從特羅亞至腓立比全程為 208 公里(130 英里)。

643 「對聚會的婦女講道」。腓立比的猶太居民人數或許不夠組成會堂(10名男丁以上)。

644「呂底亞」(Lydia)。是使徒行傳中重要婦女之一(17:4, 12, 34; 18:20).

 $^{645}$  「推雅推喇」(Thyatira)。是小亞細亞(Asia Minor),呂底亞(Lydia)省的城市。

646「若」。希臘文「假設」的第一式(必定的)。

647「邪靈」。原文作「蟒蛇的靈」。希臘神話中守護天諭的巨蛇,後來為阿波羅所殺。「蟒蛇」一字後沿用於能知過去未來,有神靈附體的人。信奉偶像的將軍常在戰前向這類人士預卜吉凶。保羅與這使女的相遇,是超自然性的靈與靈的對抗。有的將「邪靈」附體和腹語術合併。若是腹語術,則第 18 節保羅逐靈一事就不能生效。

648「算命」。原文作「傳天諭」。

<sup>649</sup>「僕人」。原文作「奴僕」。本句語氣偏重於保羅和同工們的行動而非 他們的身份,

650 「救恩的道」或作「救恩的道路」。從記載中清楚見到:(1)保羅以「驅靈」止住使女的喊叫,不是因她說錯,而是背後說活的靈(和耶穌不准污靈喊叫一般);(2)「救恩的道」是使徒行傳用以形容這新興的信仰。從路加的一貫文風,譯作「救恩的道」較為合適。

651 「這些人……傳講救恩的道」。邪靈承認保羅的權威,但保羅不要這類 見證。可能是因使女口中的「至高者」會引起聽者的錯覺,以為是希臘諸神之首的 「丟斯」。 煩,就轉身對那靈說:「我奉耶穌基督的名吩咐你從她身上出來!」那靈立刻就出來了。 16:19 使女的主人們見得利的指望沒有了,便揪住<u>保羅和西拉</u>,拉他們到街市上去見官長; 16:20 又在官長面前說:「這些人鬧得滿城風雨,他們是<u>猶太</u>人,16:21 竟主張我們<u>羅馬</u>人所 不能受、不准行的規矩<sup>652</sup>。」

16:22 眾人就羣起攻擊他們,官長吩咐剝了他們的衣裳,又吩咐用棍打 $^{653}$ 。16:23 重重打了以後,便將他們下在監裏,囑咐獄卒嚴緊看守。16:24 獄卒領了這樣的命,就把他們下在內監裏,兩腳上了 $m^{654}$ 。

16:25 約在半夜,保羅和西拉壽告和唱詩讚美 神<sup>655</sup>,眾囚犯也側耳而聽。16:26 忽然地大震動,甚至監牢的地基都搖動了。監門立刻全開,眾囚犯的鎖鍊也都鬆開了。16:27 獄卒醒來,看見監門全開,以為囚犯已經逃走,就拔刀要自殺<sup>656</sup>。16:28 保<u>羅大</u>聲呼叫說:「不要傷害自己<sup>657</sup>,我們都在這裏!」16:29 獄卒叫人拿燈來,就衝進去,戰戰兢兢的俯伏<sup>658</sup>在保羅西拉面前。16:30 後又領他們出來,說:「二位先生,我必須<sup>659</sup>怎樣行才可以得救?」16:31 他們說:「必須信主耶穌<sup>660</sup>,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16:32 他們就把主的道<sup>661</sup>講給他和他全家的人聽。16:33 當夜,就在那時候,獄卒把他們帶去洗傷;他和全家<sup>662</sup>都立時都受了洗。16:34 於是獄卒領他們上自己家裏去,給他們擺上飯。因為他和全家都信了 神,他就十分喜樂。16:35 到了天亮,官長<sup>663</sup>打發警衛來說:「釋放那兩個人。」16:36 獄卒就把這

<sup>652 「</sup>不能受、不准行的規矩」。這控訴和路加福音 23:2 猶太人對耶穌的控告相似,當時的罪名是歪曲了規矩。本處的起訴有三個因素:(1)種族因素(猶太人);(2)社會因素(不合法);(3)傳統因素(非羅馬).

<sup>&</sup>lt;sup>653</sup>「棍打」。當眾「棍打」前先剝去衣裳(參林後 11:25; 帖前 2:2)。

<sup>654 「</sup>枷」。可能是將犯人用鎖鏈連在監房的木柱,使不便行走。

 $<sup>^{655}</sup>$  「禱告和唱詩讚美神」。特土良(Tertullian)曾說:「心若在天,腳不覺枷。」(參羅 5:3 ;雅 1:2 ;彼前 5:6 。)神的同在意味得釋不遠(16:26)。

<sup>656「</sup>拔刀自殺」。看守不力是死罪,故獄卒畏罪自盡。

<sup>657「</sup>不要傷害自己」。保羅成了獄卒的開脫。

<sup>&</sup>lt;sup>658</sup>「俯伏」。地震和囚犯鎖鏈的脫落顯出神的大能大力。監門的打開也打開了獄卒的心門。

<sup>659「</sup>必須」。路加每用此字皆有「天命」之意。下同。

<sup>660 「</sup>信主耶穌」。必須的回應就是相信。本處文義是信任神拯救的權柄。 神的拯救已向獄卒顯明了。

 $<sup>^{661}</sup>$ 「主的道」或作「主的話」(the word of the Lord)。可譯作「神的道」、「耶和華的道」,是舊約文學專用名詞,一般是神性預言的頒佈(例:創 15:1;賽 1:10;拿 1:1)。新約使用這名詞 15 次,3 次作 ῥῆμα τοῦ κυρίου (rhēma tou kuriou)「主的話」(路 22:61;徒 11:16;彼前 1:25);12 次作 λόγος τοῦ κυρίου (logos tou kuriou)「主的道」(本處及徒 8:25; 13:44, 48, 49; 15:35, 36; 19:10, 20;帖前 1:8; 4:15;帖後 3:1)。這名詞在新舊約同樣專指話語的神聖出處和預言本質。

<sup>662「</sup>他和全家」。家主的回轉引致全家回轉是古代社會常見的。

<sup>663 「</sup>官長」。原文作眾數。這些是腓立比城的領導階層。路加語氣中是 「官長們」自動釋放保羅和西拉,可見神到處運作。

話告訴<u>保羅</u>說<sup>664</sup>:「官長下令釋放你們。如今可以出監,平平安安的去吧!」16:37 <u>保羅</u>卻對警衛說:「我們是<u>羅馬</u>公民,他們沒有經過審訊就當眾打了我們,又把我們下在監裏;現在卻要偷偷打發我們出去嗎?絕對不行!叫他們自己來護送我們出去<sup>665</sup>!」16:38 警衛把這話回稟官長;官長聽見他們是<u>羅馬</u>公民<sup>666</sup>,就害怕了。16:39 於是來向他們道歉,領他們出來後,再三請他們離開那城。16:40 二人出了監,就往<u>呂底亞</u>家裏去。見了弟兄們,勉勵他們一番,就走了。

# 保羅和西拉在帖撒羅尼迦

17:1 <u>保羅和西拉</u>,經過暗妃波里<sup>667</sup>和亞波羅尼亞<sup>668</sup>,來到<u>帖撒羅尼迦</u><sup>669</sup>,在那裏有一間<u>猶太</u>人的會堂。17:2 <u>保羅</u>照他素常的習慣進去,一連三個安息日本着聖經向他們分解<sup>670</sup>,17:3 解釋引證基督必須受害,從死裏復活<sup>671</sup>;說:「我所傳與你們的這位耶穌,就是基督<sup>672</sup>。」17:4 他們中間有些人聽了勸<sup>673</sup>,就聽從了<u>保羅和西拉</u>;並有許多<sup>674</sup>虔敬<sup>675</sup>的<u>希臘</u>人,尊貴的婦女也不少。17:5 但<u>猶太</u>人<sup>676</sup>心裏嫉妒,招聚了些市井匪類<sup>677</sup>,搭夥成羣,煽動合

<sup>664 「</sup>說」。獄卒對保羅和西拉說的不是官方的原文,是命令的大意,加上 自己的話。

<sup>665 「</sup>護送我們出去」。保羅要求象徵性宣判無罪。「護送」可以當眾澄清和勾消案件。注意第 39 節的道歉。

<sup>666 「</sup>羅馬公民」。官長們恐慌的是違背了羅馬法令。羅馬公民有依法治理的特權,責打羅馬公民是違規的,這種刑罰是為非公民而設。

<sup>&</sup>lt;sup>667</sup>「暗妃波里」(Amphipolis)。馬其頓(Amphipolis)西南區的大城市兼 駐兵之處,距腓立比(Phillippi)約53公里(33英里)。

<sup>668 「</sup>亞波羅尼亞」(Apollonia)。是馬其頓(Macedonia)的城市,位於暗妃波里(Amphipolis)西南偏西約 43 公里(27 英里)。

<sup>669 「</sup>帖撒羅尼迦」(Thessalonica)。今之「撒羅尼迦」(Salonica)。馬 其頓(Amphipolis)之城市,位於亞波羅尼亞(Apollonia)之西約 53 公里(33 英 里),是馬其頓的首都。保羅所經之路稱為「安納西亞」(Via Egnatia)道,保羅 和西拉可能乘馬車(因在腓立比所受之傷)。本節暗指前二城無猶太會堂。

 $<sup>^{670}</sup>$ 「分解」。有譯作「辯論」。本處應是哲學性的問答而非爭議。參馬太福音 4:23 及馬可福音 1:21。

<sup>671 「</sup>基督必須受害,從死裏復活」。受難和復活是保羅信息中最引起爭議的論點。「必須」是原文的「天意」。

<sup>672 「</sup>這位耶穌,就是基督」。引證耶穌就是基督,就是彌賽亞應許實現的 宣告。

<sup>673「</sup>聽了勸」或作「被說服」。

<sup>674「</sup>許多」或作「墓」。

<sup>&</sup>lt;sup>675</sup>「敬虔」。指敬拜以色列的神的外邦人。他們守摩西律法,只是未受割禮,故不能入猶太教。路加常提到這些人(13:43, 50; 16:14; 17:4, 17; 18:7; 18:13; 19:27)。

<sup>676「</sup>猶太人」。有古卷作「不信的猶太人」

城的人。他們闖進<u>耶孫</u>的家<sup>678</sup>,要將<u>保羅西拉</u>帶去聚集處<sup>679</sup>。17:6 既找不着他們,就把<u>耶孫</u>和幾個弟兄拉<sup>680</sup>到地方官<sup>681</sup>那裏,喊叫說:「那攪亂天下<sup>682</sup>的,也到這裏來了,17:7 <u>耶孫</u>收留了他們!這些人都違背<u>凱撒</u><sup>683</sup>的命令,說另有一個王耶穌。<sup>684</sup>」17:8 眾人和地方官聽見這話,都大惑不解<sup>685</sup>。17:9 於是取了<u>耶孫</u>和其他人的保金<sup>686</sup>,就釋放了他們。

### 保羅和西拉在庇哩亞

17:10 弟兄們隨即在夜間打發<u>保羅和西拉往底哩亞</u><sup>687</sup>去。二人到了,就進入<u>猶太</u>人的會堂。17:11 這地方的人比<u>帖撒羅尼迦</u>人開明<sup>688</sup>,甘心領受這道,天天考查聖經,要曉得這些事是否真確。17:12 所以他們中間多有相信的,並又有不少尊貴<sup>689</sup>的<u>希臘</u>男女。17:13 但當<u>帖撒羅尼迦的猶太</u>人知道<u>保羅又在底哩亞</u>傳 神的道,也就往那裏去,煽動攪擾<sup>690</sup>眾人。17:14 當時弟兄們便打發<u>保羅</u>往海岸<sup>691</sup>去,<u>西拉和提摩太</u>卻仍留在底哩亞。17:15 送<u>保羅</u>的人陪他到了<u>雅典</u>,既領了<u>保羅</u>的命叫西拉和<u>提摩太</u>速速到他這裏來,就回去<sup>692</sup>了。

- 677 「匪類」或作「無賴」。
- 678「耶孫的家」。可能是新成立的家庭教會所在。
- 679「聚集處」。按當代規矩,民眾聚在某地辦理官方事宜。
- 680「拉」原文作「橫拖直曳」,是「拉」魚網及「拖」屍首的動作。
- 681「地方官」。城鎮管理階層之一,處理行政事宜。
- 682 「攪亂天下」或作「造反」。「天下」,指羅馬帝國。注意在場的人也 知道其他地方發生的事。保羅和同伴所行的已經傳開。
  - <sup>683</sup> 「凱撒」(*Caesar*)。是羅馬君皇的尊稱。
- <sup>684</sup> 本處是嚴重的指控。「造反」是政治性,羅馬政府不得不正視(參路 23:2)。
- 685 「大惑不解」或作「厭煩」。實際上猶太滋事份子的控訴引起官方和民眾(包括起事份子)的不滿。他們用的「謀反賣國」罪名並無憑據。本節的描述證明指控不實。
  - 686「保金」。與今日的「保釋金」,「保款」相同。
- 687 「庇哩亞」(Berea)。是馬其頓(Macedonia)的古城,在帖撒羅尼迦(Thessalonica)之西約 75 公里(45 英里),位於阿斯特斯河(River Astraeus)邊上。下同。
  - 688 「開明」或作「開通」。對保羅所說有「樂於接受」的態度。
  - 689「尊貴」或作「受尊敬」。
  - 690「煽動攪擾」。可笑的是,生事的不是保羅,而是猶太人。
  - 691 旅程約有 550 公里 (340 英里)。
- <sup>692</sup>「回去」。據帖撒羅尼迦前書 3:1-2,送保羅的人從雅典「回去」帖撒羅 尼迦。

## 保羅在雅典

17:16 保羅在雅典等候他們的時候,看見滿城都是偶像,就心裏難過<sup>693</sup>。17:17 於是在會堂裏,與猶太人,和敬畏 神的外邦人,並每日在市上所遇見的人分解<sup>694</sup>。17:18 還有<u>伊壁鳩魯</u><sup>695</sup>和斯多亞<sup>696</sup>兩門的學士與他談論,有的說:「這胡言亂語<sup>697</sup>的要說甚麼?」有的說:「他似乎是傳說外邦鬼神的。」(他們說這話是因<u>保羅</u>傳講耶穌與復活的道。)17:19 他們就把<u>保羅帶到亞略巴古</u><sup>698</sup>,說:「你所講的這新道理,我們也可以知道嗎?17:20 因為你帶來一些奇怪的事<sup>699</sup>,傳到我們耳中,我們願意知道這是甚麼意思。」17:21(<u>雅典</u>人,和住在那裏的旅客,都不顧別的事,只將新聞說說聽聽。)

17:22 <u>保羅</u>站在<u>亞略巴古</u>當中,說:「眾位<u>雅典</u>人哪!我看你們很熱心宗教<sup>700</sup>。17:23 當我四處走動的時候,觀察你們所敬拜的,看見一座壇,上面刻着「未識之神」。你們所不認識而敬拜的,就是我現在要告訴你們的。17:24 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 神<sup>701</sup>,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sup>702</sup>,17:25 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甚麼;自己倒將生命、氣息、萬物,賜給萬人。17:26 他從一人<sup>703</sup>造出萬族的人,遍住全地,並且預先定準他們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17:27 要叫他們尋求 神,或者可以摸索而得<sup>704</sup>,其實他離我們各人不

<sup>693 「</sup>難過」或作「大大不安」。參羅馬書 1:18-32 有關保羅對偶像的看法。 保羅雖「難過」,但對猶太人及外邦人說話時風範依舊。

<sup>694「</sup>分解」。參 17:2 註解。

<sup>695 「</sup>伊壁鳩魯門」。是哲學家「伊壁鳩魯」(*Epicurus*)約在主前 300 年設立的學派。他們雖主張生命的目標在於享樂,但並不縱樂。他們對歡樂的定義是無痛、無憂、無煩惱下的歡樂。他們認為所有宗教組識都是邪惡,相信諸神懲罰死後的罪人。由於以上各點,他們不能接受保羅所說的復活。

<sup>696 「</sup>斯多亞門」。是哲學家「參諾」(Zeno)(主前 342-270)設立的學派。他從腓尼基來到雅典,將「清心主義」稍為修改成立「斯多亞」派。他們否定「伊壁鳩魯門」的追求歡樂,堅持道德之上。他們強調責任、自覺的行動,也相信冒險是值得的。他們承認達到道德之巔並非易事,也相信上天的供應保護。

<sup>&</sup>lt;sup>697</sup>「胡言亂語」。原文是「羣鳥啄食」。無系統的撿到丁點零碎後,大吹 大擂。

<sup>698「</sup>亞略巴古」(Areopagus)。傳統說話的「亞略巴古」在雅典(Athens)的石山上,近神廟廢墟,但很可能是山下的市場中心。這名稱不一定指地點,也可以是當代的「亞略巴古」顧問公會。這公會處理倫理、文化及宗教等事務。顧問範圍也包括教育和監督各地來的講師。因此本處的「亞略巴古」可譯作「亞略巴古公會」(Council of the Areopagus)。

<sup>699「</sup>奇怪的事」或作「新奇的事」。

<sup>700「</sup>熱心宗教」。原文有「敬虔」,但有「迷信」之意。

<sup>701</sup> 保羅以神創造萬有開講,有如 14:15。

<sup>702 「</sup>不住人手所造的殿」。比較 7:48。這句也影射偶像不配代表神,因為它們需要「住人手所造的殿」,也要「人手服事」。

<sup>703「</sup>一人」。指亞當。

<sup>704「</sup>或者可以摸索而得」。拜偶像者盡力想知道神,單憑良心是不夠的。

遠;17:28 因為我們生活、行動、存在,都在乎他;就如你們的詩人說:『我們也是他的後裔。<sup>705</sup>』17:29 我們既是 神的後裔,就不當以為 神的神性能用手藝和心思所雕刻的金、銀、石來形容。17:30 因此世人蒙昧無知的時候, 神當作不看見,如今卻吩咐所有的人都要悔改<sup>706</sup>。17:31 因為他已經定了一日,要藉着他所設立的人<sup>707</sup>,按公義審判天下<sup>708</sup>;他也曾叫他從死裏復活,給萬人作憑據。」

17:32 當眾人聽見死裏復活的話,就有譏誚他的;也有人說:「我們要再聽你講這個。」17:33 於是<u>保羅</u>離開了<u>亞略巴古</u>。17:34 但有幾個人附從<sup>709</sup>他,信了主;其中有<u>亞略巴</u>古的會員狄尼修、一個名叫大馬哩的婦人,還有其他人一同信從。

## 保羅在哥林多

18:1 這些事以後,<u>保羅離了雅典</u>前往<u>哥林多</u><sup>710</sup>。18:2 他在那裏遇見一個<u>猶太</u>人,名叫<u>亞</u>居拉<sup>711</sup>,是<u>本都</u><sup>712</sup>人氏。因為<u>革老丟</u><sup>713</sup>命令<u>猶太</u>人都離開<u>羅馬</u>,就帶着妻<u>百基拉</u>最近從<u>義</u>大利來到。<u>保羅</u>就找到<sup>714</sup>了他們;18:3 又因<u>保羅</u>與他們同業(都是製造帳棚<sup>715</sup>的),就和他們同住同工。18:4 每逢安息日,保羅在會堂裏講論,想勸化猶太人和希臘人。

 $^{705}$  引用阿勒特(Aratus)(主前 310-245)文集的話,指出人類和神的關係,並有交代的責任。

706「所有的人都要悔改」。神要所有的人回轉歸祂,無一例外。

<sup>707</sup>「他所設立的人」。耶穌被設立為末期的審判者,有神權審判死人活人。

708「天下」。指全地。

 $^{709}$  「附從」。參 5:13; 8:29; 9:26; 10:28。有譯作「貼近」,原文作理念上的「貼近」。

 $^{710}$ 「哥林多」(Corinth)。是直屬羅馬議會的亞該亞省的首府,也是羅馬方伯行政所在。「哥林多」在雅典(Athens)西面約 88 公里(55 英里),是當代希臘的第一大城,與雅期競爭甚烈。

 $^{711}$ 「亞居拉和妻百基拉」。在新約中屢屢提及:使徒行傳 18:18, 26;羅馬書 16:3-4;哥林多前書 16:19;提後 4:19。路加稱「百基拉」(Priscilla),保羅稱「百基卡」(Prisca),是同一人。

 $^{712}$ 「本都」(Pontus)。小亞細亞( $Asia\ Minor$ )東北部的地區,是羅馬省份。

「革老丟」(Claudius)。是羅馬君皇提比留·革老丟·尼羅·日耳曼尼克斯(Tiberius Claudius Nero Germanicus),一般稱「革老丟」,主後 41:54 年間在位。逐猶太人之令是在主後 49 年。

714「找到」或作「主動的接近」。

<sup>715</sup>「製造帳棚」。保羅以「製造帳棚」謀生,不如當代的哲學家們到處求 討,保羅不時勞苦工作以為生計(參第5節)。 18:5 及至西拉和提摩太從馬其頓來到,保羅就全心迫切傳道<sup>716</sup>,向猶太人力證耶穌是基督。18:6 他們既抗拒、毀謗他,保羅就抖着衣裳抗議<sup>717</sup>說:「你們的血歸到你們自己頭上<sup>718</sup>!我是無罪<sup>719</sup>的!從今以後,我要往外邦人那裏去!」18:7 於是離開那裏,到了一個人的家中,這人名叫提多猶士都,是敬拜 神的外邦人<sup>720</sup>,他的家在會堂隔壁。18:8 管會堂的基利司布和全家都信了主;還有許多哥林多人聽了,都相信受洗。18:9 夜間主在異象<sup>721</sup>中對保羅說:「不要怕,只管講,不要閉口;18:10 有我與你同在,必沒有人下手傷害你;因為在這城裏我有許多的百姓。」18:11 於是保羅在那裏住了一年零六個月,將 神的道教導他們。

# 保羅被帶到迦流面前

18:12 到<u>迦流<sup>722</sup>作亞該亞<sup>723</sup>方伯<sup>724</sup>的時候,猶太</u>人同心起來攻擊<u>保羅</u>,拉他到審判席<sup>725</sup>前,18:13 說:「這個人煽動人不按着律法<sup>726</sup>敬拜 神!」18:14 <u>保羅</u>剛要開口,<u>迦流</u>就對<u>猶</u>太人說:「如果是為冤枉或奸惡的事<sup>727</sup>,我理當受理;18:15 但所爭論的,若是關乎言語、名目,和你們的律法,你們猶太人自己去辦吧!我不會為這些事作裁判。」18:16 然後將他

<sup>&</sup>lt;sup>716</sup>「全心迫切傳道」。形容保羅正常生活的調整。西拉和提摩太來到後, 保羅傳道多於織帳棚。

<sup>717 「</sup>抖着衣裳抗議」。「抖衣裳」如同「摔袖」,是抗議的象徵;與跺下腳上塵土稍有不同,卻有相連。「抖衣」是去掉腳下飛揚而停在衣服上的塵土,意思是:「我不再管了,你們自己向神負責。」

<sup>718 「</sup>你們的血歸到你們自己頭上」。保羅宣告他們拒絕他所傳的耶穌,一切後果與他無關(參結 33:4; 6:6-21; 太 23:35; 27:25)。

<sup>719「</sup>無罪」或作「清白」。

<sup>720「</sup>外邦人」。路加又介紹了一位對保羅所說有正確回應的外邦人。

<sup>&</sup>lt;sup>721</sup>「異象」。使徒行傳常以異象告訴讀者事情的動向。參 10:9-16 及 16-9:10 其他的異象。

 $<sup>^{722}</sup>$ 「迦流」(Gallio)。在主後 51-52 年間任亞該亞(Achaia)的方伯(Proconsul),使徒行傳確定事件發生的日期。迦流之父是辯士,其兄弟是哲學家。下述事件可能發生在主後 51 年 7 月至 10 月之間。

 $<sup>^{723}</sup>$ 「亞該亞」(Achia)。是羅馬省份,於主前 146年設立。本省包括了希臘(Greece)境內的重要地區。

 $<sup>^{724}</sup>$ 「方伯」(Proconsul)。直屬羅馬元老院( $Roman\ Senate$ ),管理一省。

<sup>725 「</sup>審判席」。希臘-羅馬時代在公眾廣場或市集中心設一平台,上放交椅 作為官方頒佈法令及處理法律事宜之處。這交椅稱為「審判席」。

<sup>726 「</sup>按着律法」。本處的指控是「不按常規」敬拜神,也就是外邦人無需守摩西律法和受割禮。控告中暗示擾亂治安和侵犯猶太傳統(起訴的是猶太人)。 路加經常描寫基督徒和猶太人的衝突與猶太教有關。

<sup>727「</sup>奸惡的事」或作「壤事」。

們趕離審判席。18:17 眾人便揪住管會堂的<u>所提尼</u>,在審判席前打他。這些事<u>迦流</u>都一概不理<sup>728</sup>。

# 保羅返回安提阿

18:18 <u>保羅</u>在哥林多又住了多日,就辭別了弟兄,坐船往<u>敍利亞</u>去,<u>百基拉與亞居拉</u>也和他同去。他<sup>729</sup>因為許過願<sup>730</sup>,就在<u>堅革哩</u><sup>731</sup>剃了頭<sup>732</sup>。18:19 到了<u>以弗所</u><sup>733</sup>,<u>保羅就把百基</u>拉與亞居拉留在那裏,自己進了會堂和<u>猶太</u>人講論。18:20 及至他們請他多住些日子,他卻不同意<sup>734</sup>;18:21 就辭別他們說:「 神若許我,我還要回到你們這裏。」於是開船離了<u>以</u>弗所,18:22 在該撒利亞<sup>735</sup>下了船,就上<u>耶路撒冷</u>去問教會安,隨後下安提阿<sup>736</sup>去。18:23 住了些日子,他又離開那裏,挨次經過加拉太<sup>737</sup>和弗呂家<sup>738</sup>地方,堅固眾門徒。

<sup>728 「</sup>羅馬的官方立場是不介入這類的爭訟。迦流深知猶太人不願政府干涉 內政。這情形和彼拉多處理耶穌案件相似。彼拉多最後也任由猶太人定耶穌的罪。

<sup>729 「</sup>他」。傳統認為「他」指保羅,那就是保羅為了許過的願剃頭。但這「他」字緊接「亞居拉」之後,而本處路加故意顛倒亞居拉和百居拉的提名次序,「他」可能指「亞居拉」。使徒行傳 21:23-24 也沒有指明保羅是否和另四人一起剃頭。故「他」有兩個可能解釋。

<sup>730 「</sup>許過願」。這是否是「拿細耳人」的願,私人的願,或是感恩的願,歷來有不同的看法。「拿細耳人」的還願能否在耶路撒冷之外執行也不清楚。能確定的是保羅(或亞居拉)表明對神的依靠。

<sup>731「</sup>堅革哩」(Cenchrea)。指在堅革哩起航以先。堅革哩是哥林多(Corinth)的一個海港,位於哥林多地峽(Isthmus of Corinth)以東、愛琴海(Aegean Sea)的邊上,離哥林多約11公里(7英里)。

<sup>732「</sup>剃了頭」。本處不是普通的理髮,而是與許願有關的以剃刀剃頭。

 $<sup>^{733}</sup>$ 「以弗所」(*Ephesus*)。是小亞細亞(*Asia Minor*)的重要城市,是著名的「亞底米」神廟(*Temple of Artemis*)所在。亞歷山大大帝(*Alexander the Great*)於主前 334 年接管後,大興土木修建「亞底米」廟,成為古時世界七大奇景之一,直至主後 263 年被歌特人(*Goths*)拆毀。以弗所可從哥林多經水路前往,在哥林多(*Corinth*)之東約 400 公里(250 英里)水程。

<sup>&</sup>lt;sup>734</sup>「卻不同意」。保羅不願逗留太久而誤了節前趕到耶路撒冷。船隻在冬 天無法起航。

<sup>735 「</sup>該撒利亞」(*Caesarea* )。是巴勒斯坦海岸,迦密山(*Mount Carmel* )之南的海港(非該撒利亞腓立比)。參使徒行傳 10:1 註解。本次航程約 990 公里(620 英里)。

<sup>736「</sup>下安提阿去」。敍利亞的安提阿在耶路撒冷的正北。耶路撒冷位於山上,故統稱從該區「下去」四方。本處結束了從使徒行傳 15:36 開始的保羅第二次宣道旅行。從該撒利亞到安提阿約有 450 公里(280 英里)。

<sup>「</sup>加拉太」(Galatia)。可能是:(1) 位於小亞細亞中部的「加拉太」古國;或(2) 羅馬的「加拉太」省,第一世紀時代以安斯拉(Ancyra)和彼西底安提阿(Pisidian Antioch)為主要城市。本區實屬頗多爭議。

# 亞波羅開始傳道

18:24 有一個<u>猶太</u>人來到<u>以弗所</u>,他名叫<u>亞波羅</u>,生在<u>亞力山太</u>,是有口才<sup>739</sup>的,很能講解聖經的人。18:25 這人已經在主的道上受了教導,滿腔熱誠<sup>740</sup>,將耶穌的事正確的講論教導人。雖然他只曉得<u>約翰</u>的洗禮,18:26 他在會堂裏放膽講道,<u>百基拉和亞居拉</u>聽見了,就請他到一邊<sup>741</sup>,將 神的道更正確的向他講解。18:27 當亞波羅想要往亞該亞<sup>742</sup>去,弟兄們就勉勵他,並寫信請門徒接待他。他到了那裏,就多多幫助了那蒙恩信主的人;18:28 因為他在眾人面前極有能力,極力駁倒猶太人,引聖經證明耶穌是基督。

#### 在以弗所施洗約翰的門徒

19:1 亞波羅在哥林多的時候,保羅取道內港一帶地方來到以弗所。他在那裏遇見幾個門徒;19:2 問他們說:「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他們回答說:「沒有,也未曾聽見過有一位聖靈<sup>743</sup>。」19:3 保羅說:「這樣,你們受的是甚麼洗呢?」他們說:「是<u>約</u>輸的洗。」19:4 保羅說:「約翰所施的是悔改的洗,告訴人當信那在他以後要來的<sup>744</sup>,就是那穌。」19:5 他們聽見這話,就奉主耶穌的名受了洗。19:6 當保羅按手在他們身上,聖靈便臨到他們<sup>745</sup>;他們就說方言,又說預言。19:7 (當時一共約有十二個人。)

#### 保羅繼續在以弗所傳道

19:8 於是<u>保羅</u>進了會堂,放膽講道,一連三個月講論 神國<sup>746</sup>的事,勸化眾人。19:9 後來因為有些人心裏剛硬不信<sup>747</sup>,在會眾面前毀謗這道<sup>748</sup>,保羅就離開他們,也將門徒帶

- <sup>738</sup>「弗呂家」(*Phrygia*)。小亞細亞(*Asia Minor*)中部,彼西底 (*Pisidia*)以西的區域。參使徒行傳 16:6。
- $^{739}$ 「 $\Box$ 才」或作「學問」。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 1 章至第 4 章提到亞波羅(Apollos)。
  - 740「滿腔熱誠」或作「靈裏沸騰」。
  - 741 「請他到一邊」。在不受騷擾之下教導亞波羅。
- $^{742}$ 「亞該亞」(Aquila)。主前 27 年羅馬分立之省份,位於以弗所 (Ephesus) 隔愛琴海對岸;哥林多(Corinth)就在亞該亞省。
- <sup>743</sup> 門徒不知道以洗禮代表的聖靈的供應(路 3:15-18)。本處情況與亞波羅 領略的相似,他們都是只接受了是彌賽亞的猶太人。
- 744「以後要來的」。這些門徒也許在耶穌事工未開始前已接受了施洗約翰的教導。本處是路加將耶穌和施洗約翰拼提的第五次(1:5; 11:16; 13:25; 18:25)。
- 745「聖靈臨到他們」。又一次聖靈降臨後,人說預言的實例。保羅的行動和彼動的(徒第8章)相若,而對象不單是外邦人。
  - 746「神國的事」。就是講論耶穌是已來臨的基督。
  - 747「剛硬不信」。參使徒行傳 7:51-53。
- <sup>748</sup>「毀謗這道」或作「侮辱這道」。「這道」就是基督徒生命之道 (19:9)。

走,在<u>推喇奴</u>的學堂<sup>749</sup>天天講論。19:10 這樣有兩年之久,叫一切住在<u>亞西亞</u>省<sup>750</sup>的,無論 是猶太人,是希臘人,都聽見了主的道<sup>751</sup>。

# 士基瓦的七個兒子

19:11 神藉 <u>保羅</u>的手行了些非常的神蹟;19:12 甚至有人將接觸過<u>保羅</u><sup>752</sup>的手巾<sup>753</sup>或圍裙放在病人身上<sup>754</sup>,病就退了,邪靈也出去了。19:13 但也有幾個週遊各處,念咒趕鬼<sup>755</sup>的<u>猶太</u>人,擅自用主耶穌的名,向被邪靈所附的人說:「我奉<u>保羅</u>所傳的耶穌,命令你們出來。」19:14 (作這事的,有<u>猶太</u>大祭司<u>士基瓦</u><sup>756</sup>的七個兒子。) 19:15 邪靈卻回答他們說:「耶穌我知道,<u>保羅</u>我也熟識,你們卻是誰呢<sup>757</sup>?」19:16 那被邪靈所附的人就跳在他們身上,制伏了他們<sup>758</sup>。他們受了傷,就赤着身子從那房子裏逃出去了。19:17 凡住在<u>以弗所</u>的,無論是<u>猶太</u>人,是<u>希臘</u>人,知道了這事,就都懼伯,主耶穌的名也就大受尊崇了。19:18 多有信了的人來承認訴說<sup>759</sup>自己所行的事。19:19 許多平素行魔術的,把書<sup>760</sup>拿來當眾

<sup>&</sup>lt;sup>749</sup>「學堂」或作「演說廳」。是教師和學生會面的地方,不是一般的課室。

<sup>750「</sup>亞西亞省」(Province of Asia)。是羅馬省份,約佔今日的小亞細亞西部及西南部的三份之一。本省位於弗呂家和加拉太兩區之西。「省字」的加添是求與今日的亞洲有別。信息現傳至本區全區(西 1:7 所指的「普天之下」)。

 $<sup>^{751}</sup>$  「主的道」或作「主的話」(the word of the Lord)。可譯作「神的道」、「耶和華的道」,是舊約文學專用名詞,一般是神性預言的頒佈(例:創 15:1;賽 1:10;拿 1:1)。新約使用這名詞 15 次,3 次作 ῥῆμα τοῦ κυρίου ( $rh\bar{e}ma$  tou kuriou)「主的話」(路 22:61;徒 11:16;彼前 1:25);12 次作 λόγος τοῦ κυρίου ( $logos\ tou\ kuriou$ )「主的道」(本處及徒 8:25; 13:44, 48, 49; 15:35, 36; 16:32; 19:20;帖前 1:8; 4:15;帖後 3:1)。這名詞在新舊約同樣專指話語的神聖出處和預言本質。

<sup>752 「</sup>接觸過保羅」或作「接觸過保羅皮膚」

<sup>753「</sup>手巾」或作「汗巾」。

<sup>&</sup>lt;sup>754</sup>「放在病人身上」。醫治的消息傳開了,病人因病不能來見保羅,其他 人用這間接的方法帶回醫治。

<sup>755「</sup>念咒趕鬼」或作「驅魔」。

<sup>&</sup>lt;sup>756</sup>「士基瓦」(Sceva)。原文作「某一個士基瓦」。

<sup>757 「</sup>你們卻是誰呢?」本處顯明保羅的特有能力,其他冒名的不能生效。不認識耶穌又冒名取巧的受到刑罰(16節)。驅魔者所稱「保羅所傳的耶穌」間接表明他們和耶穌的距離。

<sup>&</sup>lt;sup>758</sup>「制伏了他們」或作「將他們打到投降」。那些驅魔人與藉保羅行大能 的耶穌簡直無法相比。

<sup>&</sup>lt;sup>759</sup>「承認訴說」。以弗所是主要的偶像宗教的中心,兼容各門各派的法術。接受耶穌成為信徒的人,得到生命的改造,影響了社會。

<sup>760「</sup>書」或作「書卷」。

堆積焚燒。他們計算書價,便知道共值五萬銀元 $^{761}$ 。19:20 這樣,主的道 $^{762}$ 就大大興旺而且得勝 $^{763}$ 。

# 以弗所的騷亂

19:21 這些事完了 $^{764}$ ,<u>保羅</u>決定經過<u>馬其頓</u> $^{765}$ 和<u>亞該亞 $^{766}$ 去耶路撒冷</u>。他說:「我到了那裏,一定要看看<u>羅馬</u> $^{767}$ 。」19:22 於是他從助手中打發<u>提摩太</u>和<u>以拉都</u>二人往<u>馬其頓</u>去,自己暫時留在<u>亞西亞</u>省 $^{768}$ 。

19:23 那時,因為這道<sup>769</sup>發生了很大的動亂。19:24 有一個銀匠,名叫<u>底米丟</u>,是製造<u>亞</u>底米<sup>770</sup>銀神龕的,帶動了手藝人生意發達。19:25 他召集了手藝人和同業的人<sup>771</sup>說:「各位!你們知道我們倚靠這生意發財<sup>772</sup>。19:26 這保羅不但在以弗所,也幾乎在亞西亞全地,

<sup>761 「</sup>五萬銀元」。銀元原文是「特拉瑪」(*drachmas*)。一「特拉瑪」相等於一銀元。一銀元是普通勞工一日的工資,50,000 銀元就是 50,000 個工作天的薪資(以一星期六天工作計算,就是 8,300 週)。「特拉瑪」有時也用「羊」表達,一「特拉瑪」可買一頭羊,故 50,000 銀元也被說為 50,000 隻羊。基督教對以弗所經濟的衝擊可算不小。(參 19:26-27。)

 $<sup>^{762}</sup>$ 「主的道」或作「主的話」(the word of the Lord)。可譯作「神的道」、「耶和華的道」,是舊約文學專用名詞,一般是神性預言的頒佈(例:創 15:1;賽 1:10;拿 1:1)。新約使用這名詞 15 次,3 次作 ῥῆμα τοῦ κυρίου (rhēma tou kuriou)「主的話」(路 22:61;徒 11:16;彼前 1:25);12 次作 λόγος τοῦ κυρίου (logos tou kuriou)「主的道」(本處及徒 8:25; 13:44, 48, 49; 15:35, 36; 16:32; 19:10;帖前 1:8; 4:15;帖後 3:1)。這名詞在新舊約同樣專指話語的神聖出處和預言本質。

<sup>763「</sup>得勝」。路加以「得勝」描寫主改變人生命的大能大力。

<sup>764「</sup>完了」或作「完成後」。

<sup>&</sup>lt;sup>765</sup>「馬其頓」(Macedonia)。羅馬在希臘的省份。

 $<sup>^{766}</sup>$ 「亞該亞」(Achaia)。羅馬省份,在以弗所隔愛琴海對岸。省府是哥林多(Corinth)。

 $<sup>^{767}</sup>$ 「羅馬」(Rome)。保羅第一次提到羅馬。他知道基督的道理可以在黃金時代的羅馬社會引起震撼。

 $<sup>^{768}</sup>$ 「亞西亞省」( $Province\ of\ Asia$ )。是羅馬省份,約佔今日的小亞細亞( $Asia\ Minor$ )西部及西南部的三份之一。本省位於弗呂家(Phrygia)和加拉太(Galatia)兩區之西。「省」字的加添是求與今日的亞洲有別。

<sup>769「</sup>這道」。指基督教。

<sup>770「</sup>亞底米」(Artemis)。希臘女神,在小亞細亞(Asia Minor)特別流行。她的廟是古時世界七大奇景之一,就在以弗所(Ephesus)城郊。下同。

<sup>&</sup>lt;sup>771</sup> 底米丟(*Demetrius*)等於召開了「以弗所工藝品同業大會」,投訴這行業面臨的危機。

<sup>772「</sup>倚靠這生意發財」或作「這生意容易賺錢」。

說人手所作的完全不是神<sup>773</sup>,說服了許多人,趕走了許多顧客,這是你們所看見所聽見的。19:27 這樣,不獨我們這行業,被人評擊,就是大女神<u>亞底米</u>的廟也要被人輕看,在<u>亞</u>西亞全地,甚至普天下,對大女神的敬拜都要失去光彩<sup>774</sup>了。」

19:28 眾人聽見,就怒氣填胸<sup>775</sup>,喊着說:「大哉!<u>以弗所</u>人的亞底米<sup>776</sup>啊!」19:29 全城陷入混亂狀態,眾人拿住與<u>保羅</u>同行的<u>馬其頓</u>人<u>該猶和亞里達古</u>,齊心把他們擁進劇場<sup>777</sup>裏去。19:30 <u>保羅</u>想要進去參加羣眾大會,門徒卻不許他去。19:31 甚至該省的幾位顯要人物<sup>778</sup>,是<u>保羅</u>的朋友也打發人來,勸他不要冒險到劇場裏去。19:32 聚集的羣眾,紛紛亂亂,有喊叫這個的,有喊叫那個的,大半不知道是為了甚麼聚集。19:33 有人以為是有關<u>亞</u>力山大的事,因為猶太人推他到前面。亞力山大就擺手,要當眾分訴<sup>779</sup>;19:34 當他們認出他是猶太人,就大家同聲喊着說:「大哉!<u>以弗所</u>人的亞底米<sup>780</sup>啊!」如此約有兩小時<sup>781</sup>。19:35 那城裏的書記<sup>782</sup>,安定了眾人,就說:「<u>以弗所</u>人哪!誰不知道<u>以弗所</u>城看守<sup>783</sup>大亞底米的廟和那從天上落下來<sup>784</sup>的像呢?19:36 這既是駁不倒的事實,你們就當安靜

 $<sup>^{773}</sup>$ 「人手所作的完全不是神」。保羅反對偶像敬拜。本處的一句綜合了使徒行傳 17:22-31。

<sup>774 「</sup>失去光彩」。金錢的損失不是所有問題,最大的癥結在於以弗所人的 偶像「失了光彩」。這是一場神祗相鬥的敗績。

<sup>&</sup>lt;sup>775</sup>「怒氣填胸」。以弗所人的反應和早時猶太人的態度相近。路加在 7:54 以「極其惱怒」形容。

<sup>776 「</sup>亞底米」(Artemis)。參 19:24 註解。

 $<sup>^{777}</sup>$ 「劇場」。以弗所(Ehpesus)的大劇場(今日仍在),面朝通往港口的大道,有 25,000 個座位。本處暴動有如戲劇上演。

<sup>&</sup>lt;sup>778</sup>「顯要人物」。是高層管理人。保羅的朋友一心保護保羅,兇險之處於 下文可見。

<sup>779「</sup>當眾分訴」。不清楚亞力山大要「分訴」甚麼。也許他想解釋這事件不是猶太人引發的,全部歸咎於這新興的「道理」。但是他卻沒有機會開口。

 $<sup>^{780}</sup>$ 「亞底米」(Artemis)。參 19:24 註解。亞底米廟在以弗所(Ephesus) 城的近郊,在大劇場( $Grand\ Theatre$ )的東北約 2 公里(1.25 英里)。全廟面積是 125 公尺 x 72 公尺(418 英尺 x 239 英尺),廟樓面積是 113 公尺 x 54 公尺(377 英尺 x 180 英尺),廟頂用 117 根柱子支撐,每根柱高 18 公尺(60 英尺),直徑 為 1.8 公尺(6 英尺)。後來拜占庭(Byzantium)王朝的柔士丁尼大帝( $Emperor\ Justinian$ )將拄子移作建築「聖索菲亞教堂」( $Hagia\ Sophia$ )之用。教堂位於今日的伊斯坦堡(Istanbul),建築物仍然存在。

<sup>&</sup>lt;sup>781</sup>「如此約有兩小時」。擾攘的程度顯出像以弗所般的大都會蘊釀着的種族矛盾,也述明處身其內的基督徒所要面對的。

<sup>782「</sup>書記」。負責記錄檔案的人。

<sup>783「</sup>看守」。以弗所被認為是亞底米神和廟的守護城。

<sup>&</sup>lt;sup>784</sup>「天上落下來」。本句解釋女神的來源,城的禍福都和女神有關。有學者看是「天上落下來」的殞星,後被奉為神明。

不可莽動。19:37 你們把這些人帶來,他們並沒有偷竊廟中之物,也沒有毀謗我們的女神。19:38 若是底米丟和他同業的人要提控訴,自有庭訊的日子,也有方伯在場,可以彼此對質。19:39 你們若有其他的事,也應該在合法的集會<sup>786</sup>中斷定。19:40 今日的擾亂,本是無緣無故,被查問時也無法解釋,我們難免要承受暴動的罪名。19:41 說了這話,便叫眾人散去。

## 保羅經馬其頓前往希臘

20:1 動亂平息之後,<u>保羅</u>請門徒來,勸勉了他們,就辭別起行,往<u>馬其頓</u>去。20:2 走遍了那一帶地方,用許多話勸勉信徒,然後來到<u>希臘</u><sup>787</sup>,20:3 在那裏住了三個月。正要坐船往<u>敘利亞</u>去,因為知道猶太人設計要害他,他決定經馬其頓回去。20:4 同他到亞西亞省<sup>788</sup>去的,有底哩亞<sup>789</sup>人<u>畢羅斯</u>的兒子<u>所巴特</u>、<u>帖撒羅尼迦人亞里達古和西公都</u>、特底<sup>790</sup>人<u>該猶</u>,並<u>提摩太</u>,又有亞西亞省人<u>推基古和特羅非摩</u>。20:5 這些人先走,在<u>特羅亞</u><sup>791</sup>等候我們。20:6 過了除酵節<sup>792</sup>的日子,我們<sup>793</sup>從<u>腓立比</u>開船,五天內到了<u>特羅亞</u>和他們相會,在那裏住了七天。20:7 七日的第一日<sup>794</sup>,我們聚會擘餅的時候,<u>保羅</u>開始講論;因他想次日離開,就直講到半夜。20:8 (我們聚會的那座樓上有好些燈燭<sup>795</sup>。) 20:9 有一個少年人,名叫<u>猶推古</u>,坐在窗臺<sup>796</sup>上;當<u>保羅</u>講了多時,他就睡着了;少年人既沉睡,就從三層樓上掉了下去;扶起他的時候,已經死了。20:10 但<u>保羅</u>下去,伏在他身上,摟着他,說:

785「安靜」。書記要求眾人保持秩序。

786「合法的集會」或作「合法的市民大會」,每年舉行三次。

<sup>787</sup>「希臘」(Greece)。當代俗稱,也可指羅馬的亞該亞(Achaia)省。

 $^{788}$ 「亞西亞省」( $Province\ of\ Asia$ )。是羅馬省份,約佔今日的小亞細亞 ( $Asia\ Minor$ )西部及西南部的三份之一。本省位於弗呂家(Phrygia)和加拉太 (Galatia)兩區之西。「省」字的加添是求與今日的亞洲有別。

789 「庇哩亞」(Berea)。馬其頓(Macedonia)的古城,在帖撒羅尼迦(Thessalonia)之西約 75 公里(45 英里),位於阿斯持勒斯河(River Astraeus) 邊上。

 $^{790}$  「特庇」(Derbe)。是呂高尼(Lycaonia)的城市,位於路司得 (Lystra) 西南約 60 公里(35 英里)。

 $^{791}$  「特羅亞」(Troas)。是一港口,位於小亞細亞( $Asia\ Minor$ )西北海岸。從腓立比至特羅亞約有  $200\ \odot$ 里( $125\ \mathrm{英里}$ )。

792 「除酵節」或作「無酵餅節」。指逾越節後的一星期。節日原是慶祝農作收成的開始,從尼散月十五日(3月至4月間)始一連七天慶祝。以後與逾越節合併(出12:1-20;結45:21-24;太26:17;路22:1)。

793「我們」。一般認為路加陪同這段路程。

794「七日的第一日」。首次提到星期天的聚會(林前 16:2)。

795 「燈燭」。原文作「火炬」,是油燈。

796「窗臺」。是牆上開的洞。

「你們不要驚惶,他還活着!」20:11 然後保羅返回樓上,擘餅,吃了,繼續談論許久,直到天亮,這才走了。20:12 他們把那童子活活的領回家,大得安慰<sup>797</sup>。

#### 保羅乘船到米利都

20:13 我們上船先開往<u>亞朔</u><sup>798</sup>去,要在那裏接<u>保羅</u>;因為他是這樣安排的,他自己打算要步行。20:14 既在<u>亞朔</u>相會,我們就接他上船,來到<u>米推利尼</u><sup>799</sup>。20:15 我們從那裏開船,次日到了<u>基阿</u><sup>800</sup>的水域;又次日,靠近<u>撒摩</u><sup>801</sup>;又次日,到達<u>米利都</u><sup>802</sup>;20:16 因為<u>保羅</u>想盡可能在五旬節趕到<u>耶路撒冷</u>,所以決定越過<u>以弗所</u>,免得在<u>亞西亞</u>省<sup>803</sup>耽延。20:17 <u>保羅</u> 從米利都傳信往以弗所去,請教會的眾長老前來會面。

20:18 他們來了,<u>保羅</u>就說:「自從我踏足<u>亞西亞</u>省的第一日,你們知道我在你們中間一直如何為人。20:19 我全心謙卑、眼中流淚的服事主,又因<u>猶太</u>人的謀害<sup>804</sup>,屢經試煉。20:20 你們也知道,凡與你們有益的,我沒有一樣不說的。無論在公眾場合,或在各人家中,我都教導你們了。20:21 對<u>猶太</u>人和<u>希臘</u>人見證,當悔改歸 神,信靠我主耶穌基督<sup>805</sup>。20:22 現在聖靈催逼<sup>806</sup>我往<u>耶路撒冷</u><sup>807</sup>去,不知道在那裏將要發生甚麼事;20:23 只知道

797「大得安慰」。原文這形容詞是很肯定的「極其」。

 $^{798}$  「亞朔」(Assos)。是每西亞(Mysia)的城市,在特羅亞東南約 40 公里(24 英里)。

799「米推利尼」(*Mitylene*)。是愛琴海(*Aegean Sea*)的利斯勃斯島(*Lesbos*)最重要的城市。從亞朔(*Assos*)至此約有70公里(44英里)。

800 「基阿」(Chios)。是愛琴海(Aegean Sea)的島嶼,在小亞細亞(Asia Minor)海岸同名城的對岸。

<sup>801</sup>「撒摩」(Samos)。是愛琴海(Aegean Sea)的島嶼,在小亞細亞 (Asia Minor) 西海岸對開。

 $^{802}$ 「米利都」(Miletus)。是小亞細亞( $Asia\ Minor$ )西海岸的港口,位於以弗所(Ephesus)之南約 70 公里(40 英里)。從米推利尼至米利都約有 200 公里(125 英里)。

<sup>803</sup>「亞西亞省」(*Province of Asia*)。是羅馬省份,約佔今日的小亞細亞(Asia Minor)西部及西南部的三份之一。本省位於弗呂家(*Phrygia*)和加拉太(*Galatia*)兩區之西。「省」字的加添是求與今日的亞洲有別。

<sup>804</sup>「謀害」或作「陰謀」。參 9:24; 20:13。

<sup>805</sup>「悔改歸神,信靠……基督」。注意信息的雙面。信靠基督是悔改歸神 的連用語。

<sup>806</sup>「催逼」或作「捆綁」。

<sup>807</sup>「耶路撒冷」(*Jerusalem*)。路加建議保羅去耶路撒冷此行與耶穌相仿。路加福音 9:51-19-44 記載耶穌的事蹟,皆以上「耶路撒冷」為骨幹。

聖靈在各城警告了我,說有捆鎖與患難<sup>808</sup>等待我。20:24 我卻不將自己的性命看為寶貴<sup>809</sup>,只要達成我的任務,完成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責,見證 神恩惠的福音<sup>810</sup>。

20:25 現在我知道,我一向在你們中間來往宣講 神的國,以後你們沒有一個會再見到我了。20:26 所以我今日向你們宣告,你們中間若有死亡,罪不在我<sup>811</sup>。20:27 因為 神所有的旨意,我沒有一樣不傳給你們的。20:28 你們當為自己謹慎,也為全羣謹慎,聖靈已立你們作全羣的監督<sup>812</sup>,牧養 神的教會,就是 神用自己兒子的血<sup>813</sup>所買來的。20:29 我知道我去<sup>814</sup>之後,必有兇惡的豺狼<sup>815</sup>進入你們中間,殘害羊羣。20:30 就是你們中間,也必有人起來,說歪謬的話<sup>816</sup>,要引誘門徒跟從他們。20:31 所以你們要提高警覺<sup>817</sup>,緊記這三年來,我怎樣日以繼夜的流淚勸戒你們各人。20:32 如今我把你們交託 神,和他恩惠的道。這道能建立你們,也賜基業給你們和一切成聖的人。20:33 我未曾求<sup>819</sup>過任何人的金、銀,或衣服。20:34 我這兩隻手常供給我和同人的需用,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20:35 我凡事給你們作榜樣,叫你們知道應當這樣工作,扶助軟弱<sup>820</sup>的人,又當記念主耶穌的話,說:「施比受更為有福<sup>821</sup>。」

808「患難」。參 19:21; 21:4, 11。

<sup>809「</sup>不將自己的性命看為寶貴」。原文作「我看自己的性命不值一提」。

<sup>810</sup> 保羅所「領受的職責」,就是「見證神恩惠的福音」。

<sup>811 「</sup>若有死亡,罪不在我」。原文作「你們的血,我不承當」,意思是「你們若有人失喪,這不是我的責任」。保羅藉長老們對以弗所全會眾這樣宣稱, 20:25, 27。

<sup>812 「</sup>監督」或作「監護人」。「監督」是守護使徒的傳統教導。參 20:28。「監督」也是形容長老的角色(17節)——監護及牧養會眾。

<sup>&</sup>lt;sup>813</sup>「自己兒子的血」。可作:(1)自己的血;或(2)自己人的血,指自己兒子的血。路加福音及使徒行傳只有兩次明指基督的死作為贖價(另處在路22:19)。

<sup>814「</sup>去」或作「離開」。

<sup>815「</sup>兇暴的豺狼」。指如豺狼的人。日後有的是劇烈的戰爭。

<sup>&</sup>lt;sup>816</sup>「歪謬的話」。指與「悔改歸神,信基督」的道理違背或歪曲了的話 (21節)。這些假師傅在以弗所教會上興起(參約壹 2:18-19),要吸引門徒跟隨 他們。

<sup>817「</sup>提高警覺」或作「提防」。

<sup>818「</sup>道」或作「信息」。下同。

<sup>819「</sup>求」或作「貪求」。

<sup>820「</sup>軟弱」或作「有病」。參以弗所書 4:28。

<sup>&</sup>lt;sup>821</sup>「施比受更為有福」。與馬太福音 10:8 所說相似。慷慨和服務應是到處可見。保羅定是從別處獲知此話,因為福音書中並無記載。

20:36 <u>保羅</u>說完了這話,就同眾人跪下禱告。20:37 眾人痛哭,擁吻<u>保羅<sup>822</sup>。20:38 最使他們傷心的,就是他說「以後不能再見到我了」那句話。於是送他上船去了。</u>

### 保羅上耶路撒冷

21:1 我們  $^{823}$  依依不捨的  $^{824}$  離別了眾人,就開船直航到<u>哥士</u>  $^{825}$  ;第二天到了<u>羅底</u>  $^{826}$  ,從那裏到<u>帕大喇</u>  $^{827}$  ;21:2 我們找到一隻要往<u>腓尼基</u>  $^{828}$  去的船,就上船起行;21:3 望見<u>塞浦路斯</u>  $^{829}$  ,從南邊經過,往<u>敘利亞</u>去。我們在<u>推羅</u>  $^{830}$  上岸,因為船要在那裏卸貨。21:4 找着了門徒後,我們在那裏住了七天。他們被聖靈感動,再三勸<u>保羅</u>不要上<u>耶路撒冷</u>  $^{831}$  。21:5 過了這幾天,我們就起程;他們眾人同妻子兒女送我們到城外。我們跪在海邊禱告  $^{832}$  後,互道珍重;21:6 我們上了船,他們就回家去了。21:7 我們從<u>推羅</u>繼續航程,來到<u>多利買</u>  $^{833}$  ,問那裏的弟兄安後,和他們同住了一天。21:8 第二天,我們離開那裏,來到該撒利亞  $^{834}$  ;就進

<sup>822</sup> 「擁吻保羅」。以弗所長老們擁吻保羅是親切和告別的舉動,可見保羅 與同工的長老們彼此敬重。

<sup>823「</sup>我們」。又一段「我們」的記載。傳統認為是路加和保羅同行。

<sup>824「</sup>依依不捨的」。原文作「扯離了」。語氣有難分難捨之意。

<sup>&</sup>lt;sup>825</sup>「哥士」(Cos)。是愛琴海(Aegean Sea)的島嶼。

<sup>826「</sup>羅底」(Rhodes)。是小亞細亞(Asia Minor)西南海岸對開海島。

 $<sup>^{827}</sup>$  「帕大喇」(Patara)。是小亞細亞( $Asia\ Minor$ )西南岸的城市。全程約有 295 公里(185 英里)。

<sup>\*\*\* 「</sup>腓尼基」(Phoenicia)。是巴勒斯坦(Palestine)北部,地中海(Mediterranean Sea)沿岸的區域。

 $<sup>^{830}</sup>$  「推羅」( $\it Tyre$ )。腓尼基( $\it Phoenicia$ )海岸的城市,離帕大喇 ( $\it Patara$ ) 約 640 公里(400 英里)。如用船身長 30 公尺(100 英尺)以上的船,需 4 至 5 天航程。

<sup>831 「</sup>聖靈感動……不要上耶路撒冷」。保羅似乎可以選擇去不去耶路撒冷(14 節)。這相當於一個警告:在耶路撒冷有危險,故勸告保羅不要去。

<sup>832 「</sup>禱告」。參 1:14, 24; 2:47; 4:23; 6:6; 10:2; 12:5, 12; 13:3; 16:25)。

<sup>&</sup>lt;sup>833</sup>「多利買」(*Ptolemais*)。巴勒斯坦(*Palestine*)的海港,位於推羅(*Tyre*)之南約48公里(30英里)。

<sup>834 「</sup>該撒利亞」(*Caesarea*)。巴勒斯坦海岸的城市,在迦密山之南(非該撒利亞腓立比)。參 10:1 註解。他們又走了 65 公里(40 英里)的路程。

了傳福音的 $\underline{m}$   $\underline$ 

21:10 我們在那裏住了幾天,有一個名叫亞迦布<sup>838</sup>的先知從猶太下來。21:11 到了我們這裏,就拿保羅的腰帶<sup>839</sup>捆着自己的手腳,說:「聖靈說:<u>『猶太</u>人要在<u>耶路撒冷</u>如此捆綁這腰帶的主人,把他交在外邦人手裏。<sup>840</sup>』」21:12 我們和當地的人聽見這話,都苦勸<u>保羅</u>不要上<u>耶路撒冷</u>去。21:13 <u>保羅</u>說:「你們為甚麼這樣痛哭,使我心碎呢?我為主耶穌的名,不但被人捆綁,就是死在<u>耶路撒冷</u>,也是甘心的。」21:14 <u>保羅</u>既不聽勸,我們便住了口,只說「願主的旨意成就」便了。

21:15 過了這些日子,我們預備好上<u>耶路撒冷</u><sup>841</sup>去。21:16 有<u>該撒利亞</u><sup>842</sup>的幾個門徒和我們同去,帶我們到一個最早期門徒的家裏,叫我們與他同住;他名叫<u>拿孫</u>,是<u>塞浦路斯</u>人。21:17 到了<u>耶路撒冷</u>,弟兄們歡歡喜喜<sup>843</sup>的接待我們。21:18 第二天,<u>保羅</u>同我們去見<u>雅</u>各,長老們都在那裏<sup>844</sup>。21:19 <u>保羅</u>問了他們安,便將 神<sup>845</sup>藉他傳教,在外邦人中間所行之事,一一的述說<sup>846</sup>了。21:20 他們聽見,就讚美 神。然後對<u>保羅</u>說:「弟兄!你看<u>猶太</u>人中信主的有多少萬<sup>847</sup>,並且都熱心守律法<sup>848</sup>。21:21 他們聽見人說,你教導一切在外邦的猶太人<sup>849</sup>離棄<sup>850</sup>摩西,叫他們不要給孩子行割禮,也不要守我們的習俗。21:22 現在他們必

<sup>835 「</sup>腓利」(*Philip*)。耶路撒冷教會七位執事之一(6:1-7)。

<sup>&</sup>lt;sup>836</sup>「尚未出嫁」。原文作「處女」,指從未有過性行為的女子。本處譯作「尚未出嫁」較合文義。

<sup>837</sup> 本節是作者的插句。路加再次註明早期教會有恩賜的婦女。

 $<sup>^{838}</sup>$  「亞迦布」(Agabus)。曾在 11:28 出現。他住在耶路撒冷,可見兩地教會保持聯繫。

<sup>839「</sup>腰帶」。腰間有袋子的布帶,用以束衣或放錢。

<sup>&</sup>lt;sup>840</sup>「猶太人……捆綁……交給」。以後發生的事的確如此。耶路撒冷的猶太人雖然沒有親手捆綁保羅,但保羅的逮捕是因他們而起(21:27-36)。

 $<sup>^{841}</sup>$ 「上耶路撒冷」。「上」是通俗說法,從巴勒斯坦各地都是「上」耶路撒冷。這是約 105 公里(65 英里),馬行兩天的路程。這次抵達耶路撒冷,結束了保羅第三次的旅行佈道。

<sup>&</sup>lt;sup>842</sup>「該撒利亞」。參 10:1 註解。

<sup>843「</sup>歡歡喜喜」或作「熱情」。

<sup>&</sup>lt;sup>844</sup>「長老們都在那裏」。長老們全體出席,可見耶路撒冷依然重視保羅的事工,但因為各般謠言,對保羅的作風難免不安。

<sup>845「</sup>神」。注意保羅將一切所行的都歸功於「神」。

<sup>846「</sup>述說」或作「報告」。

<sup>&</sup>lt;sup>847</sup>「多少萬」。參使徒行傳第 2 至第 5 章有關猶太人信主的經過,特別注 意 2:41 及 4:4。據估計,當時住在耶路撒冷的猶太人約有 20,000 到 50,000 之間。

<sup>&</sup>lt;sup>848</sup>「律法」。是摩西律法。猶太基督徒信主後仍守猶太傳統。「熱心」是 誠守之意。(參林前 7:18-19;徒 16:3)。

<sup>849「</sup>在外邦的猶太人」。這是巴勒斯坦以外,散居各地的猶太人。

聽到你來了,這可怎麼辦呢?21:23 你就照着我們的話行吧:我們這裏有四個人,都有願在身<sup>851</sup>;21:24 你帶他們去,與他們一同行潔淨的禮<sup>852</sup>,替他們繳費,叫他們得以剃頭<sup>853</sup>。這樣,眾人就可知道,先前所聽見你的事都是無中生有;並可知道你自己為人循規蹈矩,遵行律法。21:25 至於信主的外邦人,我們已經寫信擬定<sup>854</sup>,叫他們避開<sup>855</sup>那祭偶像的肉<sup>856</sup>,和血,並勒死的牲畜<sup>857</sup>,與姦淫。21:26 於是,第二天<u>保羅</u>帶着那四個人,與他們一同行了潔淨的禮,進了殿,登記了潔淨的日期<sup>858</sup>,等祭司為他們各人獻祭。21:27 那七日將完,從亞西亞省<sup>859</sup>來的猶太人看見保羅在殿裏,就煽動羣眾下手拿他,21:28 喊叫說:「以色列人,來幫忙啊!就是這個人在各處教導眾人反對我們的民族,和律法,並這聖所<sup>860</sup>;他又帶着<u>希臘</u>人進內殿,污穢了這聖地!」21:29 (這是因他們曾看見<u>以弗所人特羅非摩同保羅</u>在城裏,以為<u>保羅</u>帶他進了內殿。) 21:30 合城都震動,百姓糾合跑來,拿住<u>保羅</u>,拉他出殿,殿門立刻都關了。21:31 他們正想要殺他,有人報告營裏的千夫長<sup>861</sup>說<u>耶路撒冷</u>合城都

<sup>&</sup>lt;sup>850</sup>「離棄」或作「放棄」,「反對」。本處對保羅的指控與使徒行傳第 15章的不同,那是外邦人是否先行割禮才能成為信徒。本處的指控亦見於 24:5-6, 13-21; 25:8。

<sup>851「</sup>有願在身」或作「曾經許願」,「曾經發誓」。

<sup>852 「</sup>潔淨的禮」。保羅曾去「不潔淨」的外邦,故必要行「潔淨之禮」。 這也是息事寧人的舉動。保羅對外邦人宣稱不受律法約束的信,行「潔淨的禮」代 表他對猶太規矩尊重。

<sup>853「</sup>剃頭」。可能是拿細耳人結束許願的儀式(民 6:14-15)。

<sup>854 「</sup>擬定」。指 15:6-21 耶路撒冷公會的決定。決定的重提是提醒讀者本處的問題有所不同:目前不是外邦人應否先成為猶太人,才能成為基督徒(第 15章),而是成了基督徒的猶太人應否保持猶太習俗。重視這問題就是建議猶太和外邦的基督徒可以有不同習慣。

<sup>855 「</sup>避開」。本處字眼與 15:20 的「禁戒」稍有不同。

<sup>856「</sup>祭偶像的肉」。原文無「肉」字,但意含殺牲獻祭。

<sup>&</sup>lt;sup>857</sup>「勒死的牲畜」。指未放血的動物。參利未記 17:13-14,猶太人禁吃此類的肉(和本節的「血」相連)。

<sup>&</sup>lt;sup>858</sup>「潔淨的日期」。是行「潔淨的禮」的日期。日期滿足祭司就為他們獻祭。保羅照長老的吩咐完全遵守。

<sup>&</sup>lt;sup>859</sup>「亞西亞省」(*Province of Asia*)。是羅馬省份,約佔今日的小亞細亞(*Asia Minor*)西部及西南部的三份之一。本省位於弗呂家(*Phrygia*)和加拉太(*Galatia*)兩區之西。「省」字的加添是求與今日的亞洲有別。注意本處有遠道追踪保羅的隱意。這些猶太人可能遠自以弗所而來,因為他們認出特羅非摩是以弗所人(21:29)。

<sup>&</sup>lt;sup>860</sup>「聖所」。指「聖殿」。這不是新的指控,對司提反(6:14)及耶穌(路 23:2)曾經用過。

<sup>&</sup>lt;sup>861</sup>「千夫長」。原文是「千人統領」,羅馬軍制稱號。約管 600 人。「千夫」原文是「兵隊」,一兵隊有 600 人。

亂了。21:32 千夫長立刻帶着兵丁和幾個百夫長 $^{862}$ 跑到羣眾所在;他們見了千夫長和兵丁,就止住不打 $^{863}$ 保羅。21:33 於是千夫長上前拿住 $^{864}$ 他,吩咐用兩條鐵鍊捆鎖 $^{865}$ ,然後又問他是甚麼人,作了甚麼事。21:34 羣眾中有喊叫這個的,有喊叫那個的;千夫長因為這樣擾攘 $^{866}$ ,得不着實情,就吩咐人將保羅帶進營樓 $^{867}$ 去。21:35 到了臺階上,因人羣擠得兇猛 $^{868}$ ,兵丁只得將保羅抬起來 $^{869}$ 。21:36 人 $^{42}$  以對你說句話嗎?」他說:「你懂得<u>希臘</u>話 $^{871}$ ?21:38 你莫 非是從前作亂,帶領四千刺客 $^{872}$ 往曠野 $^{873}$ 去的那埃及人嗎?」21:39 保羅回答說:「我是猶太人,生在基利家的大數,是大城的人,請求你准我對百姓說話。」21:40 千夫長准了,保羅就站在臺階上,向百姓擺手。他們靜下來後,保羅便用<u>希伯來</u> $^{874}$ 話對他們說:

# 保羅的自辯

22:1「諸位父兄請聽!我現在對你們分訴<sup>875</sup>。」22:2 (眾人聽他說的是<u>希伯來</u>話,就更加安靜了。) 22:3 <u>保羅</u>說:「我是猶太人,生在<u>基利家的大數</u>,在這城長大<sup>876</sup>,在迦瑪列

<sup>&</sup>lt;sup>862</sup>「百夫長」。參 10:1 註解。

<sup>&</sup>lt;sup>863</sup>「止住不打」。暴民停手不打保羅,因怕羅馬兵逮捕他們,告以擾亂治安及暴動的罪名。目前大可將這事移交羅馬人處理。

<sup>864「</sup>拿住」或作「逮捕」。

<sup>&</sup>lt;sup>865</sup>「兩條鐵鍊」。有如「手銬」(比較 28:20)。

<sup>&</sup>lt;sup>866</sup>「擾攘」或作「喧鬧」。

 $<sup>^{867}</sup>$ 「營樓」或作「總部」,耶路撒冷的羅馬兵營。參 21:34, 37; 22:24; 23:10, 16, 32。

<sup>868「</sup>擠得兇猛」或作「猛擠狂衝」。

<sup>869「</sup>抬起來」。逮捕演成保護。路加描寫羣眾已是失去理智的暴民。

<sup>870「</sup>人羣」。現在的人羣只是起初「合城」人的部份(30節)。

<sup>871 「</sup>你懂得希臘話?」保羅是有學問的拉比,通希伯來文及希臘文。保羅以希臘話發問,千夫長立刻知道他所逮捕的不一定是心中肯定的亂黨。身份的錯認顯出這一切事件的混亂。

<sup>872 「</sup>刺客」。原文作「刄首黨」(Sicarii)。約瑟夫(Josephus)在他的著作《猶太戰記》(Jewish War)2.13.3 [2254-257] 及《猶太古史》(Jewish Angiquities)20.8.10 [20.18] 中屢次提及這黨。猶太愛國份子中最激烈的一羣,極恨羅馬,毫不猶豫的刺殺羅馬官員。他們喜用「刄首」,故此得名。逮捕保羅的千夫長以為所對付的是恐怖份子。

<sup>873「</sup>曠野」或作「沙漠」。

<sup>874「</sup>希伯來話」或作「亞蘭文」。第一世紀巴勒斯坦所用語言。

<sup>&</sup>lt;sup>875</sup>「分訴」或作「自辯」。這是保羅數次「分訴」的首次(24:10 起; 25:8, 16; 26:1 起)。

<sup>876「</sup>長大」。原文有「受教育」之意。

877門下按着我們祖宗律法受嚴緊的教育,熱心事奉 神,像你們眾人今日一樣。22:4 我也曾逼迫奉這道<sup>878</sup>的人,直到死地,無論男女都鎖拿下監;22:5 這是大祭司和全公會<sup>879</sup>的長老都可以給我作見證的。我又領了他們達<u>大馬士革</u>弟兄<sup>880</sup>的書信,前去要把在那裏奉這道的人鎖拿,帶回<u>耶路撒冷</u>受刑。22:6 我將到<u>大馬士革</u>的時候<sup>881</sup>,約在正午,忽然從天上<sup>882</sup>發出一道強光,四面照着我。22:7 我就仆倒在地,聽見有聲音對我說:「<u>掃羅!掃羅</u>!你為甚麼逼迫我?」22:8 我回答說:『圭啊!你是誰?』他對我說:『我就是你正在逼迫的<u>拿撒勒</u>人耶穌。』22:9 與我同行的人,都看見了那光,卻沒有聽明那位對我說話者的聲音883。22:10 我問:『圭啊!我當作甚麼?』主說:『起來,去<u>大馬士革</u>,在那裏有人要告訴你將要派<sup>884</sup>你作的一切事。』22:11 我因那光的光芒<sup>885</sup>,眼睛不能看見,同行的人就拉着我手進了<u>大馬士革。22:12</u> 那裏有一個名叫亞拿尼亞的人,按着律法是虔誠的,為一切住在那裏的<u>猶太</u>人所稱讚。22:13 他來見我,站在身旁對我說:『兄弟<u>掃羅</u>!看見吧<sup>886</sup>!』我當時887抬頭一看,就看見了他。22:14 他又說:『我們祖宗的 神<sup>888</sup>已經揀選了你,叫你明白他的言意,又得見那義者<sup>889</sup>,和聽他口中所發的命令<sup>890</sup>;22:15 因為你要將所看見的、所聽見的,對着萬人<sup>891</sup>作他的見證人。22:16 現在你還等甚麼呢?起來,求告他的名<sup>892</sup>受洗,洗去

<sup>877 「</sup>迦瑪列」(Gamaliel)。是著名的猶太學者兼教師(5:34)。他有孫與他同名,一般稱之為「老迦瑪列」。猶太文獻中屢有提名。他被稱為「拉波尼」(Rabba),是拉比中最崇高的稱號(約20:16)。後期的拉比亦極敬重「迦瑪列」。

<sup>&</sup>lt;sup>878</sup>「這道」。代表基督教。用「這道」代表基督信仰,可參 9:2; 18:25-26; 18:9, 23; 24:14, 22。

<sup>879「</sup>公會」。是耶路撒冷最高的猶太社區管理,稱為「長老公會」。

<sup>880「</sup>弟兄」。指猶太人。

<sup>&</sup>lt;sup>881</sup>「將到大馬士革的時候」。使徒行傳中首次重述「大馬士革」的經驗。 (參 9:1-9;第二次在 26:9-20)。

<sup>882「</sup>天上」。原文的「天」可作「天空」或抽象的「天」。

<sup>&</sup>lt;sup>883</sup>「卻沒有聽明那位對我說話者的聲音」或作「聽到聲音卻不明白那位對 我說話者的意思」。

<sup>884 「</sup>派」或作「委任」,「命令」的意思。這裏暗喻神聖的呼召和委任。

<sup>885「</sup>光芒」。原文作「榮耀」。

<sup>886「</sup>看見吧!」。原文作「抬頭看!」。

<sup>887「</sup>當時」或作「立刻」。參 9:18。

<sup>888「</sup>祖宗的神」。描寫了「以色列的神」。賜應許的神再次運作。

<sup>889「</sup>義者」。指耶穌基督(參 3:14)。

<sup>890「</sup>命令」或作「嚴肅的宣告」。

<sup>&</sup>lt;sup>891</sup>「萬人」。代表保羅向萬邦作見證(弗 3:7-9;徒 9:15;徒 22:21)。

<sup>&</sup>lt;sup>892</sup>「求告他的名」。信徒承認耶穌為主。參使徒行傳 2:17-38(尤其是第 38 節);羅馬書 10:12-13;哥林多前書 1:2。

你的罪<sup>893</sup>。』22:17 後來我回到<u>耶路撒冷</u>,在殿裏禱告的時候,魂遊象外<sup>894</sup>,22:18 看見主向我說:『你趕緊的離開<u>耶路撒冷</u>,不可遲延,因你為我作的見證,這裏的人必不領受。』22:19 我就說:『主啊!他們知道我從前把信你的人收在監裏,又在各會堂裏鞭打他們;22:20 並且你的見證人<sup>895</sup>司提反被害流血的時候,我也站在旁邊認同,又為害死他的人看守衣裳<sup>896</sup>。』22:21 主就對我說:『你去吧!我要差你遠遠的往外邦人那裏去。』」

### 羅馬官長盤問保羅

22:22 眾人聽他說到這句話<sup>897</sup>,就高聲喊着說:「這樣的人,從世上除掉他吧!他是不該活着的。」22:23 眾人喧嚷,摔掉衣裳<sup>898</sup>,把塵土向空中揚起來<sup>899</sup>。22:24 千夫長就吩咐將保羅帶進營樓去,叫人用鞭子拷問<sup>900</sup>他,要知道羣眾向他這樣喧嚷的緣故。22:25 剛用皮帶<sup>901</sup>捆上,<u>保羅</u>對旁邊站着的百夫長說:『人是<u>羅馬</u>人<sup>902</sup>,又未經審判<sup>903</sup>,你們就鞭打他,合法嗎?』。22:26 百夫長聽見這話,就去告訴千夫長,說:「你看怎麼辦?這人是<u>羅馬</u>人。」22:27 千夫長就來問<u>保羅</u>說:「告訴我,你是<u>羅馬</u>人嗎?」<u>保羅</u>說:「是。」22:28 千夫長說:「我用了許多銀子才取得<u>羅馬</u>公民籍<sup>904</sup>。」<u>保羅</u>回答:「我生來就是<sup>905</sup>。」22:29 於是那些要拷問<u>保羅</u>的人就退下去了<sup>906</sup>。千夫長既知道他是<u>羅馬</u>人,又因為捆綁了他<sup>907</sup>,就害怕起來。

893 「洗去你的罪」或作「使你的罪得潔淨」。「洗去」,是喻意。

<sup>895</sup>「你的見證人」。保羅用「你的見證人」形容司提反表示自己也是見證 人。保羅已經徹底的從「敵對」改為「見證人」。

896「衣裳」或作「外衣」。脫下外衣雙手運作方便,本處是為了擲石。

<sup>897</sup>「這句話」。當保羅說到外邦人事工,意是破除民族間的障礙,這是羣 眾最為扎心的話。

898「衣裳」或作「外衣」。同上。可能準備擲石。

<sup>899</sup>「把塵土向空中揚起來」。表示聽到不堪入耳的話。這舉動象徵保羅的 話只配隨風吹去,或是人當時找不到其他可擲之物。

900 「鞭子拷問」。羅馬法制可用嚴刑逼供,尤其是對非羅馬公民犯了賣國 叛逆的嫌疑。鞭子是皮鞭,鞭梢繫以骨片或金屬。

901「皮帶」。將犯人綁在柱上,預備鞭打所用。

902「羅馬人」或作「羅馬公民」。

<sup>903</sup>「未經審訊」或作「未經定罪」,「未循法律規定」。羅馬法令中規定 公民不得被拷打逼供,審訊前更是如此。

904 羅馬公民籍有時可用非法賄賂而得,本處可能如此。

905「生來就是」。保羅出自羅馬家族。

906「退下去了」。可能不是離場,只是停止鞭打。

907 「捆綁了他」。可能指 21:33 或是 22:25。目前必須審訊了結,羅馬官方 多次舉棋不定: 22:30; 23:28-29; 24:22; 25:20, 26, 27。本案直至使徒行傳結尾仍未 終結,耗去保羅四年的時間。

<sup>894「</sup>魂遊象外」。昏沉半睡半醒的狀態。

## 保羅在公會前申訴

22:30 第二天,千夫長為要知道<u>猶太</u>人控告<u>保羅</u>的實情,便釋放他,召聚了祭司長和全公會的人<sup>908</sup>。然後將保羅帶下來,叫他站在他們面前。

23:1 <u>保羅</u>注視着公會的人,說:「弟兄們!我在 神面前行事為人,直到今日都是憑着良心。」23:2 大祭司<u>亞拿尼亞</u>就吩咐旁邊站着的人打<sup>909</sup>他的嘴。23:3 <u>保羅</u>對他說:「你這粉飾的牆<sup>910</sup>! 神要打你。你坐堂為的是按律法<sup>911</sup>審問我,你竟違背律法<sup>912</sup>吩咐人打我嗎?」23:4 站在旁邊的人說:「你竟敢辱罵<sup>913</sup> 神的大祭司嗎?」23:5 <u>保羅</u>說:「弟兄們!我不曉得他是大祭司。因為經上記着說:『不可毀謗你百姓的官長。<sup>914</sup>』」

23:6 保羅發現一半會眾是撒都該人<sup>915</sup>,另一半是法利賽人<sup>916</sup>,就在公會中大聲說:「弟兄們!我是法利賽人,也是法利賽人的子孫。我現在受審問,是有關死人復活的盼望。」23:7 他說了這話,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就爭論起來,會眾即分為兩派,23:8 (因為撒都該人說沒有復活,也沒有天使和靈;法利賽人卻說樣樣都有。) 23:9 於是大大的喧嚷起來;有幾個法利賽派的律法師<sup>917</sup>站起來,大聲抗議說:「我們看不出這人做錯了甚麼<sup>918</sup>,倘若真的有靈或天使對他說過話,又怎麼樣呢?」23:10 那時爭吵愈來愈激烈,千夫長恐怕保羅被他們扯碎了,就吩咐兵隊<sup>919</sup>下去把他從眾人當中搶出來,帶進營樓去。

**23:11** 當夜,主站在<u>保羅</u>旁邊<sup>920</sup>說:「放心!你怎樣在<u>耶路撒冷</u>為我作見證,也必怎樣在<u>羅馬</u> $^{921}$ 為我作見證。」

<sup>908</sup>「全公會的人」或作「全公會」。「公會」是猶太內政至高立法及施法機構。

<sup>909</sup>「打」。表示否定保羅所說憑良心行事為人的話。「打」字也在下句出現。「打」或作「擊打」。

910 「粉飾的牆」。描寫虛偽的成語:外表塗的是一樣,裏面的是另一樣。 就是指表裏不一的人。參以西結書 13:10-16;馬太福音 23:27-28(同參出 22:28)。

911「律法」。指摩西律法。

<sup>912</sup>「違背律法」。保羅說先罰後審是「違背律法」的措施。路加用此細節 指出猶太領袖早已心存偏見,一開始就反對保羅。

913「辱罵」或作「毀謗」。保羅的話幾乎觸犯了摩西律法(參出 22:28)。

<sup>914</sup> 引用出埃及記 22:28。保羅知道自己的話接近「毀謗官長」,故立刻讓步。

915 「撒都該人」。參 4:1 註解。

916「法利賽人」。參 5:34 註解。

917「律法師」。參 4:5 註解。

918「做錯了甚麼」。這是宣告保羅無辜,他有權說這種話。

919「兵隊」。原文作「軍隊」。本處可能是一小分隊。

920「主站在保羅旁邊」。示意神主導了當天的事。

921 「羅馬」(*Rome* )。如同耶穌要上耶路撒冷,保羅要去羅馬。羅馬旅程成了使徒行傳結尾的背景。這是第二次提到保羅去羅馬(首次在 19:21)。

# 殺害保羅的陰謀

23:12 到了天亮,<u>猶太</u>人同謀起誓說若不先殺<u>保羅</u>,就不吃不喝。23:13 這樣同謀起誓的有四十多人。23:14 他們來見祭司長和長老<sup>922</sup>說:「我們已經起誓發咒,若不先殺<u>保羅</u>,就甚麼都不吃。23:15 現在,你們和公會要請千夫長帶<u>保羅</u>下到你們這裏來,假裝要作進一步的審問,然後定案。我們已經預備好了,不等他近前來就殺他<sup>923</sup>。

23:16 <u>保羅</u>的外甥聽見他們設下埋伏,就來到營樓裏告訴<u>保羅</u>。23:17 <u>保羅</u>請一個百夫長來,說:「領這少年人去見千夫長,他有事報告他。」23:18 於是把他領去見千夫長說:「被囚的<u>保羅</u>求我領這少年人來見你,他有事告訴你。」23:19 千夫長就拉着他的手走到一旁,私下的問他說:「你有甚麼事告訴我呢?」23:20 他說:「<u>猶太</u>人已經約定,請求你明天帶<u>保羅</u>下到公會裏去,假作要詳細查問他。23:21 你千萬不要聽從他們,因為他們有四十多人埋伏,起誓要殺<u>保羅</u>,否則就不吃不喝。現在已經預備好了,只等你應允<sup>924</sup>他們的請求。23:22 於是千夫長打發少年人走,囑咐他說:「你通報給我這事,不要告訴人。」23:23 千夫長便召了兩個百夫長來,說:「預備步兵二百、馬兵七十、長槍手二百<sup>925</sup>,今晚九時往<u>該撒利亞</u><sup>926</sup>去;23:24 也要預備牲口給<u>保羅</u>騎,護送他到總督<sup>927</sup><u>腓力斯</u><sup>928</sup>那裏去。」23:25 千夫長又寫了文書,大略說:

23:26「<u>革老丟呂西亞</u>,請總督<u>腓力斯</u>大人安! 23:27 這人被<u>猶太</u>人拿住,將要殺害他;我得知他是<u>羅馬</u>公民<sup>929</sup>,就帶兵丁下去救了他出來。23:28 為要知道他們告他的罪狀,我就帶他下到他們的公會去,23:29 查知他被控告,是有關他們律法上的矛盾<sup>930</sup>,並沒有甚麼該死該

<sup>922 「</sup>祭司長和長老」。他們知悉密謀,卻不攔阻,本身已成幫兇。他們不 想依從羅馬法律程序而要自行處理,保羅在 23:3 所說的得到了證明。

<sup>923 「</sup>殺他」。密謀的猶太人和他們的領袖設計違背十誡。

<sup>924 「</sup>應允」或作「同意」。原文無「他們的請求」字樣,為免誤會「應允」是「應允」陰謀殺害保羅,故添之。

<sup>925</sup> 幾乎是全營兵的數目(一營約 600 人)。千夫長惟恐失誤,現將此案件上呈直屬上司。

 $<sup>^{926}</sup>$  「該撒利亞」( $\it Caesarea$ )。參 10:1 註解。前往該撒利亞約有 100 公里(65 英里)路程。

<sup>&</sup>lt;sup>927</sup>「總督」(governor)。原文作「巡撫」(procurator)。下同。

<sup>928 「</sup>腓力斯」。「腓力斯」是「安多尼努斯·腓力斯」(Antonius Felix),原是皇太后安東尼亞(Antonia)的奴隸。安東尼亞是羅馬君皇革老丟(Claudius)之母。「腓力斯」在主後 52/53 年間任巴勒斯坦區總督,以貪污著名。為人多疑、貪財、暴虐。史學家稱他為「以奴隸之心操君王之權」。

<sup>&</sup>lt;sup>929</sup> 呂西亞這信有邀功之意。信中形容是他主動地營救羅馬公民,事實上他 是事後才知保羅是羅馬人。參 21:37-39 及 22:24-29。

<sup>930「</sup>律法上的矛盾」或作「律法上的看法」。注意「中立」的羅馬官員對 這事的看法。這是宗教案件,不是民事的訴訟。參 18:15。

綁的罪名<sup>931</sup>。**23:30** 後來有人把要刺殺他的陰謀告訴我,我就立時解他 到你那裏去,又吩咐告他的人在你面前告他。」

23:31 於是兵丁照着命令,連夜將<u>保羅帶到安提帕底<sup>932</sup>。23:32</u> 第二天,讓馬兵護送前行,他們<sup>933</sup>就回營樓去了。23:33 馬兵來到<u>該撒利亞</u>,將文書呈給總督,把<u>保羅</u>交他辦理。 23:34 總督看了文書,問<u>保羅</u>是那省的人<sup>934</sup>,既曉得他是<u>基利家<sup>935</sup>人,23:35</u> 就說:「等告你的人來到,我會聆訊你的案件。」便命令人把他拘留在希律的皇宫<sup>936</sup>裏。

# 控告保羅

24:1 過了五天,大祭司<u>亞拿尼亞</u><sup>937</sup>同幾個長老和一個律師<sup>938</sup>帖土羅來到,正式向總督<sup>939</sup>起訴<u>保羅</u>。24:2 <u>保羅被提了來,帖土羅就告他,說:24:3「腓力斯</u>大人!我們因你得以大享太平,並因着你的先見這國得以改革<sup>940</sup>;我們隨時隨地,滿心感謝不盡。24:4 惟恐耽誤你太多時間,只求你寬容聽我們說幾句話<sup>941</sup>。24:5 我們看這個人是滋事份子,是煽動普天下<u>猶太</u>人生亂<sup>942</sup>的,又是<u>拿撒勒</u>教黨<sup>943</sup>裏的一個首領<sup>944</sup>。24:6 他連聖殿也想要褻瀆,所以我們逮捕了他。<sup>945</sup> 24:7 (empty) 24:8 你自己查問他,就可以知道我們告他的一切事了。」24:9 眾猶太人也齊聲力稱事情的確是這樣。

<sup>931「</sup>該死該綁的罪名」。雖然沒有任何罪名,卻無釋放保羅的建議。

 $<sup>^{932}</sup>$ 「安提帕底」(Antipatris)。猶太地(Judea)的城市,位於耶路撒冷(Jerusalem) 西北約 55 公里(35 英里),約是前往該撒利亞的一半路程。

<sup>933「</sup>他們」。指步兵和長槍手。

<sup>934 「</sup>那省的人」。腓力斯需要確定有無法定權限審訊保羅。他可以將保羅 送回原籍受審,卻決定親自聆訊。

<sup>935「</sup>基利家」(Cilicia)。是小亞細亞(Asia Minor)東北部的省份。

 $<sup>^{936}</sup>$ 「希律的皇宮」或作「希律的衙門」。大希律( $Herod\ the\ Great$ )時代建造於該撒利亞(Caesarea)。本章的事件發生在主後 56-57 年間。

<sup>937 「</sup>亞拿尼亞」(Ananias)。於主後 47-59 年間任大祭司。

<sup>938「</sup>律師」。原文是職業性的「辯士」。

<sup>939「</sup>總督」。參 23:24 註解。下同。

 $<sup>^{940}</sup>$ 「太平、先見、改革」。這都是帖土羅奉迎的話。史籍記載的腓力斯一無是處。

<sup>941「</sup>幾句話」。表示這是可以迅速解決的案子。

<sup>942「</sup>生亂」或作「叛亂」,「造反」。

<sup>943「</sup>拿撒勒教黨」。指拿撒勒人耶穌的跟從者,即基督徒。

<sup>944 「</sup>首領」。特土羅主要論點是:保羅是擾亂公安的首要份子,腓力斯若不處理就是失職。特土羅加與保羅的罪名是「叛逆」,腓力不能不管。

<sup>945</sup> 有古卷在此有:「在此有要按我們的律法審問。24:7 不料千夫長呂西亞前來,甚是強橫,從我們手中把他奪去,吩咐告他的人到你這裏來。24:8 又命令到你面前告他。」

# 保羅在腓力斯前自辯

24:10 總督點頭叫保羅說話,他就說:「我知道你在這國裏斷事多年<sup>946</sup>,所以我樂意為自己分訴。24:11 你查問就可以知道,從我上<u>耶路撒冷</u>禮拜到今日,只有十二天<sup>947</sup>;24:12 他們並沒有看見我在殿院裏,或是在會堂裏,或是在城裏和人爭辯<sup>948</sup>,煽動<sup>949</sup>眾人<sup>950</sup>。24:13 他們也不能證實<sup>951</sup>所告我的一切事。24:14 但我得向你承認一件事,我按着道事奉我祖宗的神(這道他們稱為異端),又相信律法<sup>952</sup>和先知書上一切的記載;24:15 並且靠着 神,盼望復活<sup>953</sup>,義人或不義的人<sup>954</sup>都要復活(就是他們自己也有這個盼望。)24:16 我因此自己勉勵,對 神,對人,常存無虧的良心。24:17 過了幾年,我帶着賙濟窮人的捐項和獻祭的物<sup>955</sup>上來。24:18 正獻的時候,他們看見我在殿裏行了潔淨禮<sup>956</sup>,沒有聚眾,也沒有擾攘。24:19 惟有幾個從亞西亞省<sup>957</sup>來的猶太人,若有告我的事,應當是他們在你面前來告我<sup>958</sup>。24:20 即或不然,這裏的人若看到我站在公會前有違法<sup>959</sup>的地方,他們也可以說明我所犯何

<sup>946「</sup>斷事多年」或作「多年審判」。保羅亦間接的恭維總督,意指「斷事 多年」的人應會公平判斷。

<sup>947 「</sup>只有十二天」。保羅的論點是:他不可能在 12 天內煽動全耶路撒冷造 反。

<sup>948「</sup>爭辯」。是臉紅耳赤的「爭執」。

<sup>949「</sup>煽動」。羅馬法令嚴禁糾眾擾亂治安,領頭的人立刻逮捕。

<sup>950</sup> 保羅的第二論點是:他在耶路撒冷並無擾亂治安,無論是殿院裏,會堂中,或是城內任何地方與人爭執。

<sup>951 「</sup>不能證實」。是重要的法律程序。保羅的反對者的確沒有在聖殿逮捕 他的人證物證。

<sup>952「</sup>律法」。指摩西律法。保羅宣稱他以合法方式敬拜以色列的神。本次 事件是宗教上的糾紛,與政治無關,羅馬官方毋須關注。

<sup>953 「</sup>盼望復活」。保羅用盼望托出死人復活的議題。保羅在本處不提法利賽人(他自己所屬)和撒都該人(否定復活)之間的衝突。

<sup>954「</sup>不義的人」。使徒行傳只在本處提到「不義的人」復活。這理念和耶穌是活人死人審判的主平列(10:42; 17:31)。

<sup>955「</sup>獻祭的物」。不一定是專指祭牲。本處可能是奉獻的金錢,有的認為是 21:23-26 所付的潔淨的禮的金額,但行潔淨禮是耶路撒冷教會長老的建議,保羅在未抵達前已有預備。保羅在描寫自己是敬虔的人。

<sup>956「</sup>行了潔淨禮」。保羅十分遵守猶太規矩,不但對所指控的清白無辜, 而且完全敬虔。

<sup>957「</sup>亞西亞省」(Province of Asia)。是羅馬省份,約佔今日的小亞細亞(Asia Minor)西部及西南部的三份之一。本省位於弗呂家(Phrygia)和加拉太(Galatia)兩區之西。「省」字的加添是求與今日的亞洲有別。

<sup>958 「</sup>應當是他們……告我」。保羅問起訴的人在那裏,那些控告他犯法以 致被逮捕的人才是原告。原告既然不在,保羅隱約指出本案的不公,

<sup>959「</sup>違法」或作「不義的行為」。

法;24:21 縱然有,也不過是一句話,就是我站在公會時曾大聲說:『我今日在你們面前受審,是有關死人復活的道理<sup>960</sup>。』」

24:22 <u>腓力斯</u>本是明白這道<sup>961</sup>的背景,就支吾他們說:「且等千夫長<u>呂西亞</u>下來,我才審斷你們的案件。」24:23 於是吩咐百夫長看守<u>保羅</u>,但讓他有點自由,也不禁止他的親友來供應他。

## 保羅再三向腓力斯申訴

24:24 過了幾天,<u>腓力斯</u>和他夫人,<u>猶太</u>女子<u>土西拉</u><sup>962</sup>,一同來到;他就叫了<u>保羅</u>來,聽他講對基督耶穌的信。24:25 <u>保羅</u>講到公義、自制<sup>963</sup>,和將來的審判,<u>腓力斯</u>就甚覺恐懼,說:「你暫且去吧!有機會<sup>964</sup>我再叫你來。」24:26 <u>腓力斯</u>也希望<u>保羅</u>送他銀錢<sup>965</sup>,所以常常叫他來,和他談話。24:27 過了兩年,<u>波求非斯都</u><sup>966</sup>接了<u>腓力斯</u>的任;為要討<u>猶太</u>人的喜歡,腓力斯就留保羅在監裏<sup>967</sup>。

<sup>960「</sup>死人復活的道理」。保羅的重點是這種宗教立場犯了何罪。

<sup>961「</sup>這道」。指有關基督教。

 $<sup>^{962}</sup>$ 「土西拉」(Drusilla)。是猶太女子,腓力斯(Felix)可能從她得知基督教這新興的運動。「土西拉」是希律亞基帕一世( $Herod\ Agrippa\ I$ )和亞基帕二世( $Agrippa\ II$ )的妹妹所生,其時她是 20 歲左右。她曾嫁給敍利亞(Syria)一小區的王,後於 16 歲時離婚另嫁腓力斯;這是土西拉第二次,腓力斯第三次的婚姻(見約瑟夫(Josephus)文獻)。「土西拉」出身於希律家族,可能知道「這道」。

<sup>&</sup>lt;sup>963</sup>「自制」。保羅談到「自制」,的確點破了腓加斯和土西拉的婚姻背景 (参 24:24 註解),腓力斯的恐懼不無其因。

<sup>964「</sup>有機會」或作「有時間」。

 $<sup>^{965}</sup>$ 「送他銀錢」。行賄獲釋是當時羅馬官場一般的作風(參約瑟夫( $\emph{Josephus}$ )文獻)。

<sup>966 「</sup>波求非斯都」(Porcius Festus)。「波求非斯都」接「腓力斯」的任為巴勒斯坦(Palestine)總督(或作巡撫)。他任期的開始和結束(死時)都不清楚。尼祿(Nero)王在主後 57 或 58 年間將腓力斯調回,委派「非斯都」接任(主後 57, 58 或 59 年)。根據約瑟夫(Josephus)著作《猶太古史》(Jewish Angiquities)20.8.9-10 [20.182-188] 及《猶太戰記》(Jewish War)2.14.1 [2.271-272],其政績勝於腓力斯及其前任者,但路加在使徒行傳中卻不以為然:非斯都為了討好猶太人,將保羅當作犧牲品送回耶路撒冷受審(25:9)。非斯都對擾亂治安的人嚴厲處分卻是易見的。

<sup>&</sup>lt;sup>967</sup>「留保羅在監裏」。路加指出在政治因素下,公道遜色。留保羅在監裏 是討好猶太人手段。

#### 保羅向凱撒上訴

25:1 <u>非斯都</u>到任後三天,就從<u>該撒利亞</u><sup>968</sup>上<u>耶路撒冷</u>去。25:2 祭司長和<u>猶太</u>人的首領向他正式控告<sup>969</sup>保羅,25:3 又請求他將<u>保羅</u>解回<u>耶路撒冷</u>,計劃在路上埋伏殺害<sup>970</sup>他。25:4 <u>非</u>斯都卻回答說<u>保羅</u>一直押在<u>該撒利亞</u>,而他自己也快要回去。25:5 所以他說:「你們的領袖<sup>971</sup>與我一同下去,那人若做錯了甚麼,他們可以告他。」

25:6 <u>非斯都</u>在他們那裏住了不過十天八天,就下<u>該撒利亞</u>去。第二天坐上審判席<sup>972</sup>,吩咐將<u>保羅</u>提上來。25:7 <u>保羅</u>來了,那些從<u>耶路撒冷</u>下來的<u>猶太</u>人圍着他站着,告他嚴重的罪狀,但都是不能證實的。25:8 <u>保羅</u>就分訴說:「無論<u>猶太</u>人的律法<sup>973</sup>,或是聖殿,或是<u>凯撒</u><sup>974</sup>,我都沒有干犯<sup>975</sup>。」25:9 但<u>非斯都要討猶太</u>人的喜歡,就問<u>保羅</u>說:「你願意上<u>耶路撒冷</u>去,在那裏聽我審斷這事嗎?」25:10 <u>保羅</u>說:「我站在<u>凯撒</u>的審判席前,這就是我應當受審的地方。我向<u>猶太</u>人並沒有行過甚麼錯事,這也是你明明知道的。25:11 我若行了錯事,犯了甚麼該死的罪,死就死吧!既然他們所告我的事都不屬實,就沒有人可以把我交給<sup>976</sup>他們。我要上告於<u>凯撒</u><sup>977</sup>!」25:12 <u>非斯都</u>和顧問會商了,就說:「你既上告於凱撒,就往凱撒那裏去<sup>978</sup>!」

968 「該撒利亞」(Caesarea)。巴勒斯坦(Palestine)海岸,迦密山 (Mount Carmel)之南的城市(非該撒利亞腓立比(Caesarea Phillipi))。參 10:1 註解。這旅程約有 100 公里(65 英里)。

 $<sup>^{969}</sup>$ 「正式控告」。非斯都(Festus)上任不過三天,猶太人就「正式控告」保羅(Paul)。

<sup>&</sup>lt;sup>970</sup>「埋伏殺害」。猶太領袖並沒有忘記以前的計劃(23:16)。他們不信任 羅馬法律程序,寧願自己處理。

<sup>971「</sup>領袖」或作「有影響力」、「有權力」的人。

 $<sup>^{972}</sup>$ 「審判席」( $judgement\ seat$ )。是一稍高的平台,上設交椅,是官方頒佈事宜及處理訴訟之處。「審判席」一般設在市中心的公眾廣場或街市。

 $<sup>^{973}</sup>$ 「猶太人的律法」。指摩西律法(lawfMoses)。

<sup>&</sup>lt;sup>974</sup>「凱撒」(*Caesar*)。是羅馬君皇(*Roman emperor*)的稱號。

 $<sup>^{975}</sup>$ 「沒有干犯」。保羅(Paul)分訴自己沒有觸犯猶太律法、聖殿規矩,和凱撒(Caesar),表示在任何層面都沒有擾亂治安。這些罪名成了對基督徒的標準控告(路 23:2;徒 17:6-7),保羅本處極力的抗議。

<sup>976「</sup>交給」。是「合法的交給」。

<sup>977 「</sup>上告凱撒」。是羅馬的特權,由凱撒(*Caesar*)親審。這是羅馬最古 老的法例之一。

 $<sup>^{978}</sup>$  「往凱撒那裏去」。非斯都(Festus)恨不得遣走保羅(Paul),送走這棘手的案件。

# 非斯都求教於亞基帕王

25:13 過了幾天,<u>亞基帕</u>王<sup>979</sup>和<u>百尼基</u>來到<u>該撒利亞</u>,問<u>非斯都</u>安。25:14 在那裏住了多日,<u>非斯都</u>向他解釋<u>保羅</u>的事並問他的意見,說:「這裏有一個人,是<u>腓力斯</u>留在監裏的。25:15 我在<u>耶路撒冷</u>的時候,祭司長和<u>猶太</u>的長老將他的事告訴了我,求我定他的罪。25:16 我對他們說,被告還沒有和原告對質,未得機會分訴所告他的罪狀,就先定案,這不是<u>羅馬</u>的規矩。25:17 及至他們都來到這裏,我毫不耽延,第二天便坐審判席,吩咐把那人提上來。25:18 告他的人起來告他,所告的並不是我所想像的那等惡事;25:19 不過是關於他們宗教的事<sup>980</sup>上有幾點爭執<sup>981</sup>,又為一個名叫耶穌<sup>982</sup>的人,是已經死了,<u>保羅</u>卻說他是活着的。25:20 這些事當怎樣查明真相,我難以決定,就問他願不願上<u>耶路撒冷</u>為這些事接受審判,25:21 但<u>保羅</u>要求留下等皇上親審,我就吩咐把他扣留,日後解他到<u>凱撒</u>那裏去。」25:22 亞基帕對非斯都說:「我也想聽聽這人的案子。」非斯都說:「明天你就可以聽。」

## 保羅在亞基帕和百尼基前申辯

25:23 第二天,<u>亞基帕和百尼基</u>大張聲勢<sup>983</sup>而來,帶同着將領和城裏的尊貴人士進了公廳;<u>非斯都</u>一聲令下,就有人將<u>保羅</u>帶進來。25:24 <u>非斯都</u>就說:「<u>亞基帕</u>王,和在這裏的諸位啊!你們看這人,就是在<u>耶路撒冷</u>和這裏的一切<u>猶太</u>人曾向我請願,喊說不可容他再活着的人。25:25 但我查明他沒有犯甚麼該死的罪<sup>984</sup>;當他要求上訴於皇帝,我就決定把他解去。25:26 但是我沒有確實的事<sup>985</sup>可以奏明皇上,因此我帶他到你們諸位面前,特別是你亞基帕王面前,能在這初步聆訊以後有所陳奏。25:27 因為據我看來,解送囚犯而不指明他的罪狀<sup>986</sup>是不合理的。」

## 保羅的自辯詞

26:1 於是亞基帕對保羅說:「准你自辯。」於是保羅攤手分訴說:

<sup>979「</sup>亞基帕王」(King Agrippa)。是希律亞基帕二世(Herod Agrippa II)(主後 27-92/93 年),希律亞基帕一世之子(見 12:1),由主後 53 年管理部份巴勒斯坦直至離世。他妹妹「百尼基」(Bernice)自第二任丈夫死後(主後 48 年)與兄長同住,後為僻謠改嫁至西西里島(Cilicia),但不久重回兄長身邊。他們兄妹的暧昧關係是羅馬城最樂道的謠言。

<sup>980 「</sup>宗教的事」。非斯都(*Festus*)指明自己的中立(路加卻注明他偏袒猶太人),他看不出保羅(*Paul*)有罪,全案只是宗教的糾紛。

<sup>981「</sup>爭執」或作「爭議」。

<sup>982 「</sup>耶穌」(Jesus)。原文作「某一個耶穌」。

 $<sup>^{983}</sup>$ 「大張聲勢」或作「一路鼓吹」,「儀仗赫赫」。皇家要見保羅(Paul),城內有頭有臉的人都出場了。

 $<sup>^{984}</sup>$  「沒有該死的罪」。非斯都(Festus)對保羅的罪狀,如同彼拉多 (Pilate) 對耶穌的罪名一樣(路 23:4, 14, 22)。

<sup>&</sup>lt;sup>985</sup>「沒有確實的事」。保羅若沒有犯任何的罪,所能寫的「確實的事」實在是諷刺。

<sup>986「</sup>罪狀」。非斯都(Festus)再次指出,連下保羅的罪名也非易事、

26:2「<u>亞基帕</u>王啊!<u>猶太</u>人所告我的一切事,今日得在你面前分訴,實為萬幸!26:3 更可幸的,是你熟悉<u>猶太</u>人的規矩和各樣的爭議,所以求你耐心聽我。26:4 我在本國的民中,並在<u>耶路撒冷</u>,自幼為人如何,<u>猶太</u>人都知道;26:5 他們若肯作見證,就曉得我從過去就按着我們宗教最嚴緊的教門,成了法利賽人<sup>987</sup>。26:6 現在我站在這裏受審,是因為指望 神向我們祖宗所應許的;26:7 我們十二個支派,畫夜熱心的事奉 神,就是指望得着這應許。王啊!我被猶太人控告,就是因這指望。26:8 神叫死人復活,你們為甚麼認為難以置信呢?26:9 當然,從前我自己也以為必須盡力反對<u>拿撒勒</u>人耶穌的名。26:10 我在<u>耶</u>路撒冷也的確這樣行了:我不但從祭司長得了權柄把許多聖徒囚在監裏,我也投票<sup>988</sup>贊成判他們死刑;26:11 在各會堂,我屢次用刑,強逼他們說褻瀆的話;又因我對他們的烈怒

26:12「那時,我領了祭司長所授的全權往大馬士革去。26:13 王啊!我在路上,約正午的時候,看見從天<sup>990</sup>發光,比日頭還亮,四面照着我和與我同行的人。26:14 我們都仆倒在地,我就聽見有聲音用<u>希伯來</u>話<sup>991</sup>對我說:『<u>掃羅!</u>掃羅!為甚麼逼迫我?你用腳踢刺<sup>992</sup>會傷害自己的。』26:15 我就說:『主啊!你是誰?』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26:16 你起來站着,我特意向你顯現,要派你作僕人和作證人<sup>993</sup>,將你所看見的事和我將要指示你的事見證出來;26:17 我也要救你脫離所差你去的本國子民和外邦人的手,26:18 去叫他們的眼睛得開,從黑暗中歸向<sup>994</sup>光明,從撒但權下<sup>995</sup>歸向 神,以致得蒙赦罪,並和一切因信我而成聖的人同承基業<sup>996</sup>。』

26:19「<u>亞基帕</u>王啊!故此我沒有違背<sup>997</sup>那從天上來的異象;26:20 卻先在<u>大馬士革</u>,後在<u>耶路撒冷</u>,和<u>猶太</u>全地,以及外邦,勸勉他們應當悔改歸向 神<sup>998</sup>,行事與悔改的心相稱<sup>999</sup>。26:21 為此,<u>猶太</u>人在殿院裏拿住我,想要殺我。26:22 然而我蒙了 神的幫助直到今

<sup>&</sup>lt;sup>987</sup>「法利賽人」(*Pharisee*)。參 5:34 註解。

<sup>&</sup>lt;sup>988</sup>「投票」。原文作「投石」。希臘人以投石的方式表意,投白石表示同意,黑石表示反對,

<sup>989「</sup>烈怒」。原文作「無理的痛恨」。

<sup>990「</sup>天」。原文此字可作「天空」或抽象的「天」。

<sup>991「</sup>希伯來話」。是亞蘭文。參使徒行傳 22:7 及 9:4。

<sup>992「</sup>刺」。是趕牲口用的尖棍。本句成語表示頑強反抗。

<sup>993</sup> 保羅現在是主的目擊證人。

<sup>994「</sup>眼睛得開……歸向」。這是路加對保羅呼召最詳細的描述。保羅的任務是呼喚人類改變向神的立場,體驗神的饒恕而加入神的大家庭。「歸向」是新約的鑰字:路加福音 1:79;羅馬書 1:19; 13:12;林後 4:6; 6:14;以弗所書 5:8;歌羅西書 1:12;帖前 5:5。同參路加福音 1:77-79; 3:3; 24:47。

<sup>995「</sup>撒但權下」或作「撒但範圍下」。

<sup>996「</sup>基業」或作「產業」。

<sup>&</sup>lt;sup>997</sup>「違背」。保羅的自辯是他只是順從了復活的耶穌。他被捕是因順從天上的方向和傳達人類轉歸神的信息。

<sup>998「</sup>當悔改歸向神」。保羅所傳信息中最精簡的一句。

<sup>999「</sup>行事與悔改的心相稱」。注意保羅將福音和人的回應並列。

日,因此我站着對大大小小的作見證,別的不談,只講眾先知和<u>摩西</u>所說<sup>1000</sup>將來必成的事:26:23 就是基督必須受害,從死裏首先復活,將光傳給本國子民和外邦人。<sup>1001</sup>」

26:24 <u>保羅</u>這樣分訴,<u>非斯都</u> 1002 大聲說:「<u>保羅</u>! 你瘋了! 你的學問太大,反叫你癲狂 1003 了! 」26:25 <u>保羅</u>回答說:「<u>非斯都</u>大人! 我不是癲狂,我說的乃是真實理智的話。26:26 因為王也曉得這些事,所以我向王放膽直言,我深信這些事沒有一件瞞得過王的的,因這都不是在角落 1004 裏作的。26:27 <u>亞基帕</u>王啊! 你信先知嗎 1005 ?我知道你是信的。」26:28 <u>亞基帕對保羅</u>說:「你想少微一勸 1006 ,便叫我作基督徒啊!」26:29 <u>保羅</u>說:「無論是少勸,是多勸,我向 神所求的,不但是你,就是今天一切聽我的,都要像我一樣,只是不要這些鎖鍊 1007 。」

26:30 於是王、總督 $^{1008}$ 、<u>百尼基</u>,並同坐的人都起來,26:31 一面退座,一面彼此談論說:「這人並沒有犯甚麼該死該綁的罪 $^{1009}$ 。」26:32 <u>亞基帕</u>又對<u>非斯都</u>說:「這人若沒有上告於<u>凱撒</u>,本應釋放了 $^{1010}$ 。」

1000「眾先知和摩西所說」保羅自辯說他的信息反映了舊約聖經所盼望的。

 $^{1001}$  保羅信息的內涵就是:耶穌(Jesus)、復活(resurrection),和光(light)臨到猶太人和外邦人。這信息是基於舊約先知的預言。保羅的罪名是聽從神的呼召傳經文中的盼望。

1002 「非斯都」 (Festus)。參 24:24 註解。

 $^{1003}$  「癲狂」。指熱心過份,超越了理智;通常指說了不能置信的事。非斯都(Festus)這話可能是因保羅提到復活(23 節)。

<sup>1004</sup>「角落」。保羅的論點是這一切所發生的,都不是秘密,暗中在沒有人的場合作的。所發生的都是在公眾場合,世人都可以看見。

1005「你信先知嗎」。保羅將相信舊約先知,和相信神應驗在基督身上的應 許相連。他催逼亞基帕(Agrippa)作決定——不是保羅有無犯罪,而是接受保羅信 息的決定。

1006「少微一勸」或作「三言兩語」。保羅在勸亞基帕(*Agrippa*)接受他的信息,若亞基帕聽勸,他就成了基督徒;亞基帕這話是避開保羅的問題。保羅反客為主的問題將聽案的人轉成回覆的人。

1007「不要這些鎖鍊」。「鎖鍊」代表保羅為傳福音所受的不公平待遇。保羅的意思是:我不管時間多長,我只盼望你們每一個聽到這話的人都成為基督的信徒,只是不必受我所受的苦。

1008「總督」(governor)。原文作「巡撫」(procurator)。下同。

1009 「沒有......該死該綁的罪」。再度表明保羅的無辜,但仍不釋放。本句加深描繪保羅的禁錮是何等的不公。

1010 「若沒有上告凱撒,本應釋放了」。亞基帕(Agrippa)和非斯都 (Festus)的最後結論是保羅自己的不是,保羅固執要上告凱撒(Caesar),使他 們不得不監禁他。路加以本句描寫不公平的待遇和兩人不負責任的態度,

## 保羅坐船到羅馬

27:1 <u>非斯都</u>既然決定了我們  $^{1011}$  坐船往<u>義大利</u>去 $^{1012}$ ,便將<u>保羅</u>和別的囚犯交給御營  $^{1013}$  裏的一個百夫長  $^{1014}$ ,名叫<u>猶流</u>。27:2 有一隻<u>亞大米田</u>  $^{1015}$  的船,要沿着<u>亞西亞</u>省  $^{1016}$  一帶地方的海岸航行,我們就上了那船開行  $^{1017}$ ,有<u>帖撒羅尼迦的馬其頓人亞里達古</u>和我們同去。27:3 第二天到了<u>西頓  $^{1018}$ ;猶流 寬限  $^{1019}$  保羅</u>,准他往朋友那裏去,受他們的照應  $^{1020}$ 。27:4 從那裏又開船,因為風不順,就沿着<u>塞浦路斯</u>的背風岸航行  $^{1021}$ 。27:5 過了<u>基利家  $^{1022}$ 和 旁非利亞  $^{1023}$ 前面的深海,就到了<u>呂家  $^{1024}$ 的每拉  $^{1025}$ 。27:6 在那裏,百夫長找到一隻<u>亞力山太</u>  $^{1026}$ 的船要往</u></u>

 $^{1011}$  「我們」。使徒行傳最後一段「我們」的記載,從本節直至 28:16 (上段於 21:18 結束)。

1012 「坐船往義大利去」。本次艱險的旅程,顯出神在保羅遠航至羅馬 (*Rome*)途中一路的保護。從巴勒斯坦人的角度,這幾乎是天涯海角的旅程。

 $^{1013}$ 「御營」。原文作「奧古斯都營」( $Augustan\ Cohort$ )。「御營」似乎不可能駐在巴勒斯坦區(Palestine),本營或是以「奧古斯都」為名的附屬兵營。考古學家曾發掘到奧古斯都時代,駐在敍利亞(Syria)的「奧古斯都一營」( $Cohors\ Augusta\ I$ )的出土文物;但是否就是本處提及的兵營,卻不可而知。羅馬軍隊的編制,一「營」有600士兵,是一「兵團」(legion)的十分之一。

1014 「百夫長」 (*centurion*)。參 10:1 註解。

 $^{1015}$  「亞大米田」(Adramyttium)。是每西亞(Mysia)的港口,位於小亞細亞( $Asia\ Minor$ )的西海岸。

1016 「亞西亞省」(Province of Asia)。是羅馬省份,約佔今日的小亞細亞(Asia Minor)西部及西南部的三份之一。本省位於弗呂家(Phrygia)和加拉太(Galatia)兩區之西。「省」字的加添是求與今日的亞洲有別。

 $^{1017}$ 「開行」。雖然沒有寫下「開行」地點,船是從「該撒利亞」(Caesarea)起航(上段事件發生的地點,參 25:13),沿亞西亞(Asiatic)海岸航行,第一站停泊在西頓(Sidon)。

 $^{1018}$  「西頓」(Sidon)。是「該撒利亞」(Caesarea)之北的另一港口,兩地距離約 120 公里(75 英里)。

1019「寬限」。保羅所受待遇和早期囚禁時相同(24:23)。

1020「朋友……照應」。描寫基督徒的款待。

1021「沿……背風岸航行」。借海島擋風,船在島的東面和北面航行。

1022「基利家」(Cilicia)。是小亞細亞(Asia Minor)東北部的省份。

1023 「旁非利亞」(Pamphylia)。是小亞細亞(Asia Minor)南端省份,位於基利家(Cilicia)之西。

1024 「呂家」(*Lycia*)。是一半島,位於小亞細亞(*Asia Minor*)南岸,卡里亞(*Caria*)和「旁非利亞」(*Pamphylia*)之間。

1025 「每拉」(*Myra*)。是「呂家」(*Lycia*)南部的港口。由「西頓」(*Sidon*)至此約有700公里(440英里),是15天的航程。

<u>義大利</u>去,便叫我們上了那船。27:7 一連多日,船行得慢,勉強來到<u>革尼土</u><sup>1027</sup>的對開。因為被風攔阻,就沿着<u>撒摩尼</u><sup>1028</sup>對開的<u>革哩底</u>的背風岸航行;27:8 我們沿岸行走,好不容易來到一個地方名叫佳澳<sup>1029</sup>,離拉西亞<sup>1030</sup>城不遠。

### 海上遇風暴

27:9 走的日子多了,因為已經過了禁食的節期<sup>1031</sup>,航海開始不安全,<u>保羅</u>就勸告眾人<sup>1032</sup>說:27:10「眾位!我看這次航程可能有危險,不但貨物受損,船要大遭破壞,連我們的性命也難保。」27:11 但百夫長信從船長的和船主,不信從<u>保羅</u>所說的<sup>1033</sup>。27:12 且因這港口不是適宜過冬的地方,船上的人大部份同意開船離開,希望<sup>1034</sup>能到<u>非尼基</u><sup>1035</sup>過冬;<u>非尼基</u>是<u>革哩底</u>的一個海口,一面朝西南,一面朝西北。27:13 這時徐徐起了南風,大家以為必可得償所願,就起了錨,緊緊貼近<u>革哩底</u>海岸前行。27:14 出發不久,一股猛烈<sup>1036</sup>的東北風從島上颳來,那風名叫「友拉革羅<sup>1037</sup>」。27:15 船被風抓住<sup>1038</sup>,敵不住風,我們只好任船隨水飄流。27:16 當我們飄到一個名叫<u>高大<sup>1039</sup>的小島的背風岸,在那裏勉強控制住小船<sup>1040</sup>;27:17</u>

1026 「亞力山太」(Alexandria)。埃及(Egypt)北部的大城,與羅馬(Rome)糧食貿易的中心。這類船隻在當代甚為普遍。若在冬季航行(冒險性較高),常加以獎金及保險金。

 $^{1027}$  「革尼土(Cnidus)。是小亞細亞( $Asia\ Minor$ )西南海岸的半島,離「每拉」(Myra)約 210 公里(130 英里)。

 $^{1028}$  「撒摩尼」(Salmone)。是革哩底(Crete)東北角的岬角。船前行了 160 公里(100 英里)。

1029「佳澳」(Fair Havens)。位於革哩底(Crete)島南岸的中部。

 $^{1030}$  「拉西亞」(Lasea)。革哩底(Crete)島南岸的城市。船再前行了 96 公里(60 英里)。

 $^{1031}$  「禁食的節期」。指猶太人的贖罪節( $Day\ of\ Atonement$ ),希伯來文稱為 Yom Kippur。現在已進入 10 月份,危險的冬季風快要來臨。

1032 「勸告」或作「建議」。路加筆鋒的轉移。保羅以囚犯身份,指導今後的航程及應付沉船,顯出神的照顧及與保羅的同在。路加開始詳細的描述,增加了事情發生的戲劇性。

<sup>1033</sup>「信從船長的和船主,不信從保羅所說的」。百夫長的選擇是合理的, 這些的確是有經驗的專業人士。只是這次不是尋常的旅程。

1034「希望」。語氣是「好歹能到非尼基過冬」。

 $^{1035}$  「非尼基」(Phoenix)。是革哩底(Crete)島南岸的港口。船向西行了約 48 公里(30 英里)。

1036「猛烈」。風力達到颶風程度的狂風。

<sup>1037</sup>「友拉革羅」(Euraquilo)。是希臘—拉丁名字,意即「大北風」。

1038「被風抓住」。是被風吹離航綫之意。船已失控,一切聽天由命。

 $^{1039}$  「高大」(Cauda)。革哩底(Crete)南面海島。起航至此約有 36 公里 ( 23 英里 ) 。

既把小船吊上甲板,水手就用纜索捆紮船底;又恐怕在<u>賽耳底</u>  $^{1041}$  沙灘上擱淺,就落下錨  $^{1042}$  來,任船飄去。27:18 第二天,我們因被風浪逼得甚急,眾人就把貨物拋在海裏  $^{1043}$ 。27:19 到 第三天,他們又親手把船上的設備拋棄了。27:20 當太陽和星辰多日不出現,又有狂風大浪不斷催逼,我們得救的指望就都絕了  $^{1044}$ 。

27:21 許多人既已多日無心飲食,<u>保羅</u>就出來站在他們中間說:「眾位!你們本該聽我的話 $^{1045}$ ,不離開<u>革哩底</u>,免得遭這樣的傷損破壞。27:22 現在我勸你們放心,你們的性命,一個也不喪失,惟獨損失這船 $^{1046}$ 。27:23 因我所屬所事奉的 神,他的一位天使昨夜來對我說:27:24 『<u>保羅</u>,不要害怕!你必定站在<u>凱撒</u>面前;並且與你同船各人的安全 $^{1047}$ , 神都賜給你了。』27:25 所以眾位可以放心,我信 神他怎樣說,事情必要怎樣成就。27:26 只是我們必 $^{1048}$ 要擱淺在一個島上。」

27:27 到了第十四天夜間,船被沖到<u>亞得里亞海</u><sup>1049</sup>;約到半夜,水手以為漸近陸地, 27:28 就探測水深,探得有二十噚<sup>1050</sup>;稍往前行,再探水深,探得有十五噚<sup>1051</sup>。27:29 他們

<sup>1040</sup>「小船」。是隨船的小划艇,一般拖在船尾,用作上落、停泊,及抛錨 時用。非今日的救生艇。

1041「賽耳底」(Syrtis)。是北非海岸(今日的利比亞(Libya))兩個海灣的名稱。水手對這裏的流沙灘及淺灘極為恐懼。本處指的是「大賽耳底」

(Great Syrtis),向有水手的墳墓之稱。約瑟夫(Josephus)文獻指「賽耳底」是水手不願提,不敢聽的名稱。

<sup>1042</sup>「錨」或作「主帆」。但在狂風中,帆應已收下,放下船錨滅速極為可能。

<sup>1043</sup>「把貨物拋在海裏」。水手們在情急之下抛去所載之物以求保命。這情 形和約拿書 1:5 相仿。

1044 「指望斷了」。狂風大浪沒有停止的跡象,船上人已經失去生存的盼望。

1045 「本該聽我的話」。保羅說這句話不是風涼話,他要重建他話語的可靠性,而引出下半句的勸勉。

1046 「惟獨損失這船」。這有關船隻的預言建立了保羅是神的傳話人的可靠性。保羅小心的傳話,吸引眾人注意神的主權。

1047 「同船各人的安全」。原文無「的安全」字樣,本句文意確有此意。保羅在船上成了眾人的保障。對路加而言,這正是福音藉着基督,或透過其他傳訊者,生發的效應。

<sup>1048</sup>「必」。27:24-25 屢用「必」字,28:1 述及應驗。

1049「亞得里亞海」(Adriatic Sea)。船現在革哩底(Crete)及馬耳他(Malta)之間。

 $^{1050}$  「噚」(fathom)。航海用語,水深量度單位。一噚約 2 公尺(6 英尺)。這裏水深約 40 公尺(120 英尺)。

<sup>1051</sup> 這裏水深約 27 公尺 (90 英尺)。

恐怕船會撞在石頭上,就從船尾拋下四個錨,盼望天亮<sup>1052</sup>。27:30 水手想要逃出船去<sup>1053</sup>,把小船吊下海裏,假作要從船頭拋錨的樣子;27:31 <u>保羅</u>就對百夫長和兵丁說:「這些人若不留在船上,你們必不能得救。」27:32 於是兵丁砍斷小船的繩子<sup>1054</sup>,由它飄去。

27:33 天漸亮的時候,<u>保羅</u>勸眾人都吃飯,說:「你們提心吊膽不吃甚麼,已經十四天了。27:34 所以我勸你們吃飯,這對活命<sup>1055</sup>是要緊的;因為你們各人連一根頭髮也不會損失。」27:35 <u>保羅</u>說了這話,就拿着餅,在眾人面前祝謝了 神,擘開吃。27:36 於是他們放下心,也都吃了。27:37 (我們在船上的共有二百七十六個人。) 27:38 他們吃飽了,就把船上的麥子拋在海裏,為要叫船輕一點。

#### 船擱淺

27:39 到了天亮,他們不認識那陸地,但見一個海灣,有灘可以登陸,就決定把船擱淺在那裏。27:40 於是砍斷纜索,棄錨在海裏,同時也鬆開舵繩,升起前帆,順着風勢駛向那海灘。27:41 可是又遇着兩流相遇的水域,船就擱了淺,船頭膠住不能動,船尾卻被浪的猛力衝裂了。27:42 那時兵丁計劃把囚犯殺了<sup>1056</sup>,恐怕有洇水脫逃的。27:43 但百夫長要救保服,不准他們執行這計劃。他吩咐會游泳的先跳下水游上岸,27:44 其餘的人,可以用木塊和船上的碎板泅浮上岸。這樣,眾人都安全着陸了。

#### 保羅在馬爾他

28:1 我們既已安全着陸,才知道那島名叫<u>馬爾他</u><sup>1057</sup>。28:2 當地的人<sup>1058</sup>非常友善,因為當時開始下雨<sup>1059</sup>,天氣又冷,他們就生了火來接待我們全體。28:3 那時,<u>保羅</u>拾起一捆柴放在火上,有一條毒蛇受不住熱,鑽了出來,緊緊咬住他的手。28:4 當地人看見那毒蛇懸在他手上,就彼此說:「這人必是個兇手!雖然從海裏被救上來,天理女神<sup>1060</sup>還不容他活

<sup>&</sup>lt;sup>1052</sup> 「盼望天亮」或作「禱告能活命到天亮」。水手們希望將船定住,天亮 時或能確知所在,有所應變。

<sup>&</sup>lt;sup>1053</sup>「逃出船去」。換句話說,有的水手已經放棄,以為「抛錨」無濟於事。現用幫忙為掩飾,預備逃出。

<sup>1054「</sup>砍斷小船的繩子」。百夫長和兵丁現在對保羅的話言聽計從了。

<sup>1055 「</sup>活命」或作「得救」。不是信仰上的「得救」。

<sup>&</sup>lt;sup>1056</sup>「把囚犯殺了」。這不是兵丁殘酷,而是法令難當。若有囚犯逃脫,兵丁要受處分。故這是保命之舉(參 16:27)。

 $<sup>^{1057}</sup>$  「馬爾他」(Malta)。地中海(Mediterrane an Sea)的一個海島(與今日的馬爾他島相同),位於西西里島(Sicily)以南。船在暴風中漂流了 1,000 公里(625 英里)。

<sup>1058「</sup>當地的人」。原文作「土人」,指非希臘人,非羅馬人。

<sup>1059「</sup>開始下雨」或作「快要下雨」。

<sup>1060 「</sup>天理女神」。天理人性化為女神。當代西方社會習慣將抽象的觀念偶像化而敬拜之。原文「天理」起首字母為大寫,「天理」之後亦有「她自己」字樣。

下去 $^{1061}$ 。」28:5 可是<u>保羅</u>竟把那蛇甩在火裏,並沒有受傷。28:6 當地人以為他一定會發腫 $^{1062}$ ,或是突然倒斃。可是等了很久,見他安然無恙,就轉念說他是個神 $^{1063}$ 。

**28:7** 離那地方不遠,有田地是島長  $^{1064}$  <u>部百流</u>的;他殷勤款待我們在家中住了三日。**28:8** 當時,<u>部百流</u>的父親正患熱病和痢疾躺在牀上,<u>保羅</u>去看他,為他禱告,按手在他身上,便治好了他  $^{1065}$ 。**28:9** 自此以後,島上其餘的病人,也來得了醫治  $^{1066}$ 。**28:10** 他們多方的表示敬意,在我們離開的時候,他們把各種必需品供應  $^{1067}$ 我們。

# 保羅終於抵達羅馬

**28:11** 過了三個月,我們上了<u>亞力山太</u>的船起航;這船以<u>丟斯</u>雙子<sup>1068</sup>為徽號,是在那海島過了冬的。**28:12** 到了<u>敍拉古</u><sup>1069</sup>,我們停泊了三日。**28:13** 又從那裏起行,來到<u>利基翁</u><sup>1070</sup>;過了一天,起了南風,第二天就來到<u>部丟利</u><sup>1071</sup>。**28:14** 在那裏找到一些弟兄<sup>1072</sup>,請我們與他們同住了七天。這樣,我們就來到了羅馬。**28:15** 那裏的弟兄們,一聽見我們來到的

1061「不容他活下去」。整個場面以希臘戲劇演出,諸天神互相討論最後定罪(天理女神不容他活着),因此保羅突然的無恙是他無罪的最佳證明。

1062「發腫」或作「發大熱」。

<sup>1063</sup>「他是個神」。本處反應和 14:11-19 類似。當時羣眾想將保羅和巴拿巴當作神敬拜。神的供應再度維護了保羅。

1064「島長」。是馬爾他島最高的羅馬官員。

 $^{1065}$  「治好了他」。本處的醫治如同路加福音 9:40; 10:30; 13:13;使徒行傳 16:23。

1066「得了醫治」。在禁錮中的保羅使他人從疾病中得解脫。

<sup>1067</sup>「把必需品供應我們」。他們沉船所受的損失,全部得到補償。路加非常正面的描寫當地人。

1068 「丟斯雙子」或作「天神雙子」,「雙神」。希臘神話中天神「丟斯」的雙生子。船頭木雕「雙神」是以雙子為守護神之意。傳說中的「雙子」是導航神,看到他們的星座代表好運。

 $^{1069}$  「敍拉古」(Syracuse)。西西里島(Sicily)東海岸城市,離馬爾他 (Malta) 120 公里(75 英里)。

1070 「利基翁」(Rhegium)。義大利(Italy)南端城市,離敍拉古(Syracuse) 130 公里(80 英里)。

 $^{1071}$ 「部丟利」(Puteoli)。義大利(Italy)西海岸,羅馬(Rome)以南的城市,在尼泊爾灣( $Bay\ of\ Naples$ ),利基翁(Rhegium)之北約 350 公里(220 英里)。水路至此完結,餘下的是陸路。

1072 「弟兄」。指基督徒。路加用「弟兄」的稱呼表示神的信息已經傳至義 大利(*Italy*)及其首都羅馬(*Rome*)。 消息,甚至從遠處的<u>亞比烏</u>市 $^{1073}$ 和<u>三館</u> $^{1074}$ 地方來迎接我們。<u>保羅</u>見了他們,就感謝 神,放心壯膽。**28:16** 進了<u>羅馬</u>城,<u>保羅</u>蒙准和一個看守他的兵另住一處 $^{1075}$ 。

#### 保羅在羅馬向猶太人傳道

28:17 過了三天,<u>保羅</u>請當地的<u>猶太</u>人首領來。他們來了,他就對他們說:「弟兄們! 我雖沒有作甚麼事干犯本國的百姓和我們祖宗的規條<sup>1076</sup>,卻遭拘禁,從<u>耶路撒冷</u>解到<u>羅馬</u> 人的手裏。28:18 他們審問了我,本想釋放我<sup>1077</sup>;因為在我身上並沒有該死的罪。28:19 無奈 <u>猶太</u>人反對,我不得已,只好上告於<u>凱撒</u>,並非有甚麼事要控告我本國的百姓。28:20 因 此,我請你們來見面說話,我被這鍊子捆鎖是為了<u>以色列</u>的盼望<sup>1078</sup>。」28:21 他們說:「我 們並沒有接到從<u>猶太</u>來論你的信,也沒有從那裏來的弟兄報給我們或說你的壞話。28:22 但 我們願意聽你的意見,因為這教門,我們曉得是到處遭受評擊的。」

28:23 他們和保羅約定了日子,就帶更多的人來到他的住處<sup>1079</sup>來;<u>保羅</u>從早到晚對他們講解這事,證明 神的國<sup>1080</sup>,又引<u>摩西</u>的律法和先知的書勸他們信耶穌。28:24 他所說的話,有受勸的,有不受勸的<sup>1081</sup>。28:25 他們之間的意見既不能一致,就離開了;未離開前,<u>保羅</u>說了最後一句話,說:「聖靈藉先知<u>以賽亞</u>向你們祖宗所說的話是不錯的。28:26 他說:

『你去告訴這百姓説,

你們聽是要聽見,卻不明白;

看是要看見,卻不曉得;

**28:27** 因爲這百姓,油蒙了心<sup>1082</sup>,

耳朵發沉<sup>1083</sup>,

 $^{1073}$ 「亞比烏市」( $Forum\ of\ Appius)。是「亞比烏」大道(<math>Appian\ Way$ ) 旁的歇宿站(按:驛站),位於羅馬(Rome)之南 70 公里(43 英里)。有文史形容該處「擠滿了水手及斤斤計較的店東」。

1074 「三館」(Three Taverns)。譯自原文「三家館子」。在亞比烏大道 (Appian Way) 旁的休歇處,位於羅馬(Rome)之南 55 公里(33 英里)。

1075 「另住一處」。保羅繼續得寬限,不必進監獄(27:3)。

<sup>1076</sup>「沒有干犯……祖宗的規條」。保羅宣稱自己對以色列的神和猶太國民 忠誠。

1077「本想釋放我」。參 25:23-27。

 $^{1078}$  「以色列的盼望」。指以色列對彌賽亞(Missiah)的盼望。保羅所傳是以色列盼望的延續(1:3;8:12;14:22;19:8;20:25)。

1079「住處」。原文作「租賃的屋子」。

1080 「神的國」。這是重要的題目。保羅的教導是有關神的治理和在耶穌基督的應許。保羅引用的是猶太人的經文。

1081「有受勸的,有不受勸的」。福音再度使猶太人分歧,見 13:46; 18:6。

 $^{1082}$  「油蒙了心」。是遲鈍之意。以賽亞(Isaiah)對耶路撒冷猶太人的控告,有如司提反(Stephen)的伸訴(7:51-53)。這些都是硬心頑抗的百姓。

1083「耳朵發沉」。是慢於明白之意。

眼睛閉着;

他們恐怕眼睛看見,

耳朵聽見,

心裏明白,

回轉1084過來,我就醫治他們。1085』」

28:28 所以你們當知道, 神這救恩如今傳給外邦人 $^{1086}$ 了,他們必聽受!」 $^{1087}$  28:29 (empty)

28:30 <u>保羅</u>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裏住了足足兩年,凡來見他的人,他全都接待。28:31 放膽傳講 神國的道<sup>1088</sup>,將主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並沒有人禁止。

1084 「回轉」。注意對福音信息沒有反應,就是沒有「回轉」。

<sup>1085</sup> 引用以賽亞書 6:9-10。

<sup>&</sup>lt;sup>1086</sup>「外邦人」(*Gentiles*)。原文強調此字。同樣的模式在此出現:猶太人(*Jews*) 拒絕福音,以至外邦人大量的引進(13:44-47)。

<sup>&</sup>lt;sup>1087</sup> 有古卷在此有:「28:29 保羅說了這話,猶太人議論紛紛的,就走了。」

<sup>1088 「</sup>放膽傳講神國的道」。保羅是有寬限的囚禁。神的道在羅馬城放膽 的、勝利的傳開。使徒行傳以此結束:縱有各樣攔阻的企圖,神的信息繼續傳開。